

唐代都護府之設置及其變遷

鄭平樟

都護之設置，肇始於漢。班書宣帝紀云：『神爵二年，……秋，匈奴日逐王先賢揮將人衆萬餘來降，使都護西域騎都尉鄭吉迎日逐，破車師，皆封列侯』。又鄭吉傳云：『吉既破車師，降日逐，威震西域；遂並護車師以西北道，故號都護。都護之置，自吉始焉』。漢代經營邊疆之功，以西域爲最。都護之設置，捨西域無他聞也。然漢代都護統治西域，僅以監視之態度，統督西域土人諸職官。至唐，則四方設都護，直接管轄民政。凡內屬之蕃蠻，即其部落列置州縣；其大者爲都督府，以其首領爲都督刺史，皆得世襲。雖貢賦版籍多不上戶部；然聲教所暨，皆建州都督所領，著于令式（註一）。是故中國文化光被四夷，唐猶盛於漢也。新舊唐書中所記載之都護府，每多淆混。或誤爲增省，或語焉不詳。若非前後左右鉤稽其事蹟，頗難明其真象。年來讀唐史，輒病之。間有疑議處，則記錄於卡片上。惟材料散在各傳，且甚疏渺。茲就所得，考述其設置及變遷。所謂設置者，首即都護府數目之問題也。數目既明，乃攷述其

重要者之沿革。故本文分爲二段，寫成如左。

一、都護府之數目

都護府之數目，新舊唐書地志所記各不同。檢舊志所記者凡九，新志所記者凡十一，試列表以明之。

新志 舊志

單于大都護府	關內道	單于大都護府	河東道
安北大都護府	關內道	安北大都護府	關內道
鎮北大都護府	關內道	鎮北大都護府	關內道
安東上都護府	河北道	安東都護府	河北道
北庭大都護府	北庭都護府	北庭都護府	北庭都護府
安西大都護府	隴右道	安西大都護府	安西大都護府
濛池都護府	隴右道	濛池都護府	濛池都護府
崑陵都護府	隴右道	崑陵都護府	崑陵都護府
保寧都護府	劍南道	保寧都護府	劍南道
安南中都護府	安南都護府	安南都護府	安南都護府
峯州都護府	嶺南道	峯州都護府	嶺南道

河西道
（即概括在隴右道內）

以上新舊兩地志相比，舊志所無而爲新志所有者，

則爲鎮北，保寧，峯州三府。此三府是否可據，尙待証之。按新志關內道序云：『都護府二』，而下文所記，單于安北之外，列有鎮北，前後既不符，而鎮北下不載建置年月，亦屬可疑。舊書代宗紀云：『康德二年春正月，……司徒兼中書令郭子儀充河東副元帥河中等處觀察兼雲州大都督單于鎮北大都護。……五月，……制太保並中書令靈州大都督府長史單于鎮北副大都護充朔方節度關內度支管田鹽池押諸蕃部落副大使知節度事六城水運使河北副元帥上柱國大寧郡王僕固懷恩，先任靈州大都督府長史單于鎮北副元帥朔方節度使宜並停，其太保兼尚書令大寧郡王如故。』單于鎮北』史書中屢連稱，似爲一名。及檢唐書方鎮表朔方節度欄，得乾元元年之下云：『置振武節度押蕃落使，領鎮北大都護府麟勝二州』。又於上元二年下云：『廢關內節度使，罷領單于大都護。以涇原寧慶〔鄜〕坊丹延隸邠寧節度，麟勝隸振武節度〔註二〕。』則『單于，鎮北』，顯係各自爲府，非共一地。然『鎮北』之名，始聞於肅宗乾元間（七五八—七五九），代宗以後，則未知其消息。按其所屬大同長寧二縣，與單于府頗鄰近。單于與安北二府，時合時分。

而安北府遷徙之跡，開元後已不詳。審其方位，大抵由北漸而南。玄宗之時，總輾轉於河套外附近單于府。若其時漠南設鎮北單于安北三府，勢無必要。疑所謂遷徙不定之安北府，至中唐時遂改爲鎮北矣。夫安西可改爲鎮西，安南可改爲鎮南；只安北改作鎮北，孰云其不然哉！新志或未嘗察是，竟不續記於安北都護府之下而別題之，誤矣。

次則保寧都護府。會要云：『天寶八載（七四九）六月，劍南奏索磨川許新置都護，宜以「保寧」爲名』。新書地志亦云：『保寧都護府，以劍南之索磨川置，領牂柯吐蕃』。通鑑亦載此事，惟舊書地志不記，當係缺漏。至於新志所列羈縻州中，有蜀巒蠻州十八隸屬於峯州都護府一項。檢本志：前嶺南道中僅有峯州都督府，治承化郡。又新書驛古國傳云：『貞元七年（七九二），始以驩峯二州爲都督府。驩在安南，限重海與文單占婆接；峯統羈縻州十八，與蜀巒蠻接』。則新志所云峯州都護府，確爲峯州都督府之誤，明矣。

自通典而後，人皆稱唐代之都護府有六：曰單于，曰北庭，曰安東，曰安南，曰安西，曰安北。近人有增

峯州而爲七者，有增保寧峯州崑陵濛池而爲十者。各主其是，實皆未當。夫杜佑所云六，蓋本其都護以漢人充任或遙領者計之。如郭子儀忠王俊會爲單于都護，劉渙蓋嘉運程千里會爲北庭都護，薛仁貴許欽湊會都護安東，王方翼郭昕郭孝恪會都護安西，張舟馬植高駢會都護安南，李素立相王旦會都護安北。其濛池崑陵保寧三都護，即其土酋而任之者，故擯而不計也。間嘗亦以降附之蕃會充任此六府中之都護：如僕固懷恩族本回紇，都護單于；麴智謹世居西域，都護安西（註三）。然皆漢化既久，故委任之一如漢吏職責。新書西突厥傳云：『賀魯已滅，裂其地爲州縣，以處諸部。……又置崑陵濛池二都護府以統之。以所屬諸國皆置州，西盡波斯，並隸安西都護府。以阿史那彌射爲興昔亡可汗，兼驃騎大將軍（崑陵）都護，領五咄陸部；阿史那步真爲繼往絕可汗，兼驃騎大將軍濛池都護，領五弩失畢部。各賜帛十萬，以光祿卿盧承慶持冊命之（註四）。』通鑑亦云：『顯慶二年（六五七）……十二月……乙丑，分西突厥地，置濛池崑陵二都護府。以阿史那彌射爲左衛大將軍，崑陵都護，興昔亡可汗，押五咄陸部落；阿史那步真爲右衛大

將軍，濛池都護，繼往絕可汗，押五弩失畢部落。遣光祿卿盧承慶持節冊命。仍命彌射步真與承慶據諸姓降者，準其部落大小，位望高下，授刺史以下官。此即蕃會任都護之証。詳讀新舊書中之西突厥傳，知崑陵濛池二都護，幾爲阿史那氏世襲之職。保寧府之都護，史未云其爲蕃會抑漢吏。惟視其設置之位置，已深入蕃境；而檢新舊書傳紀，亦未聞有漢人會爲保寧都護者。疑其必以土酋充任，至屬可能。然則唐代之都護府，可據信者共有九；若捨崑陵濛池保寧三府不直隸於漢吏者言之，則仍如通典所云六。此六府既足以表彰我漢化之及於四夷，宜詳述之也。

二、六都護府

六都護之建置廢棄年月，各不相同。時因遷移改名，書中頗多淆混。今依其建置先後，攷述如左。

（1）安西 統天山南路及中央亞細亞。貞觀十四年置（六四〇），治西州（高昌）。顯慶二年（六五七），移理所於高昌故地。次年（六五八）徙治龜茲（庫車）（註五）。新書龜茲傳云：『社爾執訶黎布失畢那利羯獵顛獻太廟，帝責謂，群臣皆頓首伏，詔赦罪，改館鴻臚寺，拜布失畢左武衛

中郎將；始徙安西都護於其都，統于闐碎葉疏勒，號四鎮。高宗復封訶黎布失畢爲龜茲王，與那利羯獵顛還國。久之，王來朝，那利悉其妻。……帝并召至京師，囚那利，護遣王還。羯獵顛拒不內，遣使降賀魯。王不敢進，悒悒死。詔左屯衛大將軍楊胄發兵禽羯獵顛，窮誅部黨，以其地爲龜茲都督府，更立子素稽爲王，授右驍衛大將軍爲都督。是歲，徙安西都護府於其國，以故安西爲西州都督府。檢通鑑：知徙安西都護府於龜茲國，事在顯慶三年（六五八）五月間。又前此於貞觀二十二年（六四八）十二月，阿史那社爾進軍逼走龜茲王布失畢時，曾使安西都護郭孝恪守其城，此即新書所謂『徙安西都護於其都』也。而舊書龜茲傳曰：『先是太宗既破龜茲，移置安西都護府於其國城，以郭孝恪爲都護，兼統于闐疏勒碎葉，謂之四鎮。高宗嗣位，不欲廣地勞人，復命有司棄龜茲等四鎮，移安西依舊於西州。其後吐蕃大入，焉耆已西鎮城堡並爲賊所陷。則天臨朝，武威軍總管王孝傑阿史那忠節大破吐蕃，克復龜茲于闐等四鎮。自此復於龜茲置安西都護府，用漢兵三萬人以鎮之。』以爲太宗時即已遷安西府於龜茲，顯係舊書之

誤；而云高宗時曾一度遷回西州，可補新書之缺。又因此段舊傳之言，可知高宗時吐蕃陷安西四鎮，都護仍住於西州，所失者乃故都護府之龜茲耳。自則天命王孝傑等收復四鎮後，府址仍在龜茲。肅宗至德元載（七五六），更名鎮西，後復爲安西。時中原多事，吐蕃侵擾河隴甚烈，幸舊將李元忠守北庭，郭昕守安西，與沙陀迴鶻相依，吐蕃攻之不下。德宗而後（七八〇—七八六），吐蕃急攻沙陀迴鶻，北庭安西無援。貞元三年（七八七），竟陷吐蕃。穆宗以後，迴鶻趨吐蕃而據其地，唐廷屢欲復之，竟不果（註六）。

（2）安北 統漠北鐵勒諸部之地。通鑑云：『貞觀二十一年（六四七），……三月……丙寅，置燕然都護府，統瀚海等六都督皋蘭等七州』。會要云：『龍朔三年（六六三），二月十五日，移燕然都護府於迴紇部落，仍改名瀚海都護府。其舊瀚海都督府移置雲中古城，改名雲中都護府，仍以磧爲界。磧北諸蕃州悉隸瀚海，磧南並隸雲中』。又云：『總章二年（六七〇），八月二十八日，改瀚海都護府爲安北都護府』。則安北府之前身，即燕然府瀚海府也。按燕然府初治地即故單于台（註七），

旋移於回紇部落，即據舊瀚海都督府故址而有之。所謂仍改名爲瀚海者，以永徽元年（六五〇）平突厥後，於漠北置有瀚海都護府也。會要云：『會昌五年（八四五）七月，中書門下奏……臣謹詳國史：武德四年（六二二）平突厥後，於振武置雲中都督。麟德元年（六六四），改爲單于都護。聖曆元年（六九八），改爲安北都護。開元八年（七二〇），復爲單于都護。其安北都護舊在天德，自貞觀二十一年（六五九）在甘州，遷徙不定。今請改單于都護爲安北都護，敕旨從之』。則單于都護府曾亦改名安北。惟檢唐書方鎮表朔方欄，此事繫於會昌三年（八四三），疑會要以『三』作『五』，乃手民之誤也。舊書地志云：『開元十年（七三三），分豐勝二州界，置蒲海都護府。總章中，改爲安北大都護府。北至陰山七十里，至迴紇界七百里。舊領縣一，戶二千六，口七千四百九十八。去京師二千七百里，至東都二千九百里，在黃河之北』。新書地志云：『安北大都護府，本燕然都護府。龍朔三年，曰瀚海都督府。總章二年（六六九），更名。開元二年（七一四），治中受降城。十年（七三三），徙治豐勝二州之境。十二年（七四四），徙治天德軍。土貢：野馬，騰革。

戶二千六，口七千四百九十八。縣二：陰山，通濟』。舊志敘事顛倒，誤以徙治豐勝二州之安北都護府爲龍朔三年所置之瀚海都督府，且誤以『瀚』作『蒲』，以『督』作『護』。按中受降城即豐州，今綏遠境內內蒙鄂爾多斯右翼之地。豐勝二州之境，即今綏遠五原及東勝一帶地也。天德軍當今河套以北中段。自中宗而後，安北都護府之位置，大抵不出磧南。其不得復治於磧北者，豈非唐廷威勢內縮之徵耶！

（3）安東 統高麗百濟故地，即今東三省及朝鮮之西北境。太宗時，設東夷都護。高宗命李勣平高麗，始置安東都護府於平壤城。會要云：『貞觀二十三年（六四九），於營州兼置東夷都護，以統松漠饒樂之地，罷置護東夷校尉官』。新書地志云：『總章元年（六六八），李勣平高麗國，得城百七十六；分其地爲都督府九，州四十二，縣一百；置安東都護府於平壤城以統之，用其會渠爲都督刺史縣令。上元三年（六七六），徙遼東郡故城。儀鳳二年（六七七），又徙新城。聖曆元年（六九八），更名安東都督府。神龍元年（七〇五），復故名。開元二年（七一四），徙於平州。天寶二年（七四三），又徙于遼西故郡

城』。舊書地志，與此略同。惟通鑑考異云：『實錄：咸亨元年（六七〇），楊防高侃討安愛，始拔安東都護府，自平壤城移於遼東州。儀鳳元年（六七六）二月甲戌，以高麗餘衆反叛，移安東都護府於遼東城。蓋咸亨元年移府者，終言之也；儀鳳元年言高麗反者，本其所以移也』（註八）。則徙遼東，實在咸亨元年（六七〇）。按平壤城即朝鮮平安道平壤。遼東郡故城，即高句麗時之遼東城，疑即今之遼陽也。所謂新城者，大抵在今遼寧之東（註九）。則天執政時，國家頻歲出師，所費滋廣，遂改都護府爲都督府，以士人高德武爲都督。然自後高麗舊戶分散，多投突厥及靺鞨諸蕃。故神龍元年，復設都護以統之。此時府治爲何地，史未明言。檢舊書唐休璟及薛訥傳，知休璟時爲幽營等州都督兼安東都護，訥亦曾拜幽州都督兼安東都護。其時之都護，旣以幽營等州都督兼任，疑府之治所，亦未另設也。其後移府治于平州，或與薛訥計劃復置營州有關（註十）。天寶二載（七四三），遷之遼西故郡，隸屬於平盧節度。天寶末（七五四—七五六），安祿山倡亂於遼東，平盧節度使控制屬土之權旣重，都護實權亦漸衰微矣。至德而後，遂廢絕焉。

（4）單于 統陰山之陽，黃河之北，即突厥諸部之地。會要云：『永徽元年（六五〇）九月八日，右驍衛中郎將高侃執車鼻可汗獻於武德殿，處其餘衆於鬱督軍山，分其地置單于瀚海二都護府。單于領狼山雲中桑乾三都督府蘇農等十四州，瀚海領金微新黎七都督府仙萼賀蘭等八州，各以首領爲都督刺史』。通鑑亦云：『永徽元年之九月庚子，高侃執車鼻可汗至京師，釋之，拜左武衛將軍；處其餘衆於鬱督軍山，置狼山都督府以統之，以高侃爲衛將軍；於是突厥盡爲封內之臣，分置單于瀚海二都護府。單于領狼山雲中桑乾三都督蘇農等一十四州，瀚海領瀚海金微新黎等七都督仙萼等八州，各以其酋長爲刺史都督』。則二書皆未言府之治所爲何地；惟建置之始，同爲永徽元年。而舊書地志云：『唐龍朔三年（六六三），置雲中都督府。麟德元年（六六四），改爲單于大都護府。東北至朔州五百五十七里，振武軍在城內』。新書地志亦云：『單于大都護府本雲中都護府，龍朔三年置，麟德元年更名』。新舊兩志，皆以爲麟德元年始有單于府之名，與會要通鑑異；府之故址爲雲中都護府，可較前所引二書爲詳。按舊本紀云：『龍朔三

年，……改燕然都護府爲瀚海都護府，瀚海都護府爲雲中都護府。通鑑亦云：『龍朔三年二月，徙燕然都護府於回紇，更名瀚海都護府；徙故瀚海都護府於雲中古城，更名雲中都護府；以磧爲境，磧北州府皆隸瀚海，磧南隸雲中』。則舊志所云之『雲中都督府』當爲『雲中都護府』。而龍朔三年以前，所謂之雲中都護府者乃磧北移南之瀚海都護府也。新舊地志旣云麟德元年更雲中爲單于府，則會要通鑑所云永徽元年所置之單于府，似已于龍朔或麟德間撤廢。前安北都護府中所引會要云：『會昌五年七月，中書門下奏：塞北諸蕃，皆云振武是單于故地，不可存其名號，以啟戎心。臣謹詳國史：武德四年平突厥後，於振武置雲中都督。麟德元年，改爲單于都護。聖曆元年，改爲安北都護。開元八年，復爲單于都護。其安北都護舊在天德，自貞觀二十一年在甘州，遷徙不定。今請改單于都護爲安北都護，敕旨從之』。可知單于府之位置，總在磧南；惟時存時廢，或與安北對立，或合併於安北而不自存。武宗以後，不知其消息。良由北蕃侵據，唐廷竟未有恢復之機矣！

(5) 安南 統領南海諸國，高宗時置。舊書地志

云：『調露元年(六七九)八月，改交州都督府爲安南都護府』。新書地志亦云：『安南中都護府本交趾郡，武德五年(六二二)曰交州，治交趾。調露元年曰安南都護府』。會要略同。皆以改交州都督府爲安南都護府繫于調露元年。獨舊本紀云：『永隆二年(六八〇)，……八月，……辛卯，改交州爲安南都護府』。是則舊書紀志自相矛盾，而舊紀誤後列入二年甚明。新志又云：『至德二載(七五七)曰鎮南都護府，大曆三年(七六八)復爲安南，寶曆元年(八二五)，徙治宋平』。按舊紀以鎮南復爲安南繫于永泰二年(七六六)，與新志所記相差二年。檢元和郡縣志云：『至德二年，改爲鎮南都護府，兼置節度。大曆三年，罷節度，置經略使，仍改鎮南爲安南都護府』。疑此復爲舊紀之誤也。會要云：『寶曆元年(七六二)五月，安南都護李元善奏移都護府於江北岸』。所謂『江北岸』者，即宋平縣也；以其位於富良江之北，故曰『江北』。李元善，舊紀作李元喜，或作李元素，皆誤。穆敬二宗之際(八二一—八二六)，環王國及黃蠻屢寇安南，都護府遷於江北，諒因避其侵擾故也。懿宗即位後，蠻軍屢陷安南。會要云：『咸通六年(八六五)

十二月，安南都護高駢自海門進軍破蠻軍，收復安南府。自李琢失政，交趾陷沒十年，蠻軍北寇邕客界，人不聊生，至是方復故地。按通鑑：交趾失陷，初當咸通元年（八六〇）十二月。咸通二至四年間（八六一—八六三），南詔兩陷交趾，所殺虜且十五萬人，都護李鄴曾因殺蠻會杜守澄而流崖州，旋而蔡襲以徒步力戰不支溺海死，其威勢可知也！及咸通五年（八六四）高駢爲安南都護本管經略招討使，官軍稍振。次年（八六五），破峯州蠻。又次年（八六六），收復交趾。（註十二）會要所謂交趾陷沒十年，乃自李琢失守後概言之，其間短期之恢復不計也。府治所在，似于寶曆後復已由宋平遷還交趾。通鑑云：『大中十二年（八五八），……秋七月，……容管奏都虞侯來正謀叛，經略使宋涯捕斬之。初，忠武軍精兵皆以黃冒首，號「黃頭軍」。李承助以百人定嶺南。宋涯使麾下效其服裝，亦定容州。安南有惡民，屢爲亂，聞之驚曰：「黃頭軍度海求襲我矣。相與夜圍交趾城，鼓譟願送都護北歸，我須此城禦黃頭軍」。王式方食，或勸出避之。式曰：「吾足一動，則城潰矣」。徐食畢，擐甲率左右登城，建大將旗，坐而責之，亂者反走。明日，悉捕誅

之。可見其時都護仍住交趾城，所謂『送都護北歸』者，意即歸江北歟？咸通年間，蠻軍數陷交趾，史不記。若非復交趾爲府治之地，要亦當時安南重心之所在也。僖宗時，南蠻之勢雖微，而國中流寇蠱起。黃巢進陷廣州，安南亦受其擾。都護之名不存，大抵已由安南節度直屬諸蕃矣。

（6）北庭 統天山北路諸蕃，與安西都護府相輔治理西域諸國。本爲庭州，長安二年（七〇二），改都護府。舊書地志云：『貞觀十四年（六四〇），侯君集討高昌西突厥，屯兵於浮圖城，與高昌相響應。及高昌平，二十年（六四六）四月，西突厥泥伏沙鉢羅葉護阿史那賀魯率衆內附，乃置庭州，處葉護部落。長安二年，改爲北庭都護府。』新書地志亦云：『北庭大都護府本庭州，貞觀十四年平高昌，以西突厥泥伏沙鉢羅葉護阿史那賀魯部落置；並置蒲昌縣，尋廢。顯慶三年（六五八），復置。長安二年，爲北庭都護府。……戶二千二百三十六，口九千九百六十四，縣四：金滿，輪台，後庭，西海。』北庭都護府所治地即庭州，觀上所引二志已明。惟舊志叙記北庭安西二府後，復有『北庭都護府，本龜茲國。顯慶

中，自西川移府於此……」一段。疑爲參雜安西移府事之誤。非然者，一府事蹟，何須前後割裂！且顯慶二年（六五七）以後，安西都護府已由西州遷於龜茲。若北庭都護府同時移此，事實顯無可能。然若謂安西此時改名北庭，固有追討之必要。觀前所言崑陵濛池二都護府，會要舊志及新志隴右道皆云隸屬於安西；惟新志所列羈糜州，又以此二都護府歸隸於北庭。同書前後不相符，得勿即以安西曾改名爲北庭乎？然北庭之爲都護，實在顯慶以後，本庭州而名爲北庭，決不於遷龜茲後仍其舊稱。所謂疑安西曾改名北庭，當無其事。乃由舊志重複記載一段之誤，遂使後人淆混不明也。按北庭都護府所治地，徐松攷証已詳。西域水道記云：「莫賀城又東五十里爲濟木薩，西突厥之可汗浮圖城。唐爲庭州金滿縣，又改後庭縣，北庭都護府也。元於別失八里立北庭都元帥府，亦治於斯。故城在今保惠城北二十餘里，地曰護堡子破城，有唐金滿縣殘碑」。金滿縣即今新疆孚遠縣，濟木薩乃其治所。西域圖志謂北庭都護府在今迪化，誤也。（註十三）自代宗初年，吐蕃陷河隴，伊西北庭隔絕者十餘年。建中二年（七八一），李元忠郭昕等遣使開

道歷諸胡自回鶻中來奏，唐廷始知北庭伊西將士尙閉境拒守。穆宗時，唐與回鶻和親，欲借助其力以拒吐蕃，於是回鶻據安西北庭。會昌中（八四一—八四六），回鶻諸部離散，黠戛斯崛起於西北，唐廷頗欲恢復二都護府，未果。（註十三）通鑑云：「會昌三年（八四三）……二月……辛未，黠戛斯遣使者注吾合索獻名馬二，詔太僕卿趙蕃飲勞之。甲戌，上引對，班在渤海使之上。上欲令趙蕃就黠戛斯求安西北庭。李德裕等上言：「安西去京師七千餘里，北庭五千餘里。借使得之，當復置都護，以唐兵萬人戍之。不知此兵於何處追發，饋運從何道得通！此乃用實費以易虛名，非計也」。又云：「咸通四年（八六三）……八月，黠戛斯遣其臣合伊難支表求經籍，及每年遣使走馬請曆；又欲討回鶻，使安西以東歸唐。……咸通七年（八六六）……二月，歸義節度使張義潮奏北庭回鶻〔僕〕固俊，克西州北庭輪台清鎮等城」。〔註十四〕由此可知黠戛斯雖欲助唐復得安西北庭，而回鶻殘部縱據其地，似有死灰復燃之勢。唐廷亦以國中多亂，不暇顧及，是以終廢棄矣！

六都護府中，傳達中外文化之最力者，則爲安西北庭安南。安西北庭統治西域諸民族，由今東西洋人所發現之文獻，可以推知當日都護之政績，及其與中外交通之關係。安南便於水運，時海外民族每載珍異物品就其地市易。船舶輻輳，誠爲古代之繁盛商埠。他日若能獲得相當之史料，必另成文以述之。

註一 新書地理志歸州序

註二 書中奪「廊」字。

註三 新舊書中皆有僕固懷恩傳。魏姓爲高昌王族，可參攷新舊書高昌傳。智湛乃高昌末代王魏智盛之弟，貞觀中拜爲右武衛中郎將，兼安西都護，事見新書龜茲傳。

註四 新書西突厥傳誤書「崑陵」爲「濛地」，茲據舊書西突厥傳及通鑑會要改正之。

註五 以上本舊紀及新舊地志。西州，法人沙畹著西突厥史料，謂在今吐魯番(Turfan)西二十里之雅爾(Yar-khato)。高昌故地，沙畹謂即今吐魯番縣屬之哈刺和單城(Karakhaja)。

註六 以上參攷通鑑會要及兩唐書地志。

註七 據舊書迴紇傳，單于台在今大同與朔平之間。

註八 通鑑卷二〇二儀鳳元年。

註九 參看滿鮮歷史地理研究報告第一，津田左吉右氏所撰之安東

都護府考。

註十 參看通鑑卷二二一。平州，今河北盧龍縣。

註十一 以上據通鑑卷二四九至二五二。

註十二 可參看沙畹西突厥史料路程攷

註十三 以上據通鑑及會要。

註十四 原奪「僕」字。

附各都護府設置，更名，及遷移之年

代表

貞觀十四年(六四〇) 置安西都護府於西州交河城

二二年(六四七) 置燕然都護府於故單于台

二三年(六四九) 設東夷都護於營州

永徽元年(六五〇) 置單于瀚海二都護府於鬱督軍山

顯慶二年(六五七) 置崑陵濛池二都護府於西突厥

三年(六五八) 徙安西都護府治龜茲都督府

龍朔三年(六六三) 置雲中都護府於雲中都督府

改燕然都護府爲瀚海都護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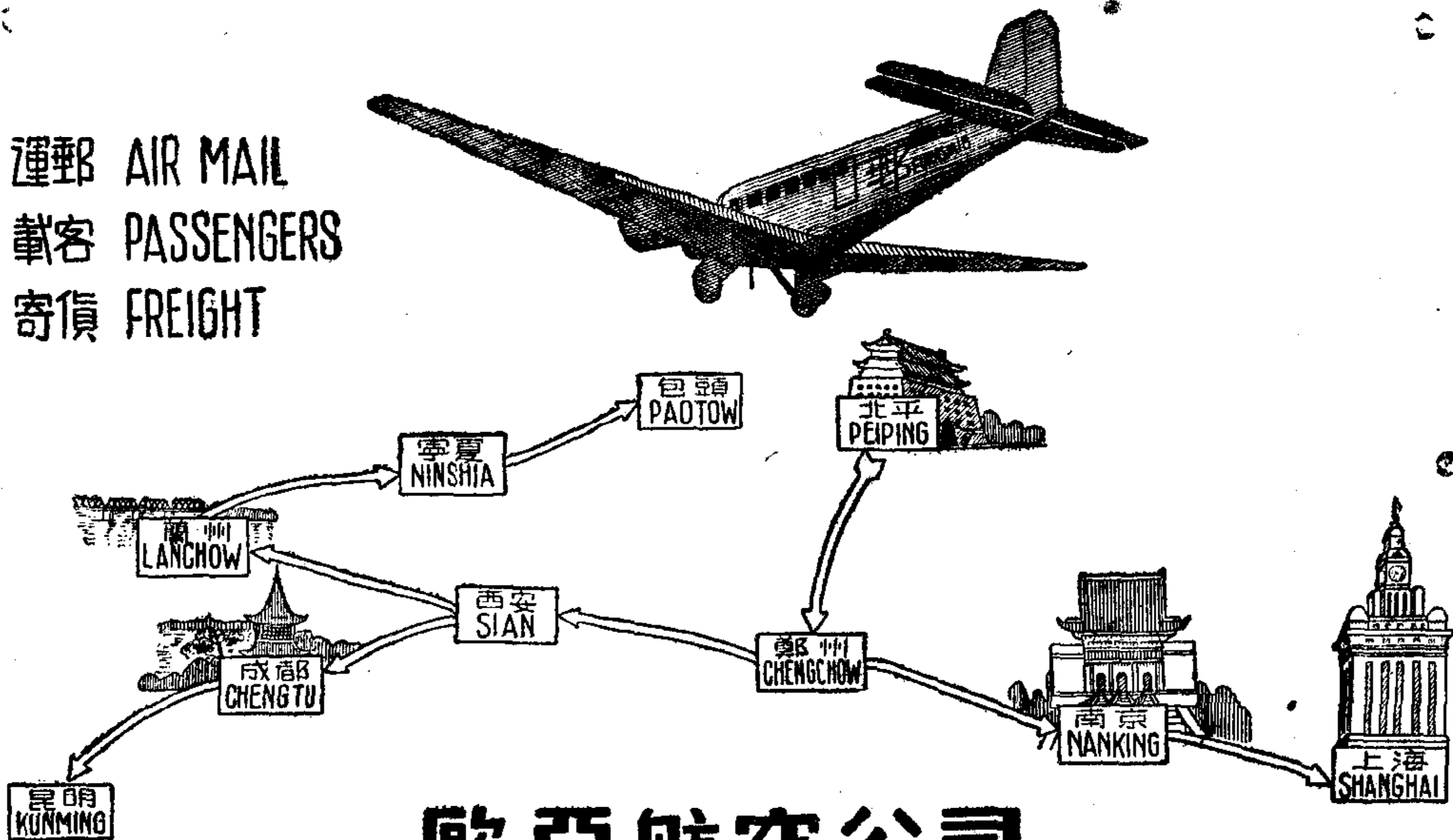
麟德元年(六六四) 更雲中都護府爲單于都護府

總章元年(六六八) 置安東都護府於平壤城

二年(六六九) 改瀚海都護府爲安北都護府

上元三年(六七六)	徙安東都護府於遼東郡故城
儀鳳二年(六七七)	又徙安東都護府於新城
調露元年(六七九)	置安南都護府於交趾郡
聖曆元年(六九八)	改單于都護府爲安北都護府
長安二年(七〇二)	安東都護府更名爲安東都督府
神龍元年(七〇五)	置北庭都護府於庭州
開元二年(七一四)	復以安東都督府爲安東都護府
八年(七二〇)	徙安北都護府治中受降城
十年(七二二)	安東都護府徙于平州
十二年(七二四)	復改安北都護府爲單于都護府
天寶二載(七四三)	安北都護府徙治豐勝二州之境
八載(七四九)	安北都護府徙治天德軍
至德元年(七五六)	安東都護府徙于遼西故郡城
二年(七五七)	置保寧都護府于劍南索磨川
大歷三年(七六八)	安西都護府更名鎮西
寶歷元年(八二五)	安南都護府更名鎮南
會昌三年(八四三)	鎮南都護府復名安南
	安南都護府徙治宋平
	改單于都護府爲安北

運郵 AIR MAIL
載客 PASSENGERS
寄貨 FREIGHT



歐亞航空公司

EURASIA AVIATION CORP.

北平辦事處 王府井大街

青海省民政廳編著之

最近之青海

出版了——讀此一書，勝遊青海全境——

青海一地，僻處西陲，因道途遙遠，交通不便，消息情形，與內地隔絕，以致大好青海，竟形成爲未經開發之重要秘密區，處女地。近雖有全國步行團，青海考察團，西陲學術考察團，中法學術考察團等團體，紛紛往西北考察，對於青海考察情形，常於報章上披瀝一二，惟大都是依稀的，約略的，片斷的，抽象的，局部的描寫，而不是具體的敘述。本書爲青海省民政廳編著，對於青海一切的一切，靡不有精確詳盡之記載。全書文字，長凡廿三萬言，附有珍貴照片六十八副，裝成一大厚冊，爲研究青海之唯一善本。讀此一書，勝遊青海全境。凡留意西北問題者，均宜人手一編也。

定價 每冊二元二角

新亞細亞學會出版科印行

國立北平研究院史學研究會文史資料叢編之一 古匄文香錄 顧廷龍編

定價國幣貳元四角

國立北平研究院總辦事處出版課印行 經售處 北平各大書坊

古文字不同之體態，曰甲骨文，鐘鼎文，鈇印文，古匄文及小篆。舍古匄文之外，今已皆有專集。欲究文字之流變者，惟缺此一種，實爲憾事。編者有感于此，年來就南北藏家所有拓片，辨其真偽，校其闕蝕，手自摹寫，作爲香錄；其可識者攷證之，其不可識者闕疑焉。此書一出，古文字之脈絡貫通矣。

重要地方地質土壤圖說出版廣告

- 江蘇地質誌** 附二十五萬分一地圖四幅五十分之一地圖一幅說明書一册全份定價五元五角
- 張家口地質誌** 內有地形及地質圖各一幅全書一冊定價七元五角
- 秦嶺及四川地質誌** 圖十九幅內有一百萬分一秦嶺地質圖全幅書一册內有照片及小圖多幅定價共十二元
- 綏遠察哈爾地質誌** 附圖八幅內有二十五萬分一書一册內有照片及小圖多幅定價共六元
- 揚子江流域地文發育史** 附地文圖二十餘幅定價二元
- 揚子江下游鐵礦誌** 此書附有地圖照片頗多於各礦地地質敘述甚詳定價六元
- 中國北部及西北部土壤報告** 附圖各一幅照片多幅定價二元五角
- 陝西渭河流域土壤調查報告** 附三十萬分一土壤圖一幅定價一元五角
- 廣東省中部土壤報告** 內有一百二十五萬分一土壤全圖及照片多幅定價三元
- 江蘇句容土壤報告** 內附十萬分一土壤詳圖對於各種土壤記載甚爲詳悉定價一元五角
- 江蘇東部鹽漬土壤約測** 內附五十萬分一土壤詳圖定價一元五角
- 山西土壤概述** 附土壤概圖一幅及照片二十幅定價一元五角
- 中國百萬之一地質圖及說明書** 已出北京海峽幅南京開封幅太原榆林幅三種每幅四元五角
- 中國模型地圖(石膏製)** 縮尺七百五十萬分之一定價每具二十元
- 中國地形圖** 縮尺七百五十萬分之一定價每具二十元
- 地圖投影** 縮尺七百五十萬分之一定價每具二十元

總發行所 北平西城兵馬司九號地質調查所圖書館

其餘尚有實用叢刊及新生代研究室關於周口店猿人之研究報告多種小冊及價格表函索即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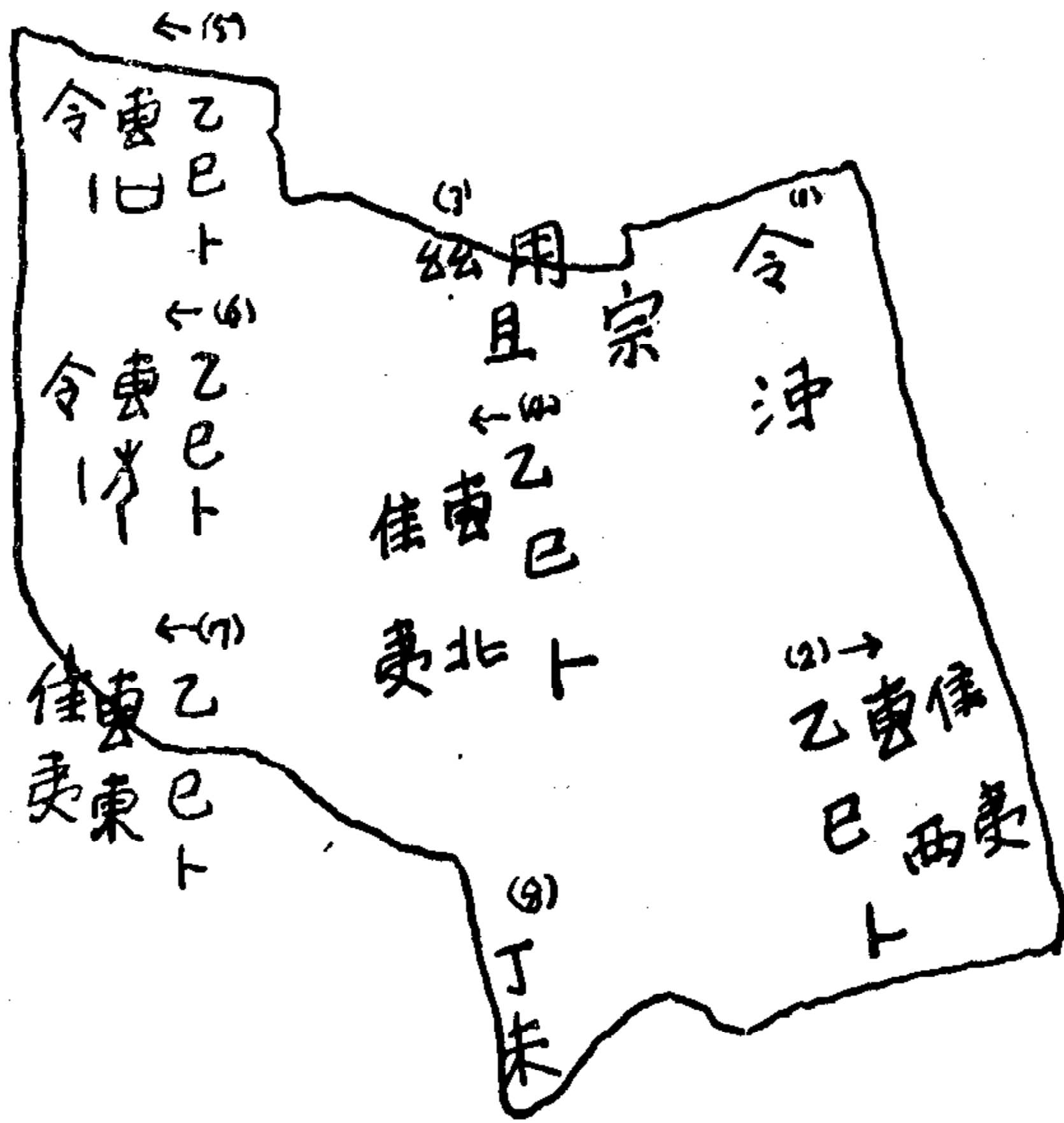
佳夷考

陳夢家

——夢甲室商代地理小記之一

後漢書東夷傳有九夷之名，而無「佳夷」；「佳夷」

之名不見于經典，余最近始于甲骨上發現之。殷虛書契後編卷下三十六頁第六，有如下數辭：



① → 佳夷
乙巳

此數辭者，皆于同一日卜，而所卜者皆同一類事。

此片所卜，可分二系：(5)(6)兩辭卜「東某令」；

(2)(4)(7)三辭卜「東某佳夷」；而(1)(3)(8)諸

辭殘闕不全置勿論。卜法通例，于同一龜上，左右對貞

一事（其文在左左行，在右右行），或左正右負，或左負右

正（見董作賓《大龜四板考釋》），或卜某事用物之數，或卜風雨

之方向；如卜辭通纂三三五片「其自西來雨？右其自

東來雨？右其自北來雨？左其自南來雨？左下」東與

西，南與北上下對貞；以此例例之，則本辭(1)(2)為

右行，(4)(5)(6)(7)為左行，(2)(7)對貞，故

(7)辭當補足爲「乙巳卜東佳夷」，(2)之右上當缺一辭，故擬爲(9)「乙巳卜南佳夷」；如此則「西佳夷」與「東佳夷」左右對貞，「北佳夷」與「南佳夷」左右對貞。

以上就卜法通例，于(2)辭右上補一(9)辭，以符常例；但商代南方向未開化，是否有南佳夷之存在，未敢論定。卜辭通纂五四九片「貞亡來媯自南」，郭沫若曰：「卜辭凡言「來媯」大抵乃開疆之事，(夢案郭說是也)言「自西」「自北」者多見，「自東」次之，「自南」者僅此一例而已。而此仍是消極之一例，足見殷人南方無勁敵，與周人之屢與「南夷」講兵者適相反；蓋世與周爲寇讎之「南夷」，在殷則殷之「南」也，殷亡以後，淮徐均相繼叛亂，即其證」。

夷與金文專所从之甫同，故釋作甫；于卜辭爲用甚繁，或段爲膊，乃披牲五藏以祭之用牲法；或段作搏伐之搏；詳拙作古文字中之商周祭祀補錄(一)(燕京學報十九期；頁一五二—一五三)此言「甫某令」，其例習見于卜辭：

(10)貞甫得令。(前五，二九，四)

(11)貞甫競令。八月。(前五，四一，五)

(12)貞甫畢令。(庫方一二二六)

(13)貞甫啓令。(鐵六八，一)

(14)甫多子。甫多止卿。(新一九七)

(15)庚申卜貞甫受夷令，省在南鄙。(前四，十一，五)

畢啓皆卜辭習見之地名族名；多子亦族名。卜辭曰「貞令多子族從犬單回芎克王事」(前六，五一，七)又曰「甫多子族令從芎克王事」(後下三八，一)某令某卿之「令」若「卿」皆官名，謂某地某族之「令」若「卿」也。卜辭又有「夙尹」(前七，二三，一)即(15)受夷之尹。甫某地某族之令若卿者，疑段甫爲酺爲撫，謂酺飲或安撫之，金文鞞曰「王姜令鞞安夷白，夷白賓貝布」；鞞曰「叔氏使鞞安鞞白，賓馬車乘」；孟曰「王令孟寧登白，賓貝」，曰安曰寧亦皆安撫之意，史記五帝本紀所謂「南撫交趾」是也。

「甫某令」之某皆地名族名，(6)辭之尤習見，如曰「其伐才利」；(前二，三，一)「壬申卜貞：佳弗其伐才？」(前七，五，四)「己卯卜王，咸伐才……」(後下二五，五)諸例皆是。故「北佳夷」「西佳夷」之「佳夷」必爲族名，乃無可疑。

佳夷者，鳥夷也。古文佳鳥有分：「佳」爲一切鳥之通稱，其形僅具一切鳥之通性而已；「鳥」爲長尾豐羽若鷄鳳之類者，其特性爲（甲）有尖喙，（乙）長尾豐羽，（丙）有冠。然許慎說文雖分佳鳥爲二部，而二部之間互相混用，如佳部雞雛雛雁雁雁雛諸字籀文皆從鳥，翟堆二字下曰「或從鳥」，鳥部鸞鷓鴣鶻諸字下皆曰「或從佳」；故「佳夷」遂變爲「鳥夷」。

鳥夷見于禹貢「鳥夷皮服」，僞傳曰「海曲謂之鳥，居鳥之夷還服其皮，明水害除」。今本尚書誤作「鳥」，疏引鄭玄云「鳥夷，東方之民，搏食鳥獸者也」；王肅云「鳥夷，東北夷國名也」；釋文引馬云「鳥夷，北夷國」。漢書地理志「鳥夷皮服」，師古曰「此東北之夷，搏取鳥獸食其肉而衣其皮也；一說居在海曲被服容止皆象鳥也」。又「鳥夷卉服」，師古曰「鳥夷，東南之夷善捕鳥者也」。尚書注疏校勘記據鄭王之注「知鄭王本皆作鳥夷，孔傳雖讀鳥爲鳥，然未改經字，故正義本亦作鳥也。史記夏本紀冀州作鳥夷，揚州作鳥夷，蓋因集解采孔傳，後人遂私改；漢書地理志冀州揚州皆作鳥夷」。鳥夷又見于大戴禮五帝德「東長鳥夷羽民」

（四部叢刊本）史記五帝本紀作「東長鳥夷」，索隱曰「長字下少一夷字，長夷也鳥夷也，其意宜然，今案大戴禮亦云長夷，則長是夷號」。

今本史記于冀州作鳥夷，于揚州作鳥夷者，蓋一則惑于僞傳之讀鳥爲鳥，再則惑于鳥夷二出，遂疑二者有別。顏師古注漢書于冀揚二州不一其訓，亦由于不敢遽定二者必爲一也。考所謂夷者，乃東方之民族，禮記王制云「東方曰夷」。大戴禮千乘「東辟之民曰夷」，鄭王顏注皆以夷爲東方或東北之夷（史記集解引鄭云「鳥夷，東北之民」。）其民最初在東北濱海之地，晚殷之世，沿海而北，故卜辭金文征人方之事，多在武乙前後。後漢書東夷傳曰「昔堯命羲仲宅嵎夷曰暘谷，蓋日之所出也。夏后氏太康失德，夷人始畔。自少康以後，世服王化，遂賓于王門，獻其樂舞。桀爲暴虐，諸夷內侵，湯武革命，伐而定之。至于仲丁，藍夷作寇。自是或服或畔，三百餘年。武乙衰敝，東夷寢盛，遂分遷淮岱，漸居中土。及武王滅紂，肅慎來獻石磐楛矢。管蔡畔周，乃招誘夷狄，周公征之，遂定東夷。康王之時，肅慎復至，後徐夷潛號，乃率九夷，以伐宗周……夷王無道，淮

夷入寇，王命虢仲征之，不克，宣王復命召公伐而平之。及幽王淫亂，四夷交侵；至齊桓修霸，讓而却焉。其叙東夷遷移入寇之事甚詳甚確，多與銅銘所記相合，由是知烏夷初居東北，及後浮海入淮，故偽傳于揚州烏夷誤以爲南海烏夷也。

倭夷之名稱地望，既約略可知矣，更從「夷」字字源，試推考其本義。夷字不見于卜辭金文，二者皆段人字爲之；卜辭有字作雉者，或作雉，孫海波甲骨文編從羅振玉「从倭从彘，蓋象以繩繫之而射，所謂矰繳者也」，并釋爲雉字。案此亦鷓字，而彘實即夷字也。說文曰「夷，東方之人也，从大从弓」。弓者己之譌變，大則矢之譌變也。

在訓詁上字形上及音系上，夷字與弟字爲一字叔字與弔字爲一字，而夷弟與叔弔又各息息相通，茲詳論之：

一，夷弟爲一字 說文鷓胡之鷓或从弟；說文「夷，鼻液也」與涕音義皆同；說文「夷，草也」，小徐本作夷而無弟字，大徐本作弟而無夷字，故集韻并夷弟爲一字；孟子告子上「不如莠稗」，莊子知北遊謂道「在莠稗」，（本亦作稗）；詩節南山「君子如夷」，天作「有

夷之行」，有客「降福孔夷」毛傳皆訓夷爲易，爾雅釋詁「平，均，夷，弟，易也」。說文「弟，韋束之次弟也，從古文之象。」，古文弟从古文韋省，丩聲」。案說文弗字亦曰從韋省，甲文弗从己金文弟作𠄎，从己从弋，弋即雉射之雉，己者郭沫若謂即雉之繳是也。（甲骨文字研究釋干支）

弟从己从弋，猶夷之从己从矢，矢弋類同，皆所以助雉射也。故夷若弟者，乃上古射雉之具（己，矢，弋）也。夷與弋聲亦近，皆喻母四等字，从弋之代式等字皆舌尖發聲，與从夷之穢洩略同。

二，叔弔爲一字 古文獻中不弔不淑互用，而叔弔疑本一字。詩檜匪風「中心弔兮」傳「弔，傷也」，陳奐疏云「今吳郡人有弔心之語，弔心即傷心也」，而說文怒一訓憂。詩小雅天保「神之弔矣」傳「弔，至也」，說文「通，至也，而說文「淑，至也」。詩大雅瞻印「不弔不祥」，不弔即不善（詳見陳奐節南山疏，說文段注弔字下引王引之之說），與叔之訓善者同。說文「盃，器也」，盃即今人煎茶曰弔子者，金文卯殷「不盃」，段作不叔，盃即說文之盃字。金文叔作𠄎（魏三體石經君奭不弔之

弔、篆文古文同此作），羅振玉曰「此字从彡象弓形，个象矢，己象雉射之繳，其本意全爲雉射之雉，或即雉之本字而借爲伯叔與」。案金文叔字从人（非從弓）从己（其上有矢形），與弔同，說文云「弔，問終也，从人弓」，弓即己之誤，（與夷同例）。从人从己者謂雉射之人也。羅氏疑叔爲雉之本字，非也，甲骨文弔戈不分，故弔字實即弔字，卜辭云「丁丑卜今日弔爨」（庫方一〇二四）弔即弔，篋即羅之初文，古代雉射亦用網，故金文林氏壺云「罔獵毋後」，弔字從網。許慎于弔字訓問終之義，又云「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故人持弓會敵禽也」，其說本于吳越春秋陳音謂越王曰「弩生于弓，弓生於彈，彈起于古之孝子。古者人民樸質，飢食鳥獸，渴飲霧露，死則裹以白茅，役于中野，孝子不忍見父母爲禽獸所食，故作彈以守之，故歌曰：斷竹續竹，飛土逐肉」。此臆說也，余疑弔問之弔段作迺，至也，卜辭王賓之賓象人止宗廟下，賓即祭也（見殷占四期合璧新釋），弔之訓弔問謂至喪所而問也，亦猶卜辭告（卽禱，造）出諸祭，皆訓至，謂至廟致祭也。

三，夷叔相通 說文「儀，行平易也」，「跋，行

平易也」；白虎通「叔者少也」，而草之初生者曰蕘。郭璞遊仙詩註，詩七月傳「萸桑」疏，說文「倝，善也」，而東夷傳引風俗通曰「夷者柢也，言仁而好生萬物柢地而出」；爾雅釋親「父之舅弟後生爲叔父」，而說文「妻之女弟同出爲媵」。又叔與弟義亦相當，詩擯兮「叔兮伯兮」，箋云「兄弟之稱」。

綜上所述，夷弟與叔弔四字音相近（皆舌尖音），義相通，而結形亦略相似，皆以己爲主要部分，而已者雉射之繳也，故四字皆關雉射之事，夷弟爲雉射之具，叔弔爲雉射之人。古代器物創制之說，皆以創造弓矢者屬之夷，說文矢下云「古者牟夷作矢」（說本世本），又世本云「夷羿作弓」（呂氏春秋勿躬同），而后羿之事載于史籍者，（論語憲問，帝王世紀，左昭二八，襄四，離騷，山海經海外南經）皆謂其善射，故許氏謂羿爲射師，（羽部）是夷羿者古代之射祖也。（五帝德「鳥夷羽民」，羽民疑卽羿民），由夷字之構形，及弓矢制作傳說，知夷爲東方雉射之民族，或者以夷雉射鳥禽爲生，故號作夷，顏師古所謂善捕鳥者也。

夷民族發源于東北，是爲倭夷；沿海南下，止于青州之嶠若萊者爲嶠夷萊夷，止于梁州之和者爲和夷（馮

（頁），止于徐州者爲徐夷，止于淮泗者爲淮夷，（或名淮夷、東夷傳），闕宮曰「至于海邦，淮夷來同」，淮夷固海邦也。金文淮夷侵伐之事最多，或稱南淮夷，南夷；在海岱者或稱東夷；故殷南淮夷內伐陽洛等地，追兵及于上洛，至伊而班，所謂漸居中土是也。

商民族者，其初似亦由東北渤海南遷，由山東半島以入豫陝中原，商頌曰「相土烈烈，海外有截」正謂相時疆土及于海外也。商族與夷族似出一源，故周人稱殷商爲夷，（見古文字中之商周祭祀緒論）而殷亡以後，殷遺箕子，乃去朝鮮；東夷南夷，迭爲大亂，交侵中國，此皆可見其關係。傅斯年著夷夏東西說（蔡元培紀念論文集）謂玄鳥生商之故事普遍的流行于東北民族及淮夷，以是証商爲東北民族，其說是也。余意夷族本在東北，東夷南夷淮夷皆其南遷後之別名，故玄鳥降生之故事，行于東北民族，亦行于淮夷。商與夷爲一系，故其傳說亦同。東北及東方民族與鳥有種種之關係：一玄鳥故事；二，少皞氏以鳥名官，見左昭十八；秦以鳥爲氏，秦本紀「大費生子二人，一曰大廉，實鳥俗氏；二曰若木，實費氏」。案若木卽扶桑，亦東方之標幟也，鳥俗者殆謂注所謂鳥夷被

服容止皆象鳥與）。秦爲嬴姓，與淮夷之徐皆少皞之族。又太皞之族，以風爲姓，卜辭風鳳一字，風姓卽鳳姓。三，創制弓矢，世傳在夷作矢，夷羿作弓，海內經曰「少皞生般，般是姓爲弓矢，帝俊賜羿彤弓素矰，以扶下國。四，善射，羿最善射，顏註謂鳥夷善捕鳥者，見上述；東北民族有玄鳥故事者同時亦謂其始祖善射，論衡吉驗篇北夷夫餘國之東明善射，魏書高句麗傳謂其先祖朱蒙善射，（朱蒙卽東明）而朱蒙者扶餘俗語善射之謂也。

（三國史記高句麗紀，朝鮮三國史東明王本紀。）蓋弓矢者其初本非戰器，乃雉射鳥獸以求生之具也，夷人最先用弓矢，亦最善射雉，此二者固相附而不可分也。四，食鳥，鄭云鳥夷爲搏食鳥獸者，山海經大荒東經「有人曰王亥，兩手操鳥，方食其頭」。又卜辭中有以鳥爲獻祭之物者，商人以生人之道事先王，是有食鳥之俗矣。

要之，夷者爲應用弓矢繒繳以事雉射之東方民族，而佳夷之名稱疑因于捕鳥而有。此「佳夷」稱名之略可考者也。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六月，北平佟府

關於商代之「諸夷」，以後擬另文論之，此不詳述。玄鳥故事見于東北民族之史籍者，可參考傅文弟一章所引；又關於太皞之族少皞之族諸夷姓之討論，亦見該文第四章，頗爲詳盡。

有仍國考

顧頡剛

左氏哀公元年傳云：

昔有過澆……滅夏后相，后緡方娠，逃出自竇，歸于有仍，生少康焉，爲仍牧正。

讀此文，知有仍爲夏后相妃后緡之母家，夏時諸侯之國。此國地望，舊說不詳。賈逵云，『緡，有仍之姓也。有仍，國名；后緡之家』（史記吳世家集解引）。杜預云，『后緡，有仍氏女』。皆因仍左氏之文而不著其國所在。又昭公四年傳云：

夏桀爲仍之會，有緡叛之。

十一年傳云：

桀克有緡以喪其身。

讀此文，又知有緡與仍爲二國，緡乃國名。賈逵云，『仍，緡，國名也』（史記楚世家集解引），與哀元年注以緡爲有仍之姓者不同。杜預因之云，『仍，緡，皆國名』。然則仍與緡是一是二？此吾人當考之問題也。

緡者，僖公二十三年傳云：

齊侯伐宋，圍緡。

則春秋時宋地。漢書地理志山陽郡有東緡縣，師古曰，

『春秋僖二十三年齊侯伐宋圍緡，即謂此』。杜預注左

傳亦云，『高平昌邑縣東南有東緡城』。則其地蓋在今

山東兗州以西一帶。緡之地望既知，仍之所在亦可求

矣。韓非子十過篇云：

桀爲有戎之會，而有緡叛之。

知有仍又作有戎。有戎當即春秋時魯西之戎；左傳隱公二年：

春，公會戎于潛，修惠公之好也；戎請盟，公辭。……司空無

駭入極，費序父勝之。戎請盟；秋，盟于唐，復修戎好也。

潛，唐，皆魯西之地。極，賈逵云，『戎邑也』（左傳正義

引）。蓋魯於會戎後又以兵力侵戎，戎乃再請盟以固好。

此戎之所在地，杜預云，『陳留濟陽縣東南有戎城』，

則在今山東曹縣，固與緡地相近矣。有戎蓋又即有戎

也；故史記般本紀云：

桀敗於有戎之虛。

與左傳韓非說類同，知有戎之地固與桀之滅亡有關。

按有戎之國亦以女顯，詩商頌云：

有城方將，帝立子生商。

又云：

天命玄鳥，降而生商。

鄭箋云：

降，下也；天使胤下而生商者，謂胤遺卵，媿氏之女簡狄吞之而生契。

是有媿者，商始祖妣之母家也。商國在東方，有媿之國當亦在東方，猶姜嫄之姜與周並在西方然。有媿女及『天命玄鳥』之故事亦見於離騷及呂氏春秋，離騷云：

望瑤臺之偃蹇兮，見有媿之佚女。

呂氏春秋音初篇云：

有媿氏有二佚女，爲之九成之臺，……帝令燕往視之。

蓋至是而一女化身爲二女矣。夫彼何以化耶？曰：請少待，會將論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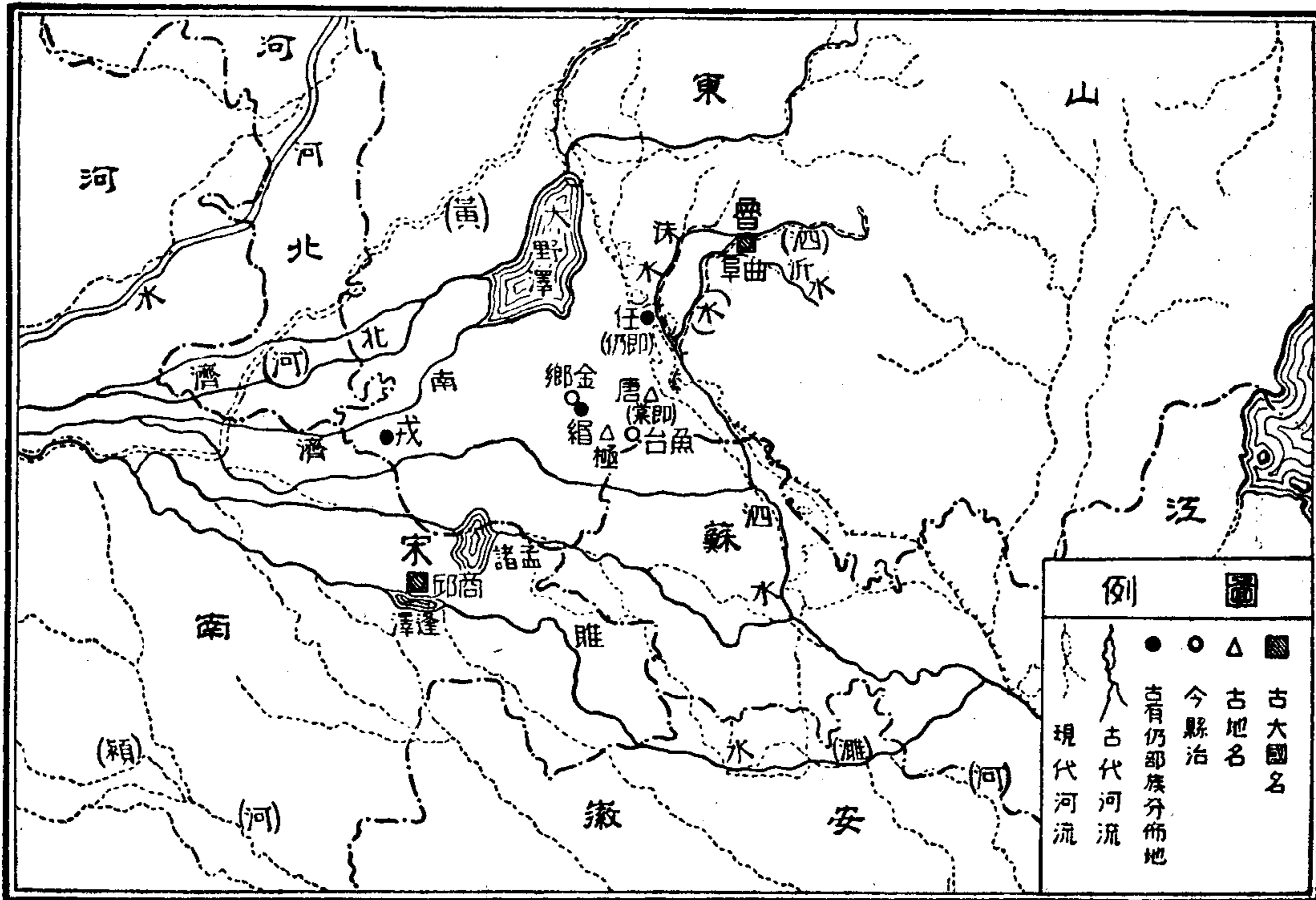
仍，當即任。左氏僖公二十一年傳云：

任，宿，須句，潁水，風姓也；實司太皞與有濟之祀。

『任』『仍』古通，左傳桓公五年，『天王使仍叔之子來聘』，穀梁傳作『任叔』，可證。故路史國名紀載『太昊後任國，或曰仍也』。任者，杜預云：

今任城縣也。

則在今山東濟寧縣，固又與戎地及緡地相近；蓋戎，



縉，仍，皆一族之國也。

關於后縉故事之來源，吾人應參看天問等書。天問

云：

桀伐蒙山，何所得焉？

古本竹書紀年云：

后桀伐岷山，進女子桀二人，曰晚，曰瑛。桀受二女而棄其元妃于洛，曰末喜氏；末喜氏以與伊尹交，遂以間夏。（太平御覽一百三十五引）

岷山蓋即蒙山，亦即有縉（舊以此蒙山，岷山爲蜀地，蓋非）。

桀伐岷山取二女以致亡國，故曰『桀克有縉以喪其身』；

然則后縉者桀之妻也。淮南子等書並云『桀爲瑤臺』，則

岷山之二女，亦即有娥二佚女之張本也。揚雄宗正卿箴

云：

昔在夏時，少康不恭，有仍二女，五子家降。（初學記，古文苑）

王引之讀『降』爲『閔』（讀書雜誌餘編下），謂家亂也。

少康取有仍二女致五子家閔（少康即啓之分化，說詳顧剛與童

書業先生同作之夏史考），與桀取有縉二女致亡國之事正相

類。又少康取有仍二女故事，後世不經見，必是較早之

傳說，而離騷及左氏哀元年傳少康取有虞二女故事或即

由取有仍二女之故事分化而出也。張超誚青衣賦云：

有夏取仍，覆宗絕祀。

偽古文尚書五子之歌襲其下一句，則『覆宗絕祀』遂謂『五子家閔』之事。自桀之事轉移于少康之身，夏代中絕說由此興矣！左氏昭公二十八年傳又云：

昔有仍氏生女，黠黑而甚美，光可以鑑，名曰玄妻。樂正后夔取之，生伯封，……謂之封豕；有窮后羿滅之，變是以不祀。

樂正后夔之不祀亦由於取有仍氏女，有仍氏女真可謂不祥之物哉！羿滅有仍氏女之子，澆滅有仍氏女之夫，羿澆亦有仍氏女之敵讎哉！

仍，縉，本二國名也，而哀元年左傳則以縉爲有仍之姓。后縉，桀之妻也；有仍氏女，少康之妻也；而哀元年左傳則以爲相之妻，少康之母。甚至賈逵一人之說亦以隨順傳文，前後矛盾；李貽德以爲賈注或繕寫有誤（春秋左氏傳買服注詳述）。吾人以爲不如直斷哀元年左傳之文爲偽造之爲宜。何則？昭四年左傳明以仍縉爲二國，而少康中興之事固非東漢初年以前人所得知者也（說詳夏史考，見本年將出版之燕京大學史學年報）。

附有仍女故事演變略表

女名	所見書	時代	故事
有娥(有戎)二女	《詩商頌》,《離騷》,《呂氏春秋》	夏以前(?)	天命玄鳥下地遺卵,娥氏之女吞而生契。
岷山(有緝)二女	《天問》,《竹書紀年》	夏末	后桀伐岷山,得女二人,棄其元妃末喜氏于洛,末喜氏與伊尹交間夏。
有仍氏女玄妻	《昭公二十八年左傳》	夏代(?)	樂正后稷取有仍氏女玄妻,生伯封,為有窮后羿所滅。
有仍(有戎)二女	《揚雄宗正卿箴》	夏中葉	少康取有仍二女,致五子家降(鬲)之亂。
有虞二女	《離騷》,《哀公元年左傳》	夏中葉	少康逃奔有虞,虞思妻之以二女而邑諸綸,遂復興夏室(據班固云淮南王安作《離騷》傳說羿澆二姚與左氏不合)。
有仍氏女后緝(有緝)	《哀公元年左傳》	夏中葉	過澆滅夏后相,相妃后緝逃歸有仍,生少康致中興。

新亞細亞

第十卷 目錄

(第四期)二十五年四月 插圖八幅

- 西北造林建議概要..... 芬次爾
- 陝西省林業組織及林業發展之十年計劃..... 齊敬翁
- 回教徒與中國歷代的關係..... 劉鳳五
- 東北原始民族和中國本部民族在人種上的關係..... 李長垣
- 日本二二六事變的因果..... 晴嵐
- 日本國家資本的構成..... 石濱知行
- 日本在太平洋防線之諸羣島..... 余漢華
- 印度民族解放運動之障礙..... 黃得祿
- 布哇滅亡史之回顧..... 二宮丁三
- 南洋及東南洋地理誌(續)..... 陳壽彭
- 孝園文稿..... 戴季陶
- 問禮亭詩初集..... 華企雲
- 東方漫遊記(續)..... 山風
- 一月間邊疆東方大事記..... 新亞細亞學會
- 會務概要..... 新亞細亞學會

(第五期)二十五年五月 插圖八幅

- 我國僑務問題..... 周啓剛
- 西藏文化之啓端與佛教傳播之痕爪..... 汪惠波
- 甘肅省經濟之檢討..... 賀伯烈
- 二十四年度中央對於蒙藏回苗教育之設施..... 賀伯烈
- 日本對於東北農業的統制和農村的破產..... 陳獻榮
- 朝鮮之歷史..... 余文若
- 英屬印度經濟發展小史..... 余文若
- 中日兩國人民在菲的發展..... 余文若
- 暹羅的對外貿易和英國經濟勢力..... 余文若
- 荷蘭治下東印度政策之變遷及其現狀..... 王潔卿
- 朝鮮教育現狀..... 金庸
- 孝園文稿..... 戴季陶
- 問禮亭詩初集(續)..... 華企雲
- 東方漫遊記(續)..... 樹華
- 一月間邊疆東方大事記..... 新亞細亞學會
- 會務概要..... 新亞細亞學會

(第六期)二十五年六月 插圖九幅

- 從中國文學上所見諸邊裔民族之源流..... 盛襄子
- 回教徒與中國歷代的關係..... 劉鳳五
- 雲南土司考略..... 童振藻
- 巔崖之居民..... 陳獻榮
- 英屬印度經濟發展小史(續)..... 余文若
- 南亞獨立國之暹羅..... 余漢華
- 巴勒斯坦猶民族之糾紛..... 王潔卿
- 日本高橋財政及馬場財政之檢討余仲瑤譯..... 余仲瑤
- 孝園文稿..... 戴季陶
- 問禮亭詩初集(續)..... 徐炯
- 天眉詩集..... 徐炯
- 東方漫遊記(續)..... 華企雲
- 一月間邊疆東方大事記..... 樹華
- 會務概要..... 新亞細亞學會

總發行所：新亞細亞月刊社發行部

定價

國內：半年六册 一元五角

全年十二册 三元

國外：二元五角

郵費在內

補陳疆域志校補(續)

譚其驥

江州，宋志晉太康元年置。通鑑梁敬帝太平元年，分江州巴山臨川安成豫章汪梅村曰章當作寧四郡立高州。梁書敬帝紀太平二年，以潯陽南太原高塘齊昌南新蔡爲西江州。陳書世祖紀天嘉四年，罷高州隸入江州。宣帝紀天嘉初省西江州入江州；太建五年罷齊昌。

〔校〕江州，殿本宋志作晉惠帝太康元年立；太康係武帝年號，據晉書紀志則知太爲元之字誤。此志逕作晉太康元年，非也。

周迪傳，梁元帝授迪高州刺史，是高州不始於太平也。按通鑑原文，太平元年十一月詔分江州四郡置高州，胡注：「四郡蓋臨川安成豫章巴山」。是本未有誤，特汪所據者係誤本耳。作者未窺原書，但轉錄汪說，遂致無中生有。

查宣帝紀並無省西江州入江州之文。周迪傳：「高祖受禪，王琳東下，迪時爲江州刺史，欲自據南川，乃總召所部八郡守宰結盟，聲言入赴」。按其時高州已立，吳州未罷，西江州當已併入江州，故江州得領有

八郡。八郡爲豫章廬陵南康尋陽太原齊昌高唐新蔡。然則西江州以太平二年正月創置，同年十月入陳爲永定元年已罷，先後不過數月而已。

迪所部八郡，通鑑注作南康宜春安成廬陵臨川巴山豫章豫寧，按宜春隋煬帝始置，安成等四郡時屬高州，臨川雖爲迪之巢穴，實非江州之轄境，至巴山豫寧則有黃法緄余孝頃熊曇朗輩，於名於實，皆非迪之所部也。

宣帝紀太建五年罷南齊昌郡，六年詔曰，江州之齊昌新蔡高唐前後矛盾不可解。

州治，齊志鎮尋陽，一統志梁太平二年移治豫章。

〔校〕梁太平二年以尋陽新置西江州，故移江州治於豫章；陳初西江州既罷，江州當即還治尋陽。華皎傳，「天嘉元年琳平，鎮溢城，知江州事；三年，督尋陽等五郡軍事尋陽太守，監江州如故」。孔奐傳，「光大二年爲尋陽太守，行江州事」。陸瓊傳，「太建中授長沙王長史，行江州府國事，帶尋陽太守」。蔡景

歷傳，「高宗時遷尋陽太守，行江州府事」，皆陳世

江州治尋陽之明證也。

豫章郡〔補〕高祖紀，永定二年追封皇子立爲豫章王，諡曰獻。

建城〔補〕世祖沈皇后傳，世祖即位，追贈后父封建成縣侯，子欽襲爵。

康樂〔補〕侯瑱傳，梁末封康樂縣公，陳初因之。陳寶應傳，天嘉五年有康樂縣侯林馮。

鍾陵，陳書陳擬傳，高祖踐阼，封從子褒鍾陵縣侯。

〔校〕褒，宗元饒傳作哀。

高昌，陳書任忠傳，天嘉二年封高昌縣侯。又樊毅傳，天嘉二年封高昌縣侯。

〔校〕查任忠傳並無此文，樊毅傳封高昌縣侯事在太建初。

遂興〔補〕叔慎傳，禎明三年，湘州助防遂興侯正理助叔慎舉兵赴難。

南康，陳書高祖紀，永定元年追贈皇弟休先封南康郡王。

〔補〕高祖紀，永定元年弟子曇朗襲封南康王。曇朗

傳，天嘉元年聞曇朗薨，以長男方泰襲爵。

贛〔補〕有瀨水蕭引傳，太建末自番禺還至瀨水，而高宗崩。

南野〔補〕有大庾嶺王勣傳，蕭勃平，授衡州刺史。王琳據有上流，衡廣擄貳，勸不得之鎮，留於大庾嶺。

豐城〔補〕長沙王叔堅傳，天嘉中封豐城侯。

新建，陳書黃法氍傳封新建縣侯。

〔校〕按法氍受封在梁敬帝世，陳因之。

新吳，一統志，陳置南江州於此，尋廢。

〔校〕高祖紀，梁簡文帝大寶元年，授豫州刺史，領豫章內史；旋改授都督六郡軍事南江州刺史。按高祖時

屯南康，據有江州南部豫章等郡，此所謂南江州，蓋即豫州之更名也，與其後新吳之南江州無涉。

梁書敬帝紀，太平二年二月，蕭勃反，南江州刺史余孝頃以兵會之。通鑑注，孝頃據新吳，蓋就置南江

州，命爲刺史。是南江州不始於陳。陳永定二年，余孝頃舉兵應琳，爲周迪所擒；罷廢當即在是年。

建昌，陳書劉仲舉傳，改封建昌縣侯。又徐陵傳，封建昌縣侯。

〔補〕按仲舉改封，事在天嘉三年；陵受封事在高宗篡

歷之初。陵子儉，後主初襲封。並見本傳。

東興〔補〕沈恪傳，梁世封東興縣侯，陳因之。

西豐，陳書周迪傳，天嘉二年封西豐縣侯。

〔校〕查迪傳無此文。周敷傳，「梁元帝世封爲西豐縣

侯，陳因之，天嘉中增邑五百戶」。殆「迪」爲「敷」

之訛，又誤以增邑爲受封歟？

安復，有龍川寧湖隄通鑑，陳臨海王光大二年，章昭達決龍川寧

湖隄引水灌江陵。又名龍陂。水經注南城西南有赤坡岡，岡下有瀆水，

東北流入城，又東北出城 西南注於龍陂，……

〔校〕查通鑑原文，事在宣帝太建二年，「南城」上脫

紀字。按江水注，紀南城在江陵西北；史文亦明言引

水灌江陵；是隄在梁境南郡江陵界也。志誤列在此，

〔安復在今江西境〕匪夷所思。

廬山〔補〕一曰匡嶺徐伯陽傳，鄱陽王爲江州刺史，伯陽奉使造

焉，王率府僚與伯陽登匡嶺置宴。

鄆州州治，梁鎮江夏，陳當因之。

〔補〕魯廣達傳，都督鄆州以上十州諸軍事，頓江夏。

竟陵郡，梁末王琳并湘鄆，據以拒陳，後陳平王琳，遂

復焉。太建中沒於周。

〔校〕按世祖紀，討平王琳事在天嘉元年；其明年，以

武昌國川爲竟陵郡，以安流民。據此可知陳所收鄆州

地蓋祇限於大江以南惟魯山一城在江北，至江北漢右之

竟陵郡，則常琳之東下，已爲宇文所乘，其後陳實

未嘗得克復之，故天嘉二年以其流民南渡者，立僑郡

於武昌國川也。孫瑒傳，「王琳東下，瑒留鎮鄆州，周遣將奄

至，瑒助防張世貴舉外城以應之」；足證其時周已得鄆州江北地。故

通鑑注曰，周得魯山則全有漢沔，陳因其所欲而無之。志作平琳

復，太建中始沒於周，不知所據。又於鄆州末別列竟

陵郡一條，下引世祖紀天嘉二年立郡之文，遂致鄆州

領有二竟陵郡，何不考之甚耶？

零城，有樊浦陳書淳于量傳，光大元年，華皎搆逆，量自鄆州樊浦

拒之。

〔校〕寰宇記，武昌縣有樊山，又有樊港。樊浦疑即樊

港。

西陵〔補〕周昞傳，梁承聖中封西陵縣侯，陳初因之。

沙陽，有夏口南浦 陳書後主紀，禎明二年，鄆州南浦水黑如

墨。

〔校〕宋志，「汝南本沙羨土，晉末汝南郡民流寓夏口，

因立」。又曰，「晉武太康元年，復立沙羨，治夏口；孝武太元三年省併沙陽，後以其地爲汝南實土」。是夏口乃汝南治所，非沙陽屬地也。汝南爲江夏郡治，江夏爲鄂州治，則紀所謂鄂州南浦，亦當在汝南縣境；寰宇記，南浦在江夏縣南三里是也。隋改汝南爲江夏。上雋郡，寰宇記，陳改上雋郡爲雋州，天嘉元年還復本名。

〔校〕按此節見寰宇記蒲圻縣下引盛宏之荊州記。又崇陽縣下有云，梁承聖三年，改上雋郡爲雋州，陳天嘉四年，州廢。先後二說不相合，盛說疑非。

〔補〕叔陵傳，馬客陳仲華以誅叔陵功，爲下雋太守。疑下雋郡即上雋郡之誤，寰宇記，梁於下雋縣置上雋郡。

潯陽，有沌陽鎮。魯山城陳書世祖紀，天嘉元年，齊軍守魯山城，戊午，棄城走。宣帝紀，太建十二年，周司馬消難以沌陽魯山等鎮內附。

〔校〕二鎮既本非陳土，因消難而內屬，則不當隸江夏也。潯陽，江夏屬縣。按消難率以歸陳者，凡九州八鎮，此二鎮疑當是九州中之沔州境。魯山，天嘉元年曾得

之於齊，明年，即舉以賂周，因周人許歸安成王頊故也。周書杜果傳。同時賂周者，又有黔中數州之地。

長沙郡〔補〕高祖紀，永定二年，追封皇子權爲長沙王，諡曰思。

臨湘〔補〕有射堂叔慎傳，禎明三年，詐降，擒隋將羅暉斬之，叔慎坐於射堂，招合士衆。

〔補〕有鴟羊山叔慎傳，隋將薛胄兵次鴟羊山，拒戰，大敗，胄乘勝入城。

南江，陳於新吳立。陳書周敷傳，南江酋帥並顧戀巢窟，私署令長，不受召，唯敷獨先入朝。

〔校〕「南江」統指贛水所經諸郡，時屬江州，猶言「南州」「南川」「南中」耳，非縣名。敷傳原文，琳平，授豫章太守，是時南江酋帥云云。文義甚明。此志不特誤以爲縣，且以爲長沙郡之屬縣，誠匪夷所思。華皎傳，「天嘉初知江州事，時南州守宰多鄉里酋豪，不遵朝憲，文帝令皎以法取之」。正可爲敷傳此段作注解。熊曇朗傳，「王琳東下，世祖徵南川兵。江州刺史周迪，高州刺史黃法氈，欲沿流應赴。曇朗據新淦縣應琳，帶江爲城，列艦斷遏迪等，迪與法氈因帥

南中兵築城圍之」。按其時江州分置高州，此所謂「南川」「南中」者，統指江高二州而言也。志謂南江縣陳於新吳立；按梁未曾於新吳置南江州，作者豈因是而致誤歟？

衡陽郡，陳書衡陽王昌傳，天嘉元年封衡陽王。

〔補〕昌以二月受封，三月薨。世祖紀，四月，立皇子伯信爲衡陽王。

新康〔補〕橫橋江 新康口 叔慎傳，禎明三年，武州刺史鄔居業

率其衆自武州來赴（湘州）。出橫橋江，聞叔慎敗績，乃屯於新康口。

重安，陳書程靈洗傳，改封重安縣公。

〔補〕按本傳，靈洗改封事在光大元年；子文季，太建二年襲封。

邵陵郡，陳書章昭達傳，天嘉元年，改封邵陵郡公。

〔校〕按本傳，昭達受封，事在廢帝即位之初。天康元年。

〔補〕邵陵王統傳，禎明元年，立爲邵陵王。

邵陵，吳明徹傳，至德元年，追封邵陵縣侯。

〔補〕本傳，以其息惠覺爲嗣。

謝沐〔補〕淳于量傳，梁承聖元年，封謝沐縣侯，陳初因

之。

沅州，陳書世祖紀，天嘉元年分荊州之天門義陽南平，鄧州之武陵四郡，置武州；其刺史督沅州，領武陵太守，治武陵郡。宣帝紀，太建七年，改武州爲沅州。

沅陵郡，陳書世祖紀，天嘉元年，以都尉所部六縣爲沅州，別置通寧郡，以刺史領太守，治都尉城。一統志，陳天嘉元年，分置沅州及通寧郡；太建七年，州廢，改置沅陵郡。

〔校〕按孫瑒傳，及吳明徹軍敗呂梁，太建十年尋授都督荆鄧巴武湘五州諸軍事，鄧州刺史。宣帝紀，太建十一年，樊毅都督荆鄧巴武四州軍事。宗元饒傳，太建中爲荆雍湘巴武五州大中正。叔文傳，至德二年，都督湘衡武桂四州諸軍事，湘州刺史。方泰傳，至德二年爲武州刺史。叔慎傳，禎明元年出爲都督湘衡武桂四州諸軍事，湘州刺史。同傳，禎明三年，武州刺史鄔居業請赴難。荀法尚傳，禎明中都督鄧巴武三州。王勇傳，及隋軍臨江，詔授總督衡廣交桂武等二十四州諸軍事。據上引紀傳，是太建七年後仍有武州之稱。蓋太建七年罷通寧之沅州，改武陵之武州爲沅州，旋

復以武陵爲武州，而史闕其文也。天嘉元年分武陵郡爲二：一曰武陵，治舊郡治；一曰通寧，治舊都尉城，領都尉所部六縣。志天嘉元年以都尉云云，都尉上當增「武陵」二字。

公安〔補〕有馬頭。陳慧紀傳，楊素下自巴峽，慧紀遣將拒之，戰敗，素進據馬頭。寰宇記，馬頭戍在縣西北。

永安〔補〕錢道戩傳，以預平張彪功封永安縣侯。

〔補〕南郡，後主紀，至德元年立皇弟叔澄爲南郡王。建置沿革治所領縣不可考。按陳世未見有虛封之例，故有王當必有其郡也。

〔補〕雍州，宗元饒傳，太建中爲荆雍湘巴武五州大中正；是陳有雍州。其建置沿革治所領郡不可考。

河東郡〔補〕河東王叔獻傳，至德元年子孝寬襲爵。

夷陵〔補〕有岐亭。通鑑開皇九年，陳南康內史呂忠肅屯岐亭。注，楊素傳忠肅屯岐亭，正據江峽，則岐亭在西陵峽口也。

有安蜀城。陳書昭達傳，周兵又於峽下南岸築壘，名曰安蜀城。

〔校〕注下當增「昭達攻降之」五字，不然則周人築之，與陳何干？按本傳，事在太建二年。

祐州，通鑑，梁武帝天監中置宜州，後魏改爲拓州，陳

嘗得之，以爲重鎮。方輿紀要，陳光大二年沈恪爲荊州刺史，都督武祐二州諸軍事，「祐」即「拓」之譌也。陳書宣帝紀，太建十二年淳于陵克祐州城。南史作拓州城，「拓」與「祐」「拓」字均形似。蓋光大後沒於周至此又克也。
郡縣無考。梁宜州有宜郡，陳以宜郡屬南荊州，則祐州之郡縣無考矣。

〔校〕沈恪傳陸子隆傳宣帝紀疊見祐州，而「拓州」則曾不一見，作「祐州」是也。通鑑之說殊不足信，紀要又從而附會之。又世祖紀，天嘉二年分荊州宜都河東等四郡置南荊州，嗣後不開。按祐州境與荆信武等州接界，因疑祐州蓋即以南荊州改置者也。

人復，隋志，舊曰魚復，西魏改。

〔校補〕徐世譜傳，梁末封魚復縣侯，天嘉元年增戶五百戶。據此則西魏改人復，陳世復曰魚復也。

樂鄉，有巫峽。馬鞍山。磨刀澗南史陳宜黃侯慧紀傳，禎明三年，隋師濟江，慧紀欲趣臺城，遣南康太守呂肅將兵據巫峽，以五條鐵

鎖橫江，隋將楊素橫擊之，爭馬鞍山及磨刀澗。延洲同上，隋軍屢捷，呂肅遁保延洲。

〔校〕通鑑注曰，按水經江水出巫峽，過秭歸夷陵，逕

流頭狼尾灘，而後東巡西陵峽。去年冬楊素破賊所，其舟師已過狼尾而東，呂忠肅所據者，蓋西陵峽也。當從楊素傳作「江峽」爲通。據此，則「巫峽」係訛文，峽實在建平郡巫縣界，馬鞍山磨刀澗當並在夷陵縣界西陵峽附近。三國吳志陸遜傳，黃武元年，劉備從巫峽建平連圍至夷陵界，遜破其四十餘營，備升馬鞍山，陳兵自繞；是夷陵有馬鞍山之確證也。通鑑，忠肅奔柵而遁，復據荆門之延洲；則延洲當在宜都縣界也。

番禺〔補〕有孤園寺徐陵傳，子儉，太建初歐陽紇反，儉持節喻旨，紇懼儉沮其衆，不許入城，置儉於孤園寺。

新豐〔補〕蔡景歷傳，子徵，太建中襲封。

東陽郡，本齊樂昌郡。汪士鏗南北史補志，陳以爲東陽郡。陳書東陽王恮傳，禎明二年，立爲東陽王。

〔校〕按隋志，四會舊置綏建郡，又有樂昌郡，平陳二郡並廢。方輿紀要，樂昌郡隋廢。是陳世樂昌郡實未改名爲東陽。汪說無據，不足信。恮之封國東陽郡當屬東揚州，即此志誤作金華郡者也。

新州，陳書沈恪傳都督十八州，南康王曇朗傳都督十九

州，內均有新州。

〔校補〕「南康王曇朗傳」，下當增「子方泰」三字，或改作「南康嗣王方泰傳」，因都督十九州者。是方泰非曇朗也。歐陽頔傳，都督廣交越成定明新高合羅愛建德宜黃利安石雙十九州。志既引用沈恪方泰二傳，不應獨遺此，理當補入，在沈恪傳上。下皆類此。高涼郡〔補〕王勇傳，禎明末高涼女子洗氏舉兵應隋軍。「高涼」當即高涼。

南合州，梁書武帝紀，普通四年，分廣州置合州。太清元年，以合州爲南合。

〔補〕歐陽頔傳沈恪傳方泰傳均作「合州」，蓋簡稱也。又王冲傳，梁元帝授冲都督衡桂成合四州，是梁未亦然。

始安郡〔補〕後主紀，至德元年，立皇子深爲始安王。

東衡州，陳書世祖紀，天嘉元年，改桂陽之汝成縣爲廬陽郡，分衡州之始興安遠二郡置東衡州。

〔校〕歐陽頔傳，梁元帝承制以始興郡爲東衡州，以頔爲都督刺史；是東衡州梁未曾置，不始於陳天嘉。錢道戡傳，留異平，拜都督東西二衡州諸軍事，衡州刺

史，領始興內史，據世祖紀則知始興郡係東衡州之治所。周迪傳，天嘉三年有衡州刺史侯曉，據安都傳則知曉乃東衡州刺史。是東衡州有時亦得簡稱為「衡州」也。

始興郡，陳書世祖紀，即位，封皇子伯茂為始興王。

〔補〕高祖紀，永定元年，追贈皇兄道譚封始興郡王，兄子項襲封。世祖紀，永定三年，徙項為安成王封皇子伯茂為始興王。宣帝紀，太建元年，以叔陵為始興王。後主紀，太建十四年，立弟叔重為始興王。

始興〔補〕歐陽頔傳，梁太平二年，高祖封頔始興縣侯，受禪因之。

西衡州，梁書武帝紀，天監六年，分湘廣二州置衡州。

隋志，含淮，梁置衡州。陳書宣帝紀，太建十三年，分衡州始興郡為東衡州，衡州為西衡州，按宣帝紀，太建五年，西衡州獻馬生角，是太建十三年之前已名西衡州；蓋天嘉時置東衡州，即改衡州為西衡州耳。且以始興郡為東衡州，亦在天嘉時，非太建十三年始分也。

〔校〕沈君理傳，天康元年，都督東衡衡二州諸軍事，東衡州刺史，領始興內史。沈恪傳，光大二年，都督

十八州，有衡及東衡。是太建以前皆稱衡州，不稱西衡州也。特其時以有東衡州，故俗稱治含淮之舊衡州為「西衡州」耳。太建五年後蓋併二衡為一，至十三年復分，始定以衡州稱西衡州。衡陽王伯信傳，禎明年，出為西衡州刺史，是其證。太建後仍有稱西衡州為衡州者，仍舊稱也。伯信傳，禎明三年，有西衡州刺史王勇；方慶傳作衡州刺史王勇。

梁信郡〔補〕任忠傳，後主嗣位，改封「梁信都郡公」。都字疑衍。

南定州，隋志，鬱林郡，梁置定州，後改為南定州。

〔補〕歐陽頔傳沈恪傳方春傳均作定州，蓋簡稱也。又淳于量傳，梁末都督桂定東西寧四州，是梁世已然。〔補〕宜州，歐陽頔傳都督十九州，沈恪傳都督十八州，方泰傳都督十九州，內均有宜州。建置沿革治所領郡無考。

臧書體制有未盡善者，篇中不及一一細校；茲歸納之約有七端，歷述如左：

一、引證史文，未能擇其最切當最關緊要者。如建康

有宮城，又名臺城，下引南康嗣王方泰傳，「方泰所部將士離散，乃棄船走；及臺城陷，與後主俱入關」。應以改用任忠傳「禎明三年，降隋，引韓擒虎軍共入南掖門，臺城陷」，爲當。

二、引用史料，時或捨原料而用次料。如建康有陶家後渚，下引南史，應改用陳書高祖紀。南豫州州治下引通鑑，應改用陳書後主紀。巴陵郡巴丘下引方輿紀要，應改用陳書世祖紀。宜都有荆門城，下引通鑑，應改用陳書叔慎傳。此病最繁，不勝枚舉。

三、同一性質之史事，其記載方式，及引用史料，未能一律。如封建侯王，或紀年或不紀年，或用紀或用傳。私意凡有年月可考者，皆當詳載；凡紀傳並見者，常用紀。

四、凡作志引證史事，或全錄，或選錄。若選錄則必須有例，或用首見，或用末一次見。此志如石頭城下引禎明二年九月一條，則是用後見者。但太極前殿下引永定元年事，則又係用最先見者。是無一定之例也。且有非首見，亦非最後見者。如白下下引太建十一年一條，按宣帝紀，太建五年，北討都督

吳明徹統衆十萬發自白下，在十一年前；方泰傳，禎明三年，領水軍於白下往來，斷遏水路，在太建十一年後。

五、引證史事，遇全書紀傳或二傳以上並載者，未能審度情宜，擇其最相當者。如北掖門下引袁憲傳一條，應改用後主紀「禎明三年，賀若弼進攻宮城，燒北掖門」。臨海郡下引宣帝紀一條，應改用廢帝紀「光大二年，太后特降帝爲臨海王」。

六、志以陳爲名，故凡兩國交兵，事互見於齊周隋書者，自應以引用陳書爲合理，殊不必好奇立異，採錄他史。而此志則時犯是病。如京口下引隋書開皇九年賀若弼濟江一條，按事蹟具見於陳書宣帝紀及蕭摩訶傳，則不應採及隋書也。

七、陳初受梁禪，境宇彌蹙：江北入於高齊；鄧湘諸州，則或爲王琳所有，或爲北周所據。天嘉光大以來，中流漸復。太建北伐，始克定淮南。凡此既非開國時舊土，自宜詳記其隸入版圖之歲月。此志於太建所得淮南地皆能一一記注，甚合史法，然於中流諸州則概不及一字，遂使讀志者幾疑永定中即有鄧湘巴荆，豈非惑乎！

跋「開發西北計畫書」

趙惠人

開發西北計畫書，排印本，不着撰人，發行處所，似非賣品。全書分四章，共七十四面，雖是一種小冊子，而內容頗多精到之語。首載緒言，中云：

……欲謀全國平均發達，宜洩內地過剩人口，鞏固邊防，潛弭內亂，要無不以經營西北為根本之圖。爰集同人，籌擬開發西北十年計畫，分作準備，進行，完成三期。內中以交通為各項事業進行之途徑，故於交通一項，規畫較詳，擬辦亦最先。又以鐵路之敷設需時，用款過鉅，擬先於準備期中提前完成汽車路，以為入手之第一着。其目的在先移殖內地過剩人口，繁孳於西北荒漠之地，協助西北人民，開闢西北利源，共同改善其生活，以增進其物質享用之幸福，並以謀全民經濟之平均發展。……

未署「民國二十年三月鞏縣劉鎮華識於新鄉防次」，則此書之著作，當即出於劉鎮華將軍也。按民國二十年，正當南北統一之後，開發邊疆之聲調，高唱入雲；斯時劉將軍方自陝移鎮河南，或有率部西下之意，故文內有「爰集同人，籌擬開發西北十年計畫」之語。將軍治陝有年，與甘，寧，青，新密邇為隣，對於各地情形，當然諳熟。故其所有計畫，多屬斟酌實際情形，可以漸次

實現之計畫，迥非「奢談改革不著邊際」者可比。且於每種計畫之進行，均先顧慮到困難之點，知其癥結之所在，而豫先設法消弭之，尤見深謀碩畫，如第一章第四節論開發西北應採之根本政策曰：

……如欲經營，則非先由內地供給相當之資力不可，值茲大戰方告結束，生民未事將息，公私財力，俱感竭蹶，此其困難一也。

……今經營西北而僅移無產階級與資本家前往，淺見者但知勞力與資力相合，即可以改造天然，謀經濟之長足進步。而不知由此以造成兩大階級對峙之社會，實不啻為蘇聯造成宜於宣傳之最好環境。則是吾不經營西北，尙可苟保旦夕，吾經營之，轉使之危在眉睫也，此其困難二也。

此所論困難之第一點，固人人之所易知，其第二點則固人人以為開發西北之最上根本政策，又孰計其有。如斯之流弊乎，是則謀國諸公之所宜深做者也。此外如第二，三章中之規畫鐵路線，而能以生產，國防並重，建築工程而必設法就地取材，均為切於實際之辦法。邇來國事日非，開發西北更不容緩，深願各種計畫均能早日見諸事實也。

清代地理沿革表(續)

趙泉澄

九 湖廣省，湖北省，湖南省。

湖廣省 一部分湖北省：

順治初年仍，屬湖廣省；康熙六年，裁湖廣省，分屬湖北省。

武昌府——順治初年仍，領州一：興國；縣九：江夏，武昌，嘉魚，蒲圻，咸寧，崇陽，通城，大冶，通山。

光緒二十六年，武昌自行開放為商埠，仍領州一縣九。

漢陽府——順治初年仍，領縣二：漢陽，漢川。

雍正七年，德安府屬之孝感縣，黃州府屬之黃陂縣來屬；領縣四。

乾隆二十八年，安陸府之沔陽州來屬，並於州地分設文泉縣隸府屬；三十年，裁文泉縣入沔陽州；領州一縣四。

咸豐八年，天津條約，漢陽縣之漢口鎮為英國開為商埠；仍領州一縣四。

同治元年，於漢陽縣之漢口鎮地，俄國設俄租界，英

國設英租界，法國設法租界，德國設德租界，日本設日租界；仍領州一縣四。

光緒二十五年，漢陽縣之漢口鎮改為漢口廳亦即夏口廳；領州一廳一縣四。

承天府，安陸府——順治初年仍，承天府領州二：沔陽，荊門，縣五：鍾祥，京山，潛江，景陵，當陽。

三年，改承天府為安陸府；仍領州二縣五。雍正四年，景陵縣改為天門縣；仍領州二縣五。

乾隆二十八年，沔陽州往屬漢陽府；五十六年，荊門州升為直隸州，當陽一縣往屬；領縣四。

襄陽府——順治初年仍，領州一：均；縣六：襄陽，宜城，南漳，棗陽，穀城，光化。

鄖陽府——順治初年仍，領縣七：鄖，房，竹山，竹溪，上津，保康，鄖西。十六年，裁上津縣歸併鄖西縣；領縣六。

德安府——順治初年仍，領州一：隨；縣五：安陸，雲夢，應城，孝感，應山。

雍正七年，孝感縣往屬漢陽府；領州一縣四。

黃州府——順治初年仍，領州一：蘄；縣八：黃岡，黃安，蘄水，羅田，麻城，黃陂，廣濟，黃梅。

雍正七年，黃陂縣往屬漢陽府；領州一縣七。

荊州府——順治初年仍，領州二：夷陵，歸；縣十一：江陵，公安，石首，監利，松滋，枝江，長陽，宜都，遠安，興山，巴東。

雍正七年，歸州升為直隸州，長陽，興山，巴東三縣往屬；十三年，夷陵州升為宜昌府；領縣八。

乾隆五十六年，遠安縣往屬荊門直隸州；領縣七。

光緒二十一年，馬關條約，於府附郭縣屬沙市地，為日本開為商埠；仍領縣七。

歸州——雍正七年，荊州府之歸州升為直隸州，荊州府之長陽，興山，巴東三縣來屬；又改施州衛為恩施縣隸州屬；領縣四。十三年，歸州直隸州降為州，暨所屬長陽，興山，巴東三縣，並往屬宜昌府，所屬恩施縣升為施南府府治。

宜昌府——雍正十三年，升荊州府之夷陵州為宜昌府，以州地置東湖縣為府治；改容美土司為鶴峰州，改舊

廢五峯石寶土司為長樂縣，並隸府屬；又降歸州直隸州為州，暨所屬長陽，興山，巴東三縣來屬；領州二，縣五。

光緒二年，煙台條約，宜昌為英國開為商埠；三十年，鶴峯州升為鶴峯直隸廳；領州一縣五。

施南府——雍正十三年，設施南府，以歸州直隸州之恩施縣為府治，並於舊施南土司地置宜恩縣，於舊散毛土司地置來鳳縣，於大田所地置咸豐縣，於官渡壩廳石地置利川縣，並隸府屬；領縣五。

乾隆元年，改四川省夔州府屬之建始縣來屬；領縣六。

荊門州——乾隆五十六年，安陸府之荊門州升為直隸州，以荊州府屬之遠安縣，安陸府屬之當陽縣來屬；領縣二。

鶴峯廳——光緒三十年，宜昌府屬之鶴峯州升為鶴峯直隸廳；無屬領。

湖廣省一部分 湖南省：

順治初年仍，屬湖廣省；康熙六年，裁湖廣省，分屬湖南省。

長沙府——順治初年仍，領州一：茶陵；縣十一：長沙，善化，湘潭，湘陰，寧鄉，瀏陽，醴陵，益陽，湘鄉，攸，安化。

光緒二十八年，中英續議通商行船條約，長沙爲英國開爲商埠；二十九年，中日通商行船條約，又爲日本開爲商埠；三十年，復自行開放爲商埠，而各國仍於其地設共同之租界；三十一年，湘潭復自行開放爲商埠；仍領州一縣十一。

岳州府——順治初年仍，領州一：澧；縣七：巴陵，臨湘，華容，平江，石門，慈利，安鄉。

雍正五年，於桑植土司地，設桑植廳隸府屬；七年，改桑植廳爲桑植縣，並升爲永順府府治；又升澧州爲直隸州，石門，安鄉，慈利三縣往屬；領縣四。

光緒十七年，華容縣分設南州直隸廳；二十四年岳州自行開放爲商埠；仍領縣四。

寶慶府——順治初年仍，領州一：武岡；縣四：邵陽，城步，新化，新寧。

乾隆三年，城步縣往屬靖州直隸州；七年，靖州直隸州之城步縣還府屬；仍領州一縣四。

衡州府——順治初年仍，領州一：桂陽；縣九：衡陽，衡山，耒陽，常寧，安仁，鄆，嘉禾，臨武，藍山。雍正十年，桂陽州升爲直隸州，嘉禾，臨武，藍山三縣往屬；領縣六。

乾隆二十一年，衡陽縣分設清泉縣隸府屬；領縣七。常德府——順治初年仍，領縣四：武陵，桃源，龍陽，沅江。

光緒三十一年，常德自行開放爲商埠；仍領縣四。

辰州府——順治初年仍，領州一：沅；縣六：沅陵，盧溪，辰溪，溆浦，黔陽，麻陽。

康熙四十三年，於府屬鎮溪所地，置乾州廳隸府屬；四十八年，又於所屬鎮筸鎮地，置鳳凰廳隸府屬；領州一廳二縣六。

雍正四年，於永順宣慰使司地，置永順廳；於保靖軍民宣慰使司地，置保靖廳並隸府屬。七年，永順廳改爲永順縣，保靖廳改爲保靖縣，並往屬永順府。八年，沅州升爲直隸州，黔陽，麻陽二縣往屬；又於舊崇山衛地，設永綏廳隸府屬；領廳三縣四。

嘉慶二年，乾州廳升爲乾州直隸廳；鳳凰廳升爲鳳凰

直隸廳；永綏廳升為永綏直隸廳；領縣四。

永州府——順治初年仍，領州一：道；縣七：零陵，祁陽，東安，寧遠，文明，江華，新田。

靖州——順治初年仍，領縣四：天柱，會同，通道，綏寧。

雍正四年，天柱縣往屬貴州省之黎平府；領縣三。

乾隆三年，寶慶府之城步縣來屬；七年，城步縣還屬寶慶府；仍領縣三。

彬州——順治初年仍，領縣五：永興，宜草，興寧，桂陽，桂東。

永順府——雍正七年，設永順府，辰州府屬之永順廳改為永順縣為府治，又改辰州府屬之保靖廳為保靖縣，岳州府屬之桑植廳為桑植縣來屬，又改舊白崔洞長官司為龍山縣隸府屬；領縣四。

澧州——雍正七年，岳州府之澧州升為直隸州；岳州府之石門，安鄉，慈利三縣來屬；又改舊九溪，永定二衛地，置永定縣隸州屬，八年，永定縣分設安福縣隸州屬；領縣五。

沅州，沅州府——雍正八年，辰州府之沅州升為直隸

州；辰州府之黔陽，麻陽二縣來屬；領縣二。

乾隆元年，沅州直隸州升為沅州府；於所屬二縣外，以州地置芷江縣為府治；領縣三。

嘉慶二十一年，芷江縣分設晃州直隸廳；仍領縣三。

桂陽州——雍正十年，衡州府之桂陽州升為直隸州，衡州府之嘉禾，臨武，藍山三縣來屬；領縣三。

乾州廳——嘉慶二年，辰州府屬之乾州廳升為乾州直隸廳；無屬領。

鳳凰廳——嘉慶二年，辰州府屬之鳳凰廳升為鳳凰直隸廳；無屬領。

永綏廳——嘉慶二年，辰州府屬之永綏廳升為永綏直隸廳；無屬領。

晃州廳——嘉慶二十一年，沅州府屬之芷江縣分設晃州直隸廳；無屬領。

南州廳——光緒十七年，析岳州府屬之華容縣地，設南州直隸廳；無屬領。

纂修河北通志聞見錄(二)

于鶴年

條例目錄之討論

修訂方志之第一難決問題，即爲條例目錄應如何規定是也。歷來修志者罔不集中其精力於此。方志名家如章實齋之所論述，外乎此者僅占一小部分，亦足見其關係之重要。當民國二十年夏，河北省政府決議設立通志館籌備處之後，承辦修志事務之秘書處職員陳鐵卿君曾紓其所見，撰成重修河北省志事例之商權一文，以供主其事者之參考，是爲關於此次討論之第一篇文字。茲錄其全文於下(注一)：

重修河北省志事例之商權

陳鐵卿

本省之有志書，始於清康熙年間。明代以畿內之地，直隸六部，與各省州縣統於布政司者不同，故各省皆有通志，而直隸獨闕。清初置直隸巡撫以專統轄，始與各省同修志書。成於康熙年者，四庫提要譏其數月成書，討論未爲詳確。雍正七年，與各省同修志書，成畿輔通志。同治十年重修，於光緒十二年告成。此本省志書之概略也。現省府以舊志不適，通令各縣，徵集志

料，并設立通志館籌備處，準備重修。當茲訓政伊始，從事建設之時，對於各地情況，非澈底周知，無由措手，則此次修志，豈僅成徵文考獻之專書，抑亦爲利國福民之利器矣。其書之體例內容，所關至鉅，非一人一時所能斟酌盡善，茲僅就前志所當革益增補者，略陳管見，以作商權。

通志之名，始於明代，然其時非省志專有或固定之名稱也。清雍正年間，詔各省重修通志，上諸史館，備大清一統志之採擇，以後省志始皆定名爲通志。民國修志，尙沿其名(如貴州通志是)。今中央規定修志機關爲通志館，則新志自當仍以通志爲名，應定名爲「河北通志」。

志書所載，應以適時實用爲主，前志之詔諭宸章，不適於時者也；鹽法漕運，現已無用者也；分野之說，荒渺無憑者也；均宜刪去。首舉此例，以爲去取之標準。

科舉昔所重視，故志書皆有選舉一門，蓋所以示榮異而資獎勵也。惟其人本無事蹟可言，徒列姓名，已屬

無謂，且人數太多，連篇不盡，又絕無參考價值。其制度關係一代典章，應仍錄存，而人名則宜概從芟削。至近代修志，有以畢業學生列入選舉者，則通都大邑，畢業者車載斗量，志中大半充滿此輩姓名，更有何種價值乎？斯則更無取矣。

前志於封建職官皆有表，十九祇有人名，並無事蹟，以選舉例之，似亦在刪除之列；但封爵顯官，多與史事有關，存之可資考證。惟職官明代所收稍繁，清代并知府守城亦均列入，未免過濫矣，宜稍加刪節；其後未備者，應為補入，并擬不用表式，以時代分列即可，庶省篇幅。

前志輿圖，簡陋不足觀，新志中不特省縣應有詳圖，即山脈，河流，沿海港灣，郵電，交通，地勢，物產，均宜分別繪圖，以資參攷。

舊志沿革，有表無圖，變遷之迹，苦不能明。今擬每代各繪沿革圖，以黑色印今省縣界及地名，而以古地界名稱用朱色複印其上，與表對照，則因革之迹瞭如指掌矣。

物產實業，關係民生，紀載應極詳備，舉凡物產之

種類，名稱，品質，效用，以及布稷之時期，採集之法，數量，價值，銷售，運輸，并工業製作程序，出品情形，蠹蝕之程，總計之數，均宜調查紀載，更列表影繪，以期詳明。若前志於物產祇就見於古書者雜錄成篇，不切實際，自無待言，實業則更未道及矣。

今之為政，對於民衆，咸以解除痛苦，增進幸福，為最大目標，則民衆之禮俗，習尚，生活狀況，固應備知，所謂建設事業，乃有標準。舊志於風俗一門，祇節錄古書，羌無故實，於民間狀況，絲毫未經涉及，有實等於無也。本屆志書，對此應特別注意。各縣所送材料，倘仍有撫拾陳言者，即宜發還另編，務期民隱周知，羣情畢現，近來中央規定纂修新志，須聘富有時代思想者主編，所注重者蓋即在此也。（鄙意各縣縱能實事求是，亦未必能深入民間，似宜向社會徵求此種材料，以平民而述其經歷見聞，必能親切有味，再發由各縣審核，彙印為省志附編，或較完備，是否可行，則仍待商討也）。

人物毋庸分類，凡有事蹟可述，於社會，歷史，及學術上有關係者（不分性別），均應收入。名宦，流寓，亦可附錄，不必別闢門類，以免繁瑣。惟武術一門，於今

特重，應照部例另闢專欄，列於人物之後，不僅紀其事蹟，應並述其宗派源流，傳習心得，詳為解說，更附圖影，庶此絕技可期光大。至仙釋之流，事涉怪異者，應入軼聞。

部例規定天時人事，發現異狀，確有事實可徵者，應調查明確，據實編入等語。古代災祥之說，多涉迷信，事已過去，無法證實，應併屏去，以示闕疑。最近發現事實，果有確實證明者可酌為採錄，以供研究。

（水旱蝗災，絕非怪異。情形重大者，入大事記即可）。

現在以黨治國，關係綦重，應立專欄，紀載近來各地黨務進行之經過，及入黨之人數，工作之成績等項。其遠年革命事蹟，則入大事記。

省府成立以後，對於訓政工作已有相當進行，所有各種施政計畫，辦理情形，及已往成績，如河患之防護，省路之修治，電話之設計，財政之理整，自治之進行，匪患之平息，吏治之整飭，司法之改良，以及提倡實業，厲行禁烟等，均應由各廳就主管事項，分著專篇；其有關重要之單行法規，亦宜附錄，以資參攷焉。

司法亦應特闢一欄，載全省司法情形。關於詞訟種

類，數目，應列統計表。

部定修志事例概要規定應多列統計表，今宜遵之，凡調查所及，應儘量列入。又規定名勝，古蹟，金石拓片，以及古物，特產，均宜攝製影片等語。現省府已從事徵集，除部定各項外，兼及民間禮俗生活狀況等，將來刊入書中，則各地情形活現紙上，亦周知四國之一助也。

前志以門類為綱，而下以各縣分隸，新志若仍依此種編法，厥有數難。各縣志稿，未必全數如期送齊，一縣未到，即無法付印，一也。所送志稿，疏陋不適用者，自屬難免，勢須發還另編，或令飭補纂，因一部之遷延，必牽及全體，二也。彙齊付印，需時既久，校對亦難，三也。需費太鉅，籌集維艱，四也。今擬凡事關全省者，列為總卷，餘則按縣為編，分集印行（每十縣為一集），事輕易舉，難點悉除。且本省縣界，相沿既久，觀念最深，按縣區分，極易明曉。又縣為自治單位，與民關係甚深，分縣為編，能使人得整個觀念，與一門而分系各縣者，其得失蓋有辨矣（按大清一統志即是如此分法）。

全書印就以後，宜按照門類，分製索引詳表，依字

畫多少列為先後，註見某卷某頁，以便檢查。

總之，此次修志，其責任不重於繼往，而在於開來，思想宜新穎，眼光宜遠大，前志內容之無用者，刪去之，不適者，改易之，缺漏者，增補之，務使成爲完整實用之書，手此一編，則全省風光，恍焉在目，四方利病，朗若列眉，是乃將來編纂諸公所應同負之責，而全省數千萬民衆所常拭目以俟者也。鐵卿不敏，竊嘗參與創始(注二)，聊抒所見，論其大凡，以備高明之採擇。至門類名稱，卷帙格式，分合之目，刪補之文，則應通籌全局，另行規定，茲不具論焉。

修志之事，固極繁重，惟苟能迅速從事，亦未嘗不可計日觀成。此次修志，照前定計畫，每十縣印爲一集，事關全省者，則另編總集一卷，共爲十四集。預計一集之成，需時三月，共三年有半。若能加緊工作，省去三分之一之時間，則爲二年餘，折中以三年爲期可矣。部例須將成書年限，預爲擬定，報部備案，特附及之。

同年秋季，河北省通志館成立，開始討論條例目錄

如何規定，陳君又根據以前所發表之意見，擬定河北通志目錄如下：

河北通志目錄

(甲) 總集

省 圖 附載本省位置，面積，戶口。

山脈總圖

河流總圖

物產總圖

沿革圖

統計表 按照黨務，司法，民政，財政，教育，建設，實業，各項調查所得儘量列入。

職官表 民國以來軍政長官姓名，籍貫，任卸年月等項。

沿革表 省縣沿革總表。

黨 務

黨政機關 本省及中央直轄各機關名稱，地點及組織。

政 務 詳述近年政務設施，計畫，及成績，并錄重要法規。

大事記 事關全省或不僅一縣者。

軼 聞 記瑣事異聞。

掌故 前代典章，文物，雖成過去，但制度所關，應為保存，以資後人考證，特闢此欄，以便收錄。（封建及民國以前職官宜併入此欄內。）

（乙）分集 每縣一編

縣圖 附載本縣位置，面積，人口。

沿革 各縣沿革總表已列入總集，分集中祇為文詳述本縣沿革，不列表。

區域 縣治之所在，城廂概況，全縣分區，村鎮名稱等。

山脈

河流

交通

關隘

名勝

古蹟

氣候

物產

實業

黨務

黨政機關

財政

自治

教育

金融

民生

禮俗

歌謠

方言

宗教

人物

藝術

著述

金石

大事記

輟聞

外僑

附說一 前志分紀表略錄傳五大類，是以體裁而統門類（表略

等祇是書中體裁，并非門類名稱，其下子目，乃真門

類也。(一)蓋藝景定建康志例，而略加變通者也。此種分類法，人多稱其簡括，而不知實嫌籠統含混不切實用也。且新志體例更新，有非舊例所能概括者，故不沿用。

附說二 總集中各項地圖祇舉其最要而確能繪製者。部例規定地質，雨計分配，雨量變差，氣候變差等，均應有圖。此種調查稍難，應俟諸將來，暫不列入目錄。

附說三 地圖張幅須大，始能詳明，訂入書中，勢須折疊，頗易損傷，似應將圖另裝一冊。

按省志分爲總集分集爲陳君特見，此有二優點。

(一)眉目清楚：事關全省者歸入總集，僅關係一地者則歸入分集。例如政務一門即應統括叙之，不能入於分集；然而人物，方言，著述，古蹟各門則與地方之關係特深，宜入分集；又如山脈，河流，沿革，物產，可分可合，則於總集分集並著之。(二)編印便捷：通志資料須待各縣之搜集，而各縣未必能準期將志稿送到，送到者又未必適用，一髮牽動全局，難以責效。如分總集分集，總集僅爲大綱，著手較易，而分集偏於瑣碎，牽掣較少。如是，則除總集外，分集每縣自成一編，整理付梓，均極易舉，而省志又兼有縣志之用，真一舉兩得

也。同時通志館總纂曹樹殷君亦撰志例意見書供衆討論：

志例意見書

曹樹殷

- 一、本志遵照國民政府令頒修志館事例概要纂修。
- 一、本志纂修意義，以不背黨義爲原則。總理規定海港，河道等類，凡於本省有關者，敬謹列入。
- 一、本志定名曰「民國二十年河北省通志」，用宋乾道咸淳景定等志例，以紀實也。
- 一、本志共分「輿地，經政，食貨，風土，文獻，志餘」六門，下分子目若干類，其「大事記」附文獻門。
- 一、本志多製圖表，用資徵實。圖先表後，散歸各卷，並附說明。
- 一、自來政書，至纖至悉，凡於民生國故有關者，搜羅不厭其詳。明清志書，往往記述瑣聞軼事，或當時公牘，今日視之，悉爲珍聞史料。本志於各縣冊報志材，博徵廣引，以期詳瞻，備他日修史資料。
- 一、輿地門以晷度代星野，用乾隆熱河志例。
- 一、引用人名不用別號或諡法，統用某人姓名。
- 一、案牘文字關係現代政治，法令，本志於省政各機

關，如民政，財政，建設，實業，教育各廳，及高等地方法院，所有章程規則等要件，又各縣呈報之有關係公牘，擇要列入。

一、人物，金石，古器物，及特殊物產等類，附加攝片拓片，以存其蹟，而資考証。民族一類，或附譜牒，以著族姓之變遷盛衰。

一、近日古籍，古器物，及金石之新發現，新出土，未經前人著錄者，及其他不經見之書籍，碑帖等物，本志據採訪所得，翔實記載，附加考釋，如潛研堂金石文跋尾，積古齋鐘鼎款識式，金石並註明現存拓本存目，用光緒順天志例。

一、藝文一類，書目仿照四庫全書提要例，編列提要，並註明已刊未刊及存佚。

一、河渠水利，關係本省民生最鉅，且為建設行政之最重要工作，本志重在實用，不重在考古，凡考據河道變遷各書，及畿輔通志，順天志所已詳者不重錄。兩志於山川外，又列河渠一類，略嫌重複。茲將河渠水利入與地門山川類，不別出。

一、租界通商傳教，外僑游歷本省，歷史已久，詳考條

約，及事實變遷經過情形，分別記載。

一、北平一隅，昔為京師，今為特別市，昔人曰下舊聞，帝京景物之書，均有特別記載，近日擬修北平市志，專志北平，本志於北平一隅，擬暫從略。

一、畿輔通志，光緒順天志，成書距今已五十年。此五十年中，增續修補，最關重要，其人物等門，已詳於兩志，及最近取出畿輔先哲傳者，不重錄。其三書所未及載，不論時代先後，採訪所得，苟有事實證明，詳為補編。

一、人物分目，昔人已議其非，本志人物，統稱先賢，不分細目。

一、人物褒貶抑揚，須慎重從事，總以事實為標準，公允為原則，以免涉恩怨。

一、人物以已故者為限，生存人概不列入，以杜標榜。一、人物一門，賢者固必稱，不肖者亦不可略，即如大奸巨猾，歷史上有重要事實者，更不可缺而不錄，所以昭炯戒也。茲用順天志例，附雜人鑒誡等類，亦班氏古今人表賢愚互見之意。

館中討論結果，決定暫定通志目錄如下：

暫定河北通志目錄

卷首

總叙 凡例 目錄 圖別見專册 大事記上中下 黨務記

輿地

暑度 星象附各縣北極出地表 節氣附各縣表 食交 經緯度

附表 溫度表附說 雨量表附說 地質 山脈 水系 沿革

附表說 疆域附里至 城池附市鎮圖、別見。現存古城入古城類

古蹟附祠墓，名勝，園宅圖，別見 附記

民政

土地統計及行政 戶口 行政區域圖別見 團防附保甲 選

舉附徵辟科目表 議會附議員表 自治附公產公款 衛生 警

務 救卹 倉儲 禁烟

交涉

條約 租界 領事館 商埠 僑民 教案 遊歷

財政

田賦 關權 鹽法 稅捐 徭役 錢幣 公債 官產

歲計附表歷年收支，及國家地方稅別，或列表，或另叙

司法

法制 法官附律師，吏役 監獄 刑案附教育 其他附表歷年
民刑案件比較表，犯罪人數比較表

教育

學制 學校附表 書院義學 遊學附表 社會教育 文化

事業

軍備

兵制附軍械，餉需，馬政，兵工廠，測量局；陸軍，軍官，武備，馬

醫各種學堂 防務

水工

港務 河務附閘壩 水道工程 溝渠附鑿井

交通

陸路國省縣圖，別見 鐵路附高綫路圖，別見 汽車路圖別見

航路 郵政圖別見 電政 關津 橋梁 航空

職官

官制 官署 職官附沿革表，姓氏表 職官傳清及民國 銓叙

物產

植物 動物 礦物附鹽硝磺鐵 其他特產

農業

農政農作，農時，附農具表 土壤 墾植 森林 畜牧 畝

漁 昆蟲 其他副業副產 田制，蠶桑，養蜂試驗場，農會

工業

工廠 棉織 毛織附皮革，皮毛貨 絲織 陶器 冶業

釀造 其他工業柳條包，葦席，麻繩，草帽辦等

商業

商埠 市場附集鎮 公司銀行附錢莊 度量衡 其他商業

附物價輸出輸入，錢幣兌換價目等表

社會

民族附宗祠 禮俗 方言附諺語 公園娛樂場游藝場 報館

生活狀況

宗教

佛教附寺院 道教附宮觀 耶教附教堂，教民 回教附回民，禮

拜寺 其他異教

人物

人物表一歷史，一方志，一採訪，一補遺，附列女 列傳 革命先

烈補史志之遺，及近代重要人物 列女

藝文

書目河北人著述之書 書日記述河北事之書

金石

金石目表附帖類 古器物目表附各拓片照片 雜識

藝術

書畫 音樂附戲劇 彫刻 刺繡 埴塼 建築

武術

宗派 著述 技勇附傳，器械

卷末

雜記 物異 軼聞 辨證 補遺 叙錄

當討論時，對於人物列表問題，較有爭執，主張者為總纂曹君，反對者則為陳君。迄通過之後，陳君猶就事實方面，比較利害，撰成對於新志人物列表之意見一文，茲全錄於下，以見當時爭論之真象

對於新志人物列表之意見

陳鐵卿

日前本館各編分纂開會討論編修通志體例，議定人物一門，凡見於正史，畿輔通志，畿輔先哲傳，及順天府志者，不錄全傳，僅撮要列表，下附補遺考異二欄一案，竊對此稍有意見，願貢陳之。

右案係採用山東通志館籌備委員劉復之意見。此項辦法，在通志中猶為創見，各省尙未有實行者。其適當

與否，有待於商榷，非可貿然採用。以愚見所及，其辦法之利，蓋無可言，而其弊則有左列三端：

一，不能盡保存文獻之責也。夫志書最大之責任在於保存文獻，其體例之適當與否，須視其能盡此種責任與否以爲斷。若依日前議案，人物之見於畿輔通志，順天府志等書者，不錄全傳，僅撮要列表，則此種志書絕板以後，（此種志書並無再板機會，必至絕板，乃事實無可避免者，與正史不能相提並論。雍正年所修畿輔通志，現已無存，即其例也）。原傳必隨之湮沒無傳，僅留不完整之表，尙何保存之足云。

二，不便稽考也。志書之功用，「保存」與「徵考」應並重，修志者於此亦不可忽也。使有人而欲檢一人平生詳細事蹟，翻閱新志，僅註明原傳見於某書，勢必捨此而他求。若在正史，人多購備，檢查尙不甚感困難，不幸而見於順天府志等書，則既非習見，收藏者百無一人，輾轉搜尋，或竟終不能得（外省爲尤甚），必致廢然掩卷，至此僅覺新志作表之徒勞，其利未見而其弊害則顯然也。

三，多費時日也。就人物之傳，提要鉤玄，列爲簡

表，非易事也。更益以補遺考異，其工作之繁，較另撰一傳者，其所費精神時日殆相去無幾。吾省人物之見於正史及畿輔通志等書者，何慮數千人，今姑以六千人計算。按畿輔通志列傳九十四卷，雜傳十一卷，每卷以五十人計，（其實並不止此數）凡有五千餘人，更益以見於畿輔先哲傳等書者，最少當有六七千人矣。以一人之力，而刪傳列表，平均一日僅可成一人。本館文獻組中，原有五人，更益以經政組二人，風土組二人，志餘組二人，爲十一人，而除去担任大事記者二人，担任金石古器者二人，担任藝文藝術者一人，則所餘僅有六人。以六人之力，而任六千人傳記提要之事，每人平均千人，即須千日始能完成，計需時二年零九個月。如不足六人，則費時當更久。僅列表即需時如此之久，更益以別項工作，最少非五六年不能成事，豈此次修志之本意乎？且費精神耗時日而爲此，苟有莫大利益，非如此不能達其目的，猶可言也；而計其結果，於「保存」「徵考」兩種志書最大原則，背道而馳，果何有取於此？

吾於此種辦法，細思亦得一利焉，則減少篇幅是也。然試將所省印刷之費，與列表期間所需之費，兩相

比較，而覺其得不償失也。人物錄全傳與列表相較，印刷時每人不過多費銀一元，六千人則六千元耳，印刷字體大小，紙張之種類，份數之多寡，均有關係，非可一言而決，此不過言其大較，並非精確計算，然相去當不甚遠。然於出售時，猶可收回若干工本費。若能收回三之二，則所費僅二千元。苟一列表，則二年零九個月館中所用經費，約在十萬元以上，其相去不亦遠乎。

夫志書對於人物傳記之見於別書者，自來皆係全錄，其辦法之妥適，早為世所公認，雖章實齋修湖北通志曾創見於正史者列表之議，然猶別錄原傳於文徵，蓋亦不願屏棄原文，予後人以不便。劉復之議，不過聊備一說，非有若何重大理由。將來山東纂修通志，前次山東修志，因軍事停頓，僅稍事籌備，未實行也。果採用其意見與否，尙不可知也，更觀夫「鄭氏通志」，其列傳何一非採自史書，然多錄全文，鮮有刪節，亦不因其已見史書，謹為註明出處而不全錄，不特便於檢查，抑亦編修文史之正軌。譬之走路，此為坦途捷徑也。今捨此不由，而欲紆迴於崎嶇之僻路，非僅徒勞，實多流弊。此不可不於編修之始，深思熟計者也。語云：智者千慮，

必有一失，愚者千慮，必有一得。願本此義，陳其管見，維高明採擇焉。二十年十月十八日擬

自民國二十二年二月瞿君兼任河北省通志館館長之後，河北通志之條例目錄曾經改定，大體出於瞿君之手，參與討論者有王重民，孫楷第，傅振倫諸君。其詳見於河北月刊第一卷第四期，河北省通志館近况紀，又本刊第三卷第六期瞿君所撰讀李氏方志學一文中亦會撮叙其端緒。同年六月瞿君既辭去館長職務，至七月高凌霨君繼任館長，總裁賈恩紱君復撰擬叙例目錄草案及體裁標準，提出總裁會議，共同討論，參酌各方意見，另行議定河北通志目錄，詳見河北月刊第一卷第十二期河北省通志館近况續紀。茲並不贅。

注一 此下所錄各文均關係重要，可資他日參考故全錄之。

注二 指徵集志料籌備各事而言。

補正：一第四卷第十期纂修河北通志見錄（一）第四六頁下欄

第一行任字下應加（注十二），又篇末加注一條如下：

注十二 館中編纂及分纂分爲六組，每組担任一類。第一組輿地。
（沿革 圖表 畧度 區域總分圖 山脈圖 土地 河流
河渠 水利 灣港圖 氣候雨量 地質 交通郵電 鐵路
汽車路 航線 名勝古蹟 建置城池 津梁 市鎮 廢器

祠廟) 第二組經政。(黨務 戶口附表 行政 司法
軍警 教育 實業 建設 財政 租稅 公產 雜捐 救
卹 賑災 倉儲 衛生 醫藥 自治 外僑 租界) 第
三組食貨。(農工商業附各統計表 社會經濟 人民生活
勞資調劑 行會 交易習慣 貨幣 價格附表 金融 漁

業 鹽務) 第四組風土。(禮俗 宗教 歌謠 戲劇
方言) 第五組文獻。(人物革命 先烈先賢 列女 封
爵 官蹟流寓 仕進褒揚 兵事 大事記 藝文 藝術
武術 金石 古器物 古建築附圖片) 第六組志餘。(軼
聞 祥異 叙跋 雜人雜事 鑒誠)

學界巨擘之術
權界通威之術

交通雜誌

第四卷 第六期

交通 插畫
1 郵政公會紀念碑
2 國際電信公會紀念碑
3 瑞士郵電博物院
4 馬尼拉鐵路鱗爪
5 中華煤油公司製造之煤汽車
建設西南交通中心計劃之管見
最近竣工之蘇嘉鐵路
鐵路直接運輸成本之計算與運用
郵政小包一般營業屬行成本會計之商榷
招徠小件包裹獨議
美國之廣播無線電事業
航空運輸成本概算
從學理上及安全上研究行車速度

我國交通事業現狀
蘇俄鐵路之現狀
我國之郵務人員
各種真空管及其功用
○專載○
我國交通事業現狀
月來之公路
月來之航空
月來之郵政
月來之交通研聞

定價
月刊一冊
半年三冊
全年六冊
郵費在內
總發行所
南京新街口
交通雜誌社

伊蘭斯青年

第二卷 第十二期
紀念聖誕專號

短評：
共匪攻擾寧夏…… 仲和
薩回移駐河西問題……
逼上梁山……
論文：
民族復興之路(續五，六期)馬述堯
至聖穆罕默德簡史…… 方乃秀
中國回教與回族考(續二)…… 丁正鵬
宗教座壇：
伊斯蘭教的宗旨…… 蘇盛華
文藝：
兵棚裏…… 韓玉絨

主編者 伊斯蘭青年社
發行者 西安大學習巷
印刷者 和記印書館
代售處 全國各大書店
定價 每冊實洋四分
預定半年十二期，
連郵費四角五分；
全年八角。國外全
年加郵費洋六角。
郵票十足代洋。

民國二十五年六月十六日出版

第八卷 第六期 華月

本期目錄
關於國民代表大會…… 克行
由整理周口回教之經驗而談到改進中國…… 巴國英
回教現狀方策實行之可能…… 馬天慈
怎樣避免教案……
金吉堂呈國府文……
振育小學募捐……
北平牛街振育小學校添蓋教室募捐宣言……
桂林蘇橋清真小學成立經過……
回教世界——巴力士登事件近聞……
英埃談判繼續進行……
教聞五則……

民國二十五年五月十六日出版

中國歷史地理研究的變遷

日本青山定男著 魏建猷譯

一

近時中國人本國歷史的研究，各方面都很進步。而這種傾向，於歷史地理研究的分野，也能看得很清楚。那麼，其經過及徑路究竟是如何的呢？這個問題對於我們研究東洋史，特別是研究中國史的人，是很重要的。但是，要正確的理解和把握這個問題，首先要考察在中國歷史地理研究的變遷沿革；換句話說，就是必須要知道他們的先人是怎樣研究，後人是怎樣繼承先人的研究。

回顧中國自古以來的歷史地理研究的經過，大體可以把它分為下列三個時期：

- (1) 南北朝以前受訓詁主義影響的時代；
- (2) 以兩宋為中心的合理說勃興時代；
- (3) 清朝的考證學發達時代。

這樣的時代區分，不待言是極概括的；其中不屬於這個範疇的也有。但是從大體上說，多少總帶有各時代的特色，却是事實；並且這在古地理研究方面，最易窺見。

舉一個例子來說，若就尚書禹貢一篇概觀其研究的經過，則舊孔安國傳重訓詁，為禹貢經文忠實的繼承者，甚或把「九江」解作九分派江，全然是照文字解釋，殆未嘗顧及其是否合於實際的地理。這種傾向，自後漢應劭的漢書地理志開始，不但在唐孔穎達的尚書正義中可以看出，就是在後魏酈道元的水經注中也可以窺見。酈道元是南北朝時代有數的地理學者，其所記述，後世足以憑信者頗多。可是，如關於黃河的記載，照舊引用山海經的經文，僅增補了一些後世地理的知識，關於其中不合理之點，則緘口不言。這也是因為過於尊信山海經的經文的緣故。

這樣的照着記載的解釋法，合於實際地理的場合倒是好的，不然的時候，究竟是有很大的缺點，難於承服；努力掃除這些缺點，尋求新的解釋，即是以兩宋為中心的合理說。

宋學及宋學一流的合理說，在極盛時期，一般是不因於古典，以自由的立場討論學問。這種風氣，在歷史

地理的研究上也反映出來。程大昌於其所著禹貢論上下二卷論「九江」，否定古來的九分派說，斷定是在尋陽（江西省九江縣附近）附近的大江之稱。他說：稱這個大江為九江，恰如稱太湖為五湖一樣。與禹貢論同時有毛晃的禹貢指南四卷，傅寅的禹貢說斷四卷等等禹貢專門研究的著作；並且不限於禹貢，在其他方面，各種歷史地理的研究，也是有相當的進展。其間的見解雖未必一致，但是若以之與前代比較，則其務必基於實際的地理，加以合理的解釋，概是其共同之點。

這種研究法，獲得幾多新的見解，對於當時的歷史地理研究的進步，特別是地理研究的進步，多所貢獻，這是毋待贅言。祇是當時的人們，急於脫去舊套，加以合理的新解釋，其所論列概屬簡略；其所根據，恒缺乏詳密的考証。因此，其所說雖屬卓見，可是要確切的決定然否，有許多場合，還不得不有點躊躇。所以其必然的結果，是一方面參攷右兩期所說，一方面要求廣博的涉獵文獻而加以考證。

這便是清朝考證學發達的原因，而其先驅在明末已可窺見。明茅瑞徵撰禹貢匯疏二〇卷圖二卷，參攷前代

的禹貢注釋書及爾雅，兩漢書地理志，風俗通等等多數的文獻，這個便是很好的例子。以上是極簡略的敘述了到清朝時代考證學發達之歷史的沿革，其次我想少微詳細一點說明自清朝至現代的經過。

二一

清朝時代考證學盛行，這是周知的事實，當時的歷史地理研究，若察其實際，可以分爲自清初至康熙乾隆時代，道光咸豐時代，清末光緒時代三期。康熙乾隆之世，是清朝國運最隆盛的時代，又是豐富的輸入西洋的學問，自天文地理至數學醫學諸方面，都有顯著的進步的時期。歷史地理的研究也是清朝一代最燦爛的時代，當時的史地著作，不少爲今日所可準據的傑作。

其先自清初至康熙年間，有朱鶴齡的禹貢長箋一二卷，胡渭的禹貢錐指二〇卷圖一卷，吳任臣的山海經廣注一八卷圖六卷，閻若璩的四書釋地四卷，以及顧炎武的營平二州地名記（1），萬斯同的崑崙河源考等論著。

相繼經雍正至乾隆時代，勅撰書有阿桂的滿洲源流考二〇卷，紀昀陸錫熊的河源紀略三五卷；私家著述可注目的，有江永的春秋地名考實四卷，畢沅的新校正山

海經一八卷，錢坫的爾雅釋地四篇注一卷，新斲注漢書地理志一六卷，全祖望的漢書地理志稽疑六卷，吳卓臣（2）的漢書地理志補注一〇三卷，趙一清的水經注釋四〇卷。

其次，嘉慶道光之世，是繼承康熙乾隆的遺風而呈現相當盛況的時期，可數的著述，有程瑤田的禹貢三江考三卷（3），阮元的禹貢東陵考（4），浙江圖考三卷，焦循的禹貢鄭注釋一卷（5），丁晏的禹貢集釋三卷（6），魏源的禹貢說上下二卷，郝懿行的山海經箋疏一八卷，洪亮吉的補三國疆域志二卷，十六國疆域志一六卷，東晉疆域志四卷（7），陳澧的漢書地理志水道圖說七卷，水經注西南諸水考三卷（8），沈欽韓的春秋左氏傳地名補注一二卷，水經注疏證，朱右曾的詩地理徵七卷，春秋左傳地理徵（9），震鈞的天咫偶聞所載的遼金元明都城考。

上述的都是歷史地理考證的專著，但此外顧祖禹的讀史方輿紀要一三〇卷及勅撰的熱河志以下多數的一統志，地方志，不待言是很重要的著作，即如沈欽韓的兩漢書疏證七四卷，王先謙的前漢書補注一〇〇卷，後漢

書集解一二〇卷，這些正史以下的注釋書，以及王鳴盛的十七史商榷一〇〇卷，錢大昕的二十一史考異一〇〇卷，趙翼的二十二史劄記三六卷，這些總論的著述，也有很多可取的解說。特別是地誌乃記載史地的沿革，更不能忽視。這裏因為無暇詳述，且省略了也可以窺見歷史地理研究的大勢，所以祇得割愛。

我們觀察一下前面所列舉的那些專著，可以知道是研究古代典籍或續補古代典籍的佔其大半，其中特別是關於禹貢，山海經，漢書地理志及水經注的著作多，換句話說，就是關於古代地理研究的著作多，此為清代考證學可注意的一個特徵。同時在另一方面，當時的歷史地理研究者，一般對於經典都有很深的關心，常常努力於這方面的研究，若由這一點看起來，則偏重古代地理研究也是極當然的事。但其結果，範圍比較的為經典所限定，研究也走向絕境。茲就禹貢的研究觀之，以示一例。朱鶴齡的禹貢長箋一二卷，做明末茅瑞徵的禹貢匯疏而加以考證，既如四庫提要所指摘，於河工及其他各點頗費苦心，而於禹貢經文的解釋却多無定見及不充分之嫌。於是胡渭著禹貢錐指二〇卷，斷定孔安國以下的

古說常常是不合於實際的地理的，排比宋蘇軾程大昌蔡沈以下合理的見解，同時給與以史料的根據，於此始集前代禹貢研究的大成。實際上唯有禹貢錐指纔是清朝考證學產生的禹貢研究書的最高峯，其後如徐文靖的禹貢會箋一二卷及楊懋建的禹貢新圖說上下二卷，都不過是簡略或訂補胡書而已。又如焦循的禹貢鄭注釋一卷，丁晏的禹貢集釋三卷，及魏源的禹貢說上下二卷，則是變更立場，別立異說。前者的價值遠遜於禹貢錐指，自不待言；後者雖多貶宋人合理的見解為俗說，採用鄭玄及其他的訓詁說，然而這個與其說是進步，毋寧說是暗示清朝考證學的末路。

山海經畢沅的新校正山海經及吳承志的山海經地理今釋，成績大有可觀；水經注趙一清的水經注釋等，把考證學的長處充分的發揮竟盡。

於是在清末光緒年間，考證學的反應顯露出來，雖然在當時如楊守敬的水經注疏要刪四〇卷，水經注疏要刪補遺四〇卷，及隋書地理志考證九卷，亦屬傑作；但一般底考證學已趨末路而日益衰微，祇能說是重刻前二期燦爛的研究成果而已。

清朝的考證學也是因時代而有盛衰的，這種學風對於歷史地理的研究有很大貢獻，這是不可動搖的事實。謂中國歷史地理方面的研究，至此時始有很大的進步，實非過言。

但觀當時的考證學，一般於史料之科學的批判是幼稚的，特別是在最要玩索的山海經及其他古文獻上，更深的感覺到。其次，如前所述歷史地理方面的專著，多數是古代的，關於後世或邊疆，概編為地誌的一部，因此在此考證上難免不充分。留心於這一點，開闢新境地者，是民國初年的碩學丁謙王國維兩氏，就中尤以王氏的貢獻為最大。

二二

丁謙生於清末，卒於民國八年，他生平主要的是從事塞外的研究，作正史外國傳及其他的考證，企補前代之不備。今日刊為浙江圖書館叢書第一，二兩集的，全部都是他的作品。第一集收漢書匈奴傳地理考證二卷，漢書西南夷兩粵朝鮮傳地理考證一卷以下至明史西域傳地理考證一卷多數的外國傳考證；第二集收穆天子傳地理考證六卷，附中國人種所從來考，穆天子傳紀日干支

表，晉釋法顯佛國記地理考證一卷，後魏宋雲西域求經記地理考證一卷，大唐西域記地理考證一卷，唐杜環經行記地理考證一卷，元耶律楚材西遊錄地理考證一卷，元秘史地理考證十五卷，元經世大典圖地理考證三卷，附元史地理志西北地附錄元劉郁西使記地理考證一卷。

王國維生於清光緒三年，民國十六年投水自盡於北平郊外萬壽山昆明湖。他在光緒二十四年入日本東文學社，受該校教師藤田豐八羅振玉兩氏的薰陶；卒業之次年（光緒二十七年），入東京物理學校，因脚氣病修業一年而返國。宣統元年出版靜安詩文集，其時尙未從事史學的研究。辛亥革命時，與羅振玉氏同避難於日本京都，逗留約三年，在這個期間，得受教於日本中國史學大家狩野直喜博士，內藤湖南博士，藤田豐八博士等，依其指導埋頭於史學的研究；其後與本國的沈乙庵柯蓼園兩氏及西人伯希和氏等結交。羅振玉氏述王氏轉向於史學研究時決心如次：

（光緒二十八年歸）爲歐人某主持學報，並編觀鳥程蔣氏藏書，爲編書目，並取平生造述，摛其精粹，爲觀堂集林二十卷；三十五以前所作，棄之如土苴，即所爲詩詞，亦刪羅不存一字，蓋公居東後爲學之旨，與前此異殊也。（10）

他俟三年之後秩序漸漸回復始行返國，返國後益加努力鑽研，發表了許多名篇。單就歷史地理方面看，有周秦京考¹，秦郡邑考²，秦郡考上下³，浙江考⁴，漢會稽東部都尉治所考⁵，後漢會稽郡東部候官考⁶，鬼方昆夷獫狁考⁷，西胡考上下⁸，西胡續考⁹，西域井渠考¹⁰，黑車子室韋考¹¹，西遼都城虎思斡耳朶考¹²，韃靼考¹³，遼金時蒙古考¹⁴，金界壕考¹⁵等偉大作品（11）。他在一方面努力研究，同時又擔當清華大學的史學導師，其學風給與中國史學界以顯著的影響。前年在清華大學校園內建立的王靜安先生紀念碑，其碑文云：

海寧王先生自沈後二年，清華研究院同人感懷思不能自已，其弟子受先生陶冶哺育者有年，尤思有以係其念，會曰宜銘之貞珉，以昭示於無竟，因以刻石之辭命寅恪。數辭不獲已，謹舉先生之志事，以普告天下後世，其詞曰：士之讀書治學，蓋將以脫心知於俗諦之桎梏真理，因得以發揚思想，而不自自由毋寧死耳。斯古今仁聖所同殉之精義，夫豈庸鄙之敢望？先生以一死見其獨立自由之意志，非所論於一人之恩怨，一姓之興亡。嗚呼，樹斯石於講舍，繫其哀思而不忘，表哲人之奇節，訴眞宰之茫茫。來世不可知者也，先生之著述或有時而不章，先生之學說或有時而可商，惟此獨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歷千萬祀，與天壤而同久，共三光而永光。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三日，二週年忌日，國立清華大學研究院師生敬立(12)。

這是慕其德，銘記其沈死昆明湖的悲劇，由此可見他的感化影響之所及。在燕京大學史學的研究，現在比較的發達，也可以說大半是他之所賜。誠然，唯有他纔是在中國近時歷史學的研究，以及歷史地理的研究上，畫一新機軸的人物。而他的偉大貢獻，是由日本史學培養成功的。想到這一件事，痛感兩國學界因緣不淺。

王國維以後，雖也有人依然不脫前代考證學的領域，但自大體上看，中國史學界是從此入了新階段以及於今日。並且這個期間進步雖很緩慢，但對外則翻譯及參考日本和先進諸國關於東洋的著作(13)，對內則採用科學批判研究法，其結果成績頗有可觀。

在先秦時代的歷史地理研究方面，顧頡剛氏民國十五年以來出版古史辨四冊，刊佈自禹貢山海經以下諸古典的研究。一方面顧氏發表州與嶽的變遷(14)一文，謂九州的名稱，在春秋時代是指自陝西東南至河南西部的地域，在戰國時代是表示天下。又錢穆氏撰周初地理考(15)，古三苗疆域考，楚辭地名考等(16)，或以會稽山

為禹會諸侯之地，為山西省安邑縣東北之方山，以岐山（傳為周之先祖所居之地）為陝西省涇陽縣北之峨山；或推定古三苗之地為今之河南南部湖北北部；或求楚辭所載之洞庭湖，沅水，澧水等地名於揚子江以北河南南部湖北北部的地方，樹立種種新的見解。

以上所論，都是古代的事情，得當與否，遽難決定。關於顧頡剛氏的研究的一面，張蔭麟氏已指摘其缺點，謂如氏認為不見於某書，即是當時沒有這種觀念的證據，這是誤用了默證法(17)。又錢穆氏所論，是檢索漢書地理志水經注等所載的同名或有關連的地名，依據這個來試行比定古書的地名，大體是在黃河流域，即是在中原方面；謂從來的考定地，多半是依地理知識的發展而移轉的同名異地，這些未免過於重視地名轉移的說明法，且有濫用之嫌。兩氏的見解尙有不充分之處，但在古代歷史地理的研究再吟味上，大有參考的價值，却是無待贅言的。

此外，在先秦的部類，有顧實氏的穆天子傳西征今地考(18)，何觀洲氏的山海經在科學上的批判及作者之時代考，詳河考二論文，鄭德坤氏的層化的河水流域地

名及其解釋(19)，董作賓氏的殷虛沿革，丁山氏的殷夷考(20)，何定生氏的山海經成書年代，衛聚賢氏的禹貢考，余永梁氏的金文地名考，余祖康氏的古代五服之地，理觀，聞宥氏的甲骨文地名考(21)等研究；自何觀洲、鄭德坤兩氏的作品以下，可注意的很多。

其次，在秦漢以後，雖沒有如先秦之盛，但亦有張星烺氏的中世泉州狀況，徐瑠清氏的北邊長城考(22)，奉寬氏的燕京故城考(23)，陳寅恪氏的靈州寧夏榆林三城譯名考(24)，翁文灝氏的中俄國界史地考，白眉初氏的諸葛亮出師六次路線考略，邊疆失地史略，譚其驤氏的漢百三郡國建置之始考(25)，孟森氏的建州衛地址變遷考(26)，楊宗震氏的史記地名考(27)等論著。此等論著中，有與日本及其他國人的研究發表相重複或相交錯者，在這樣的場合，中國人的著作大概多半有點遜色。這是時日尚淺的中國史學界當然的現象。總之，據此是可以察知中國人對於歷史地理的研究有深切的關心，漸次獲得成果了。

這種歷史地理研究的努力，最近反映於大學講座，是在燕京北京兩大學顧頡剛氏的中國古代地理沿革史，

及在輔仁大學譚其驤氏的中國地理沿革史的開講。又論文從來是揭載於燕京學報、地學雜誌以下各種雜誌，至民國二十三年，由右兩氏的計劃，創地理專門的機關雜誌——禹貢。在創刊號發刊詞中，滔滔敘述該誌出版的動機，並述其將來的抱負，希望作成中國地理沿革史，地理沿革圖，中國歷史地名辭典三大巨著。應當是公正妥當的科學研究，若徒逞政治的議論，是我們所不能贊成的。又對於歷史地理的研究經過，謂近十數年地理沿革的研究衰落達於其極，未免稍有認識不足之譏。又不但是歷史地理的研究，就是在一般地理方面的研究，實地調查與文獻的研究是同樣重要，這是不待言的。居於能作實地調查的最有利的地位，尚且不論及此，豈是全無這種意圖嗎？此等地方，我甚引為遺憾，且切望反省考慮，如前揭的抱負，也恐怕要從這裏着手纔能達到完成呢！總之，他們努力於這一方面的研究進步，這種意圖，是大有所期待的。到現在該誌發表的論文，都是二三頁的短篇，其內容，率直的說也是有空虛之感。顧頡剛氏自己說過：

我們自己覺得，這是一班入門的同志的練習作品，說不到成績

和貢獻，決沒有受人稱贊的資格；同樣我們正在開始工作，只要路走不錯……在我們的團體中，大多數是大學生，我希望大家能有這樣的認識，捉住這個機會一步一步的往前走。(28)

這確是實際的情形。因為我們要共同擔當這種研究，所以我希望將來能向健全的發展着着前進。

註1 顧氏全集所載。

2 粵雅堂叢書。

3 皇清經解，通藝錄。

4 聖經至第一集。

5 皇清經解續編。

6 頤志齋叢書。

7 授經堂遺集。

8 東塾遺書。

9 沈欽韓的水經注疏證與春秋左傳地理徵求見，詩地理徵收入皇清經解續編。

10 王國維著觀堂集林所載羅振玉序；本文所序王氏經歷，亦據此序。

11 觀堂集林卷一二，一三，一四。

12 去夏遊燕時所筆錄。

13 近來在翻譯方面可注目者，是馮承鈞氏；氏於民國十六年譯 Gabriel Ferr 的 Ancient Voyages to Condor Island and the China Sea 揭載於尚志學會叢書。至最近還是努力於這一方面，民國二十一年出版西域南海史地考證譯叢，又陸續出版史

地叢考，史地叢考續編，主要的是翻譯南海方面西人的論文。

14 史學年報第五期，民國二十二年。

15 燕京學報第十期，民國二十年。

16 清華學報第九之三，民國二十三年。

17 顧頡剛氏著古史辨所載。

18 中國地學雜誌六期——十期，民國十年。

19 燕京學報第七期，第十一期，第十二期。

20 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二本二分，第二本四分，民國二十一年。

21 國立中山大學語言歷史研究所周刊二集第二十期，四集第三十八期，五集第五十三期，七集第八十期，九集第一〇四期，第一〇五期。

22 史學年報第一期，民國十八年。

23 燕京學報第五期，民國十八年。

24 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第二分，民國十九年。

25 地學雜誌民國十七年第一期，十九年第四期，二十二年第二期。

26 國學季刊三卷四號，民國二十一年。

27 北平師範大學月刊六期，民國二十二年。

28 禹貢半月刊第一卷第二期所載。

本文載在歷史學研究第三卷第五號，作者青山定男氏係東方文學院東京研究所助手，專治中國歷史地理，著有讀史方紀要索引中國地名要覽及唐宋汴河考。譯者。

對於日本青山定男『中國歷史地理研究的變遷』之辨正

張宏叔

禹貢半月刊創刊不久，日本的同道東方文化學院青山定男先生即發表中國歷史地理研究的變遷一文，而以禹貢學會爲論述之終結。該文將中國歷史地理的研究，劃分爲三個時期，即南北朝以前受訓詁主義影響時代，以兩宋爲中心的合理說勃興時代，與清代考證學發達時代。前二期爲概括的敘述，而清代以迄最近，則有詳細的論斷，似爲該文重心所在。

青山先生編有方輿紀要索引，是日本的中國歷史地理學的專家，該文顯現他對於中國歷史地理學的把握的深度。其全部理論體系之正確性如何，讀過該文的人自會明白，這裏不必加以批評；但其近代部分的源流的考察，則顯與事實相反，我們是要加以辨正的。

一、王國維與藤田，內藤，狩野諸博士的關係何在

青山先生以爲清代歷史地理學之能及於邊疆而獨關新境地者，惟民初丁謙王國維二人，而以王氏的貢獻

爲最大。這種片段的觀察，我們不能贊同。姑退一步承認其論王氏部分，而指出其謬誤之所在。

王氏之死，國內外學術界均出紀念號以追悼之¹。其生平行跡，其友朋及其門弟子，記載甚詳；其在學術上的貢獻及其地位，亦已蓋棺論定。尸骨甫寒，其友朋及其門弟子猶未忘懷。但是今天讀到青山先生的論文，對於王氏不惜顛倒事實，造成一種假系統，這非但使我們覺得遺憾，也實使王氏所不能瞑目於地下的。

青山先生的話道：

王國維……他在光緒二十四年入日本東文學社，受該校教師藤田豐八羅振玉兩氏的薰陶；宣統元年出版靜安詩文集²，其時尙未從事史學的研究。辛亥革命時，與羅振玉氏同避難於日本京都，逗留三年。在這個期間，得受教於日本中國史學大家狩野直喜博士，內藤湖南博士，藤田豐八博士等，依其指導，埋頭於史學的研究；其後與本國的沈乙庵柯夢園兩氏及西人的希和氏等結交……

在青山先生心目中，藤田諸博士之於王氏既有此等教導的關係，所以王氏的偉大貢獻自然是『由日本史學培養

成功的』，於是『想到這一件事，痛感兩國學界因緣不淺』。我們決不否認學術的國際性，但我們也決不能接受違背事實的師承系統。

按東文學社是羅振玉氏成立於上海，而聘藤田博士為教授的。這一點最粗簡的事實，尚為青山先生所弄亂，其他可知。王氏和藤田諸博士之關係如何，在羅氏撰的海寧王忠愍公傳中說得極透切詳明：

公諱國維，……光緒丙申……明年，予與吳縣蔣伯斧學部（歐）結農學社於上海，遂譯東西各國書報，以乏譯才，遂以戊戌立東文學社造就之，聘日本藤田博士（豐八）為教授。公來受學……

又羅氏藤田墓表：

明治三十年，值我光緒丁酉，予主農學社，聘君譯農書，君遂至上海。明年予以西力東漸，非中日敦睦，不克禦務（按疑為侮之誤）。顧語文隔閡，意志不通，擬擬東文學社以溝通之。實之君，君欣贊許，自任教授，此予與君訂交之始。

又王氏三十自序：

是時社中教師為日本文學士藤田豐八，田岡佐代治二君，二君故治哲學。余一日見田岡君文有引汗德（Kant）叔本華（Schopenhauer）之哲學者，心甚喜之，顧文字隔隔，自以為終身無讀二氏之書矣。次年而社中兼授數學，物理，化學及英文，其時擔任教學者即藤田君，以文學者而授數學，未嘗不自笑也。

又云：

留東京四五月而病作，遂以是夏歸國。自是以後，遂為獨學之時代矣。體素羸弱，性復憂鬱，人生之問題日往復於吾前，自是始決從事於哲學，而此時為余讀書之指導者，亦即藤田君也。

據此，知在辛亥革命以前，王氏確曾受教於藤田者，但限於日文英文及其他自然科學的修習而止；他藉英文以讀康德叔本華的哲學，只為解救他內心的苦痛。但王氏反復三次硬起頭皮讀康德的哲學，終於因讀不通而放棄。叔本華的悲觀論，正合着他的脾胃，於是有紅樓夢評論的寫成。這一個階段，王氏秉着第三階級的意識，不落人後，一樣的努力『西學』，走上『維新』的路，以解除當前民族的巨創。靜安文集的出版，結束了這一個階段。靜安文集中的思想是不成熟的，他沒有激起時代的波瀾。藤田就是這樣在王氏的前階段中，作了一位教英文物理的啟蒙之師。這不是史學指導，青山先生也承認的。

羸弱的體格與憂鬱的性情，為猛烈的革命運動所震懾，他沒奈何的退到復古陣線了。於是又向三百年來發展的經史之學尋找最後的歸宿。果然，拉了戴震，錢大昕，段玉裁，王念孫這一班古聖賢做了台基，豎起他的

大厦了。請看羅氏怎樣說明他這一起一伏：

及辛亥冬，國變作，予挂冠神武，避地東渡，公携家相從，寓日本京都。是時予交公十四年矣。初公治古文辭，自以所學根柢未深，讀江子屏朝漢學師承記，欲於此求修學途徑。予謂江氏說多偏駁，國朝學術，實導源於顧亭林處士，厥後作者輩出，而造詣最精者為戴氏（震），錢氏（大昕），汪氏（中），段氏（玉裁）及高郵二王，因以諸家書贈之。公雖加流覽，然方治東西洋學術，未遑專力於此。課餘復從藤田博士治歐文，及西洋哲學文學美術，尤喜韓圖，叔本華，尼采諸家之書，發揮其旨趣為靜女文集，在吳刻所為詩詞，在都門政治戲曲，著書甚多，並為藝林所推重。

這是王氏前階段雖曾致力古文辭，而經史之學卻不屑致力，他要治東西洋學術，從事於新文化運動。但革命的巨浪。又把他壓回去了，他只得帖然聽順羅氏的勸告。

至是予乃勸公專研國學，而先於小學訓詁植其基，並與論學得失，謂『尼山』之學在信古，今人則信今而疑古。國朝學者疑古文尚書孔注，疑家語，所疑固未嘗不當，及大名崔氏著考信錄，則多疑所不必疑，變本加厲，至於諸經，皆出偽造。……方今世論益歧，三千年之教深不絕如縷，非矯枉不能反經，士生今日，萬事無可為，欲拯此橫流，舍反經信古末由也。公年方壯，予亦未至衰暮，守先待後，期與子共勉之。公聞而矍然，自慰以前所學未醇，乃取行篋靜安文集百餘冊盡摧燒之，欲北面稱弟子焉。予以東原之於茂堂者謝之，其遷善徙義之勇如此。

終於幡然改轍，重理舊日的爐灶。

公居海東，既盡棄所學，乃贖饋於往歲予所贈諸家之書，予復出大雲書庫藏書五十萬卷，古器物銘識拓本數千通，古彝器及他古器物千餘品，恣其搜討。復與海內外學者移書論學，國內則沈乙庵尚書，柯夢園學士，歐洲則沙曉及伯希和博士，海東則內藤湖南，狩野子溫，藤田劍峰諸博士及東西兩京大學教授。每著一書，必就予商榷例，衡得失，如是者數年，所造乃益深且醇。公先予三年返國，予割藏書十之一贈之，送神戶，執公手曰：『以君進德之勇，異日以享林期矣。』

又羅氏觀堂集林序說此尤覈：

辛亥之變，君復與余航居日本，自是始盡棄前學，專治經史，日讀注疏盡數卷，又旁治古文字聲韻之學。甲寅，君與余共考釋流沙墜簡，余考殷虛文字，亦頗採君說。

王氏在日本三年轉向於史學的研究，歸國後在上海為哈同編學術叢編，並徧觀烏程蔣氏藏書，為編書目，進步更速。發表殷周制度論等偉大作品，奠定了王氏在學術上的地位。羅氏與王氏有二十六年結交的歷史，自稱於王氏『學問之變化，知之為最深』。從上引的話看來，王氏到日本後受了羅氏的勸告是有的。他早期已從國朝漢學師承記知道三百年中學術的演變，分派，進步，而識得治學的門徑；到此就老老實實向舊路邁進，日讀注疏數卷，又憑藉羅氏豐富的藏書，新史料的發現，西洋

哲學的研究，使他獲得了很大的成績。這是王氏治學的
第二階段，也就是青山先生所說史學的研究的階段，藤
田諸博士的師承關係何在？青山先生鑿空之跡，是昭昭
然的。至於狩野內藤，與王氏更無甚深的學問的關係。
先是辛亥革命羅氏避難日本，乃由藤田紹介而認識。藤
田墓表：

辛亥國變，君勸予避地海東，與京都帝國大學教授內藤湖南，
狩野子溫諸博士，謀所以安遠人者周且摯。

王氏也就從此認識。狩野則多屬經義之學，內藤則專攻
清史，藤田之學在西域與南海交通，與王氏的古文字學
戲曲西北史地學都渺不相通。他們的關係，不能超友誼
以上。指導云乎哉！指導云乎哉！

二、王國維的歷史地理學批判

王氏歸國以後史學的努力，其在歷史地理學方面，
青山先生認定的代表作，有：

- (1) 周秦京考
- (2) 秦都邑考
- (3) 秦郡考上下
- (4) 浙江考
- (5) 漢會稽郡東部尉治所考
- (6) 後漢會稽郡東部候官考

等十五篇。歸納一下，約得三類：

- (7) 鬼方昆夷獫狁考
 - (8) 西胡考上下
 - (9) 西胡續考
 - (10) 西域井渠考
 - (11) 黑車子室韋考
 - (12) 西遼都城虎思斡耳朵考
 - (13) 韃靼考
 - (14) 遼金時蒙古考
 - (15) 金界壕考
- 甲、古代地理 (1)(7)
- 乙、秦漢地理 (2)(3)(4)(5)(6)
- 丙、西北地理 (8)(9)(10)(11)(12)(13)(14)(15)

這三類中以丙類貢獻為最大，其對於歷史地理學之貢
獻，亦即在此，這是大家公認的事實。秦漢郡治之研
究，由於王氏爛熟史記漢書，出入於全謝山錢竹汀諸人
考訂地理之範圍，而有以折衷補正，所得並不很多5。
古代地理則全為考証古器物古文字之旁支6，亦非確論
7。這兩類如青山先生所舉，雖僅七篇，已盡觀堂集林
中所有之目，現在我們欲討論者，即王氏之西北地理
學，怎樣出發，成績何若二事，以判明青山先生論証之

當否。

關於第一事，即誘發王氏走向西北地理研究的因子，可以這樣說：

(一)自一八四〇年鴉片戰爭，西歐資本主義先進國家開始掠奪中國市場，中國便淪落在殖民地的萬丈深淵，這在知識階級的腦海裏，是從未有過的刺戟。本來，晚明混亂的空虛的思想界已促成清初的「致用經世」之學，顧亭林的天下郡國利病書即在這場合下產生的。乾嘉的學者更切實的專力經史。加以帝國主義者的侵略有加無已，民族意識也跟着一步步的提高。那時一方面眷念元代大版圖和擴張的光榮，另一方面舊帝俄的得寸進尺，屢啟邊釁，西北地理學運動遂站在學術界最前線。嘉道以還，徐松，張穆，何秋濤，魏源，龔自珍，李光廷，張鑑，施國祁，沈垚，李文田，洪鈞，江標以至屠寄，沈曾植，柯劭忞，丁謙等，也就在這大運動裏各造成不可磨滅的功績。這一點，王氏認識得最清楚的。沈乙庵先生七十壽序 8上說：

我朝三百年間，學術三變：國初一變也，乾嘉一變也，道咸以降一變也。……道咸以降，涂轍稍變，言經者及今文，致史者兼遼金元，治地理者逮四裔，務爲前人所不爲，雖承乾嘉專門之

學，然亦逆睹世變，有國初諸老經世之志。

又聖武親征錄校注序 9也說：

道光以後，學者頗治遼金元三史，及西北地理。

自然，他也就浸染在這時代的學風裏了。

(二)當時敦煌新史料的發現，也是誘發王氏研究西北地理的一個有力的因素。一九一八年，他作西胡考，即其明証。趙蜚雲先生（萬里）在所撰王氏年譜於是年加按語云：「按先生是年得見敦煌所出諸史料，因詳考中古西陲及高昌回鶻之史實。又化胡經摩尼教等之關於古代宗教者，亦有所論述。而西胡考之作，尤有極重要之結論」。

(三)我們已經知道西北地理學運動的發動是緊跟着帝國主義對華的侵略，那麼這個運動至少已有一百年的歷史。民族的危機愈深，運動的力量愈大，這是當然的事。一八九四年中日戰爭，割去了臺灣與遼東，一九〇〇年八國聯軍攻破北京，一九一五年日本壓迫袁世凱二十一條，攻取青島，及奪取南滿東蒙山東的權利，這個大變局又撼動了學術界。王氏一九一八年作沈乙庵先生七十壽序，就憤慨的說道：

今者時勢又劇變矣，學術之必變，蓋不待言。

而認沈一庵爲這必變的學術界的鉅子，

世之言學者，輒徇徇無所歸，顧莫不推嘉興沈先生，以爲序

林，東京，竹汀者傳也。先生少年固已盡通國初及乾嘉諸家之

說，中年治遼金元三史，治四裔地理，又爲道咸以降之學。……

這話是很確切的。沈氏既爲王氏所推服，而其關係也最

密切。王氏辛亥避居日本，轉向史學，已與沈氏通書論

學。爾雅草木蟲魚鳥獸名釋例自序上說：

甲寅歲（1914），余僑居日本，爲上虞羅叔言參事作殷虛書契

考釋後序，略述三百年來小學盛衰，嘉興沈子培方伯見之，以爲

可與言古音韻之學也10。

這是王氏古文字學得諸沈氏啟導的一證。一九一五年，

王氏回到上海，就與沈結交，過從甚密。年譜云：『先

生自海外歸國後，與沈先生過從最密。沈先生寓居新聞

路，與先生寓所相距甚近。沈先生每見一書畫或金石墨

本，必招先生往，相與商榷。沈先生篤老不著書，惟以

吟咏自娛，故常與先生相唱酬。先生每成一文，必先以

質沈先生。後先生治西北地理及元史學，似受沈先生相

當之影響也。』年譜的斷語是正確的。王氏西北地理之

研究，始於歸國後與沈氏之締交，而大成於一九二五年

入清華研究院以後11。蒙古史料校注四種，實完成沈氏之遺業。所以我們可以說，沈氏的魂靈化作了王氏的骨肉。

王氏在這三種的誘因下，就進了西北地理研究的領域。至於他對日本學者之成績，則未加以若何注意，而路徑亦不相同。這可証之於他所撰元朝秘史之主因亦兒堅考之題注：

十數年來，日本箭內（亘），羽田（亨），藤田（豐八）三博士及松井（等），鳥山（喜一）二學士各就遼金二史之虜軍，發表其新說。……

而王氏僅看到箭內，鳥山，藤田三人的論文三篇。

余於契丹，女真，蒙古文字，嘗無所知，對此問題自不能贊一辭。然近讀元朝秘史，就事實上發現與金末虜軍相當之名稱，此名稱與自來虜軍之音讀略有不同，於事實之同一及言語之歧互，殊不能得其解。

又所附致藤田博士師書的第二通道：

國維近歲稍治遼金元三朝事，然對於此類書，無論國內國外，甚感不備。去歲讀羽田博士拙著韃靼考之批評。又承東京大學見贈滿鮮歷史地理學研究報告第十一冊，後有前十冊報告總目，始知故箭內博士及松井學士並有韃靼考，乃購諸東京書肆，絕不可得。頃始由友人展轉備得數冊，得讀箭內博士之文，考證精

密，飲佩無已。

這是很明白的一件事。我們怎麼可以說他曾受日本學者的嚴密指導？

王氏貢獻學術界最大的是金文甲骨之學，是宋元戲曲之學；而西北地理，不過踵承前人而已，並非獨創。我們可以引兩個人的批評，作為他的估價。一個是和他同在研究院作導師的梁任公先生，他序國學論叢王氏紀念號道：

先生貢獻於學界之偉績……若精校水經注，於趙全載外，別有發明。若校注蒙古史料，於漠北及西域史實多所懸解。此則續前賢之緒，卓然能自成一言。

一個是他的門人吳其昌先生，在王觀堂先生學述中道：

如西北地理之學，自徐，何，魏，李……以下，以至於沈，柯諸老，澹源既長，衍流亦廣，先生不過繼承而發揮，且其功績，視咸同大老究竟如何，尙未敢實言。

他死後留給學術界的影響，也就是甲骨文與宋元戲曲二領域之日益擴大。他的門人大都在此二領域中活動，沒有繼承他的西北地理學的。

我們明瞭了王氏學術的貢獻與源流，就可以看出最近中國史學的發達。是一種必然的趨勢，而不能歸功於

某一二二人。有如燕京大學的史學研究，和王氏實沒有很深的關涉，而禹貢學會的成立，從它兩年來的工作和成績所昭示，也就知道它是怎樣一個科學研究機關了。

附註

- 1 國內如清華大學國學論叢第一卷第三號，中華圖書館協會會報第二卷第五號，國學月報第二卷第八九十合刊專號，散篇如東方雜誌第二十四卷第十三號十九號，以及文字同盟第四期等。國外如日本藝文雜誌第十八年第五號。
- 2 王氏在宣統元年出版的是靜安文集，無詩在內。此或係青山先生疏忽致誤，尙有可原。
- 3 觀堂集林序傳爲王氏自撰，而羅氏之名者。
- 4 實在說起來，藤田是受羅氏指導的。羅氏藤田墓表說「君授課之暇，輒就予論學，恒至午夜，如是者十六年」。小柳司氣太博士作藤田略傳，引羅氏上文後，故說「博士受羅氏學問上的啓發甚多」。市村瓚次郎序東西交涉史研究則說藤田之學，得「羅、王、二氏切磋琢磨之效」。這算公允之論，青山先生豈不知之。
- 5 錢賓四（穆）先生秦三十六郡考有云：「裴駰注史記，已不列桂林，南海，象郡，而錢竹汀力非之，實爲一岐。謝山退九原，補廣陽，所獲遠超前人，真所謂博而篤者。王靜安觀堂集林秦郡考主駁竹汀之說。其退九原，補廣陽，皆本謝山，而不全遵信，又轉生岐，遂有四十二郡四十八郡之擬議，錢、王兩家精思博識，大略相似，而與此竟俱失之，良可憾也」。
- 6 鬼方昆夷僂狁考中有云：「……此族，春秋以降之事。載籍稍

具，而遠古之事，則頗茫然，學者但知其名而已。今由古器物與古文字之助，始得言其崖略，倘亦史學家所樂聞歟。他篇亦當如是。

7 唐公庵（蘭）先生以王氏周莽京考所未安，作莽京新考辨之，見北京大學史學論叢第一期。

8 觀堂集林二三。

9 觀堂集林二三。

10 時王沈往還書信，參見年譜。

11 上揭西北地理論文，(8)(9)(10)三篇爲己未(1919)秋日四十三歲時作，其二月作沈乙庵先生七十壽序。(11)(15)兩篇爲丁卯(1927)五十一歲時作。(12)(13)(14)三篇爲乙丑(1925)四十九歲時作。

要之，藤田豐八初嗜文學哲學，後至上海，羅振玉延聘入農學報館譯述關於日本之農學書籍，暇則就學羅氏，其後羅氏組織東文學社，以藤田爲日語教師，原無所謂學術的研究。是時王國維雖肄業斯社，而其興趣則不在歷史地理，更無所謂受藤田氏的薰陶。取小柳博士的文學博士藤田豐八君略傳，笹川博士的追憶，幣原博士的藤田博士の想ひ出，市村博士的東西交涉史の研究西域篇序文，羅振玉的藤田墓表等文觀之，不但王國維沒受藤田的影響而藤田本人對漢學的成就反賴羅振玉的誘導。

就藤田與王氏二人治學的方法及所研究的範圍而論，亦自不同：藤田注意在西域南海，王氏則在內地與蒙古。藤田與白鳥庫吉相似，好用語言學比對；王氏則多舉實例。假使把藤田東西交涉史の研究上の各文和王氏王忠愍公遺書裏的各文一篇一篇讀過後自知。至於狩野的著述都是關於經傳的，頗帶乾嘉學者的意味，與地理之研究毫無關係；內藤則以研究清史著名。不知青山氏何以說王氏的地理研究是受上述三人的影響？

我以爲中國學者研究地理的趨向有兩條：一條我叫做正系，是着重於禹貢漢志水經注；一條我叫做旁系，是着重於山海經穆天子傳及正史四夷傳。這兩系到了清代都是盛極一時；正系自顧祖禹以下至楊守敬給了個結束；旁系自錢大昕以下經道光咸豐至丁謙也給了個結束。王國維上承這兩系的餘緒，下因輓近地下的發掘及西人的影響，開拓將來的路徑。王先生對於地理沿革的研究正待有所貢獻，可惜天不假年，其成績並沒有像其他方面之偉大。

禹貢派的人們

這是森鹿三氏在東洋史研究第一卷第二號「夢界展望」欄裏發表的一篇小文。東洋史研究創刊於民國二十四年（昭和十年）的十月，由京都帝國大學文學部東洋史研究會編輯，隔日發行，是一個比較後進的刊物。從已經出版的四期看來，其中雖然沒有老師宿儒的論著，但所載論文大抵是腳踏實地下過工夫的作品，值得我們的注意。這篇小文只是對於禹貢的介紹和感想，談不到批評，因為森氏僅僅看到史學年報第二卷第二期裏禹貢的總目錄而已。但他的感想和意見也未始不足以供我們的反省和參考，所以把它譯了出來。

廿五年六月十四日，燈下記。

前清時，地理沿革也和史學其他方面一樣，經過學者們精密的校訂增補。如今回顧起當時的研究對象來，康熙年間禹貢的研究極盛；但等胡渭的禹貢錐指完全以後，乾隆嘉慶時研究的中心遂移於歷代的地理志和水經注了。這時代地理沿革的專家當推畢沅，洪亮吉，孫星

日本森鹿三著 周一良譯

衍，全祖望，戴震，趙一清等。及至道光以後，因為西力東漸的原故，塞外——尤其西北——史地的研究乃風行一時，例如徐松的西域水道記，漢書西域傳補注，新疆賦；張穆的蒙古游牧記；何秋濤的朔方備乘；李文田的元朝秘史注等，都是此時的產品，所以，清代地理沿革的研究約略可分為三期，和清代學術主要潮流之古文學，今文學，公羊學的三次變化的步驟互相照應。當然，地理沿革和河渠，古蹟，方志等方面都有關係，現在不是講清代學術史，姑且不去管它。到了民國以後，又有堪稱爲清末西北史地研究最後結晶的王國維的著作，如古行記四種校錄，蒙韃備錄箋證，黑韃事略箋證，聖武親征錄校注，長春真人西游記校注等書。王氏地理沿革方面除此之外，又有利用甲骨文而成的三代地理小記，秦漢郡考等名著，皆收於遺書中。浙江圖書館叢書中收有丁謙氏歷代正史地理志和外國傳的考証，便迥不能比王氏之精密。邊疆塞外的研究伴列強的侵略而並進，它的對象與其說是歷史的，無寧說是成爲

現代的，地理的了。它的發表方法也非單行本而採取期

刊的形式，如新亞細亞月刊，西北研究，西南研究，新

蒙古，新青海，康藏前鋒等雜誌是。專門地理的雜誌，

以譯馬可波羅游記的張星烺的父親張相文氏（民國二十二

年逝世）所主辦的地學雜誌，和翁文灝張其昀兩氏所編輯

的地理雜誌（按，實名地理學報）——從第五卷起改名方志

月刊（按，此誤，方志月刊乃是和地理學報並立的刊物）——為主

要。民國二十二年第二期的地學雜誌為紀念張相文氏發

行特大號，卷首載張星烺所撰張氏年譜，末尾有聶崇岐

氏所編該誌一百六十九期的總目錄。張氏全集，南園叢

稿二輯十五冊也由中國地學會出版，其中除中國地理沿

革史等總括的研究之外，尚有西游錄今釋，湛然居士年

譜，成吉思汗陵寢辨証書等有關西北史地的著作。翁文

灝是地質學專家，統轄北平研究院的地質調查所（按，實

為地質學研究所，但這研究所是與農商部立的地質調查所合作的），

他的研究結果略略彙集於錐指集，關於地理沿革的極

少。但如地學雜誌第十八卷三期所載清初測繪地圖考也

可算是地理沿革研究上的重要論文了。張其昀著有中國

地理大綱，中國經濟地理等書，但恐怕不是從事於地理

沿革方面的研究。

這裏所要說的禹貢半月刊便產生於以上的狀況中。

編輯人是有名的古史辨的著者燕京大學的顧頡剛氏，和

輔仁大學的譚其驥氏。發刊旨趣詳見於民國二十三年三

月的創刊號：先說數十年來帝國主義的壓迫，和中國人

民族意識的激昂，指出研究民族之演進不能不先明地

理；又述近年地理沿革研究之不振，而表示他們的研究

方針和抱負，即於清代學者精微謹嚴的方法外，加以今

天更進步的科學方法之利用。具體的工作計劃有：作一

部中國地理沿革史；作詳備精確的地理沿革圖；編纂中

國歷史地名詞典；歷代正史地理志的考訂校補，完成清

代學者未竟之業；摘出地理書籍中所見各種文化史，經

濟史的資料，加以整理。又貶顧祖禹讀史方輿紀要，以

為不惟卷帙繁冗，且承明人之弊，好空談形勢，對於歷

史地理的實際考証，往往不精確。傲慢地說箭內互氏東

洋讀史地圖雖負盛名，銷行也甚廣，實際錯誤百出，除

印刷精良外，一無足取。責備中國地名大辭典，中國古

今地名大辭典等書命名為大，而對歷史地名毫無創見的

考證，只是隨意地引用其他地理書籍的記述而已。我們

很希望，這自負甚大的禹貢派的人們趕快編纂一部可以稱『大』的歷史地名詞典；繪製不但印刷精良，而且沒有錯誤的歷史地圖；著作一部精確詳備而卷帙又不繁冗的讀史方輿紀要！

訖至現在，禹貢已刊行四十二期。禹貢裏沒有總目錄，但史學年報二卷二期有創刊號至四卷二期總目錄，參考它也可想見禹貢半月刊的內容了。（譯者按：東洋史研究每期卷末附有「定期刊物所載東洋史研究文獻目錄」，史學年報和禹貢各期的目錄全部收入。）現在只略述一二感想，以作介紹。

其中執筆者大半是顧譚兩編輯的學生或受他們指導的人，使人感覺雜誌中瀰漫着一種統一的精神也許因為這個特點的原故，揭載的各研究是采取分工合作的方法；即執筆者個人各分部門，限定時代，聚合起來便完成整個的地理沿革。例如担任古代地理的有北京大學的錢穆氏，戰國時代有鍾鳳年氏，漢代有編輯之一的譚其驤氏和史念海氏，三國時代有廈門大學的葉國慶氏，南北朝時代有谷霽光氏，俞大綱氏，史氏和谷氏又担任唐代，燕京大學引得編纂處的聶崇岐氏担任宋代，馮家昇氏担任遼金元三代以及東北史地，張維華氏担任明代，中央研

究院的趙泉澄氏担任清代。谷氏的唐折衝府考拾補（三之四），聶氏的宋史地理志考異（一之六至三之五），譚其驤氏的新莽職方考（燕京學報第十五期）都已收入開明書店的廿五史補編中，也就是禹貢發刊詞補清代學者未竟之業的了，趙氏利用檔案所作清代地理沿革表（未完），史氏的兩漢郡國縣邑增省表（一之八），和于鶴年氏的訂誤（二之九），史氏的反駁，（一之十二）以及史氏的兩唐書地理志互勘（三之二至九）都是補自來之闕，想必大有裨益於學界。此外埋頭於尚書禹貢篇的研究的有保定培德中學的馬培棠氏，專攻穆天子傳，山海經的張公量氏，專攻山海經的賀次君氏，他是致力於著水經注經流支流目（未完）的。提到水經注的專家，不能不舉編水經注引得的廈門大學的鄭德坤氏。鄭氏和禹貢的關係單見於通信（三之六，四之五），似乎是編輯人顧氏的高弟，算他在禹貢派的人們裏，大致不會錯吧。鄭氏的研究不止於水經注而已，曾著有中國明器（燕京學報專刊第一號），關於中國古代民族與徐中舒氏等的論戰（燕京學報第十一，十三期），關於山海經有山海經及其神話（史學年報第四期）的考証，又翻譯穆天子傳，載於英國皇家亞細亞學會華北分會雜

誌第六十四號以下，可算是三頭六臂地活躍着。此外中國地方志綜錄的作者朱士嘉氏，地圖繪製者吳志順氏，都不失為禹貢派的一員。關於地方志尚有四卷三期以下連載的張國淦氏中國地方志考，也值得注意的。王重民清代學術論文索引在出版之前，其地理部分先在禹貢發表，也是可喜的事（一之十，三之八，九，十二，四之五）。

從上面所述看來，這派的人們分工地研究各時代各部門，建立地理沿革的大殿堂。這些工作都是在以辨偽為基礎，努力於國學的廓清和整理的顧編輯的設計和監督之下的。早晚這些研究結果能集合起來，如發刊詞所說，變成中國地理沿革史，歷代地理沿革圖，歷代地名大辭典，歷代地理志考証等等。但繼清代學術論文索引而編一部「民國學術論文索引」，尤其地理沿革方面，不也是整理國學的一件事業麼？（譯者案：國立北平圖書館已有國學論文索引之作，已出四編，又有地理論文索引，森氏豈未見耶？）

文 學 年 報 (第二期)

答馬伯樂先生.....	郭沫若
元遺山論詩絕句.....	郭紹虞
論兩宋學術精神（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引論之一）.....	錢穆
大誥解.....	劉節
補後漢書張仲景傳.....	劉盼遂
格律論.....	董璠
「朋黨箝」釋.....	李鏡池
文以載道辨.....	沈心蕪
書經中的代名詞「厥」字.....	
.....	(瑞典高本漢 B. Karlgren) 著
.....	陸侃如 譯
評郭沫若近著兩種.....	
.....	法國馬伯樂 (H. Maspero) 著
.....	陸侃如 譯
劉子政生卒年月及其著述攷辨.....	周杲
明代戲曲興盛的原因.....	張全恭
諺語的探討.....	薛誠之
論歌謠.....	李素英
鄭康成著述考.....	陳家驥
納蘭詞的幾種作風.....	鄧 懿
蔣清容的九種曲.....	趙曾玖
漢魏歌十八曲集注.....	胡芝新
漢，唐，宋的大曲.....	由毓森
崑曲中南北曲之腔調與音階的比較研究.....	
.....	許勇三
黃昏.....	王元美
美的紀念.....	李素英
諺話.....	薛誠之

燕京大學國文學會出版 定價 道報 林道 每紙 冊每 元一角 燕京大學國文學會出版 定價 道報 林道 每紙 冊每 元一角

代售處：燕京大學佛學社、北平景山書社、來薰閣、文奎堂

『廣西省象縣東南鄉花籃搖社會組織』導言

吳文藻

這一本廣西象縣東南鄉花籃搖的社會組織研究專刊，可以說是用我們所謂『功能法』來實地考察一個非漢族團的文化的某一方面的一點收穫。這種工作，我們曾用一個新名詞來表述，稱作『社區研究』。我們

雖已屢次作文闡述社區研究的意義和功用（注一），介紹社區研究的近今趨勢（注二），並且還討論過社區研究的實行計劃（注三），但是當苦於沒有這種專門研究專刊的實例，可以貢獻給對於社區研究有興趣的同志。

現在王同惠女士費了她的生命給我們立下了社區研究的基石，給我們留下了這一個寶貴的成就，社區研究有了這一個實例，將來繼續工作自然比較容易了。我自然極願意在這專刊之前作一導言，一則代編者追述使他痛心的研究經過，並且藉此機會把上述幾篇關於社區研究的文字，擇要錄下，以備讀者的參考，再願略述非漢族團的調查和研究對於我們國家前途的重要性。

一
我得識王同惠女士，是在民國二十三年的秋季，我的『文化人類學』的班裏。二十四年春，她又上了我的『家族制度』班。從她在班裏所寫的報告和論文，以及課外和我的談話裏，我發現了她是一個肯用思想，而且是對於學問發生了真正興趣的青年。等到我們接觸多了以後，我更發現她不但思想超越，爲學勤奮，而且在語言上又有絕特的天才，她在我班裏會譯過許讓神父（Le P. I. Schram）所著的『甘肅土人的

婚姻』一書（譯稿在密月中整理完成）；那時她的法文還不過有三年程度，這成績真是可以使人驚異。

二十四年八月她和費君孝通由志同道合的同學，進而結爲終身同工的伴侶。我們都爲他們歡喜，以爲這種婚姻，最理想，最圓滿，他們在密月中便應廣西省政府的特約出發去研究『特種民族』。行前我們有過多次談話，大家都是很熱烈，很興奮。我們都認爲要充分瞭解中國，必須研究中國全部，地理上的中國包括許多非漢民族在內，如能從非漢民族的社會生活上，先下手研究，則回到漢族本部時，必有較客觀的觀點，同時這種國內不同的社區類型的比較，於瞭解民族文化上有極大的用處，我們互相珍重勉勵着便分手了。行後常常得到他們的『佳行通訊』和報告，字裏行間充滿了快樂，勇敢，新穎，驚奇的印像，讀完了總使我興奮。社會人類學在中國還是一門正在萌芽的學問，一向沒有引起國內學者的注意。我自己數年來在悄悄地理頭研究，常有獨學無友，孤陋寡聞之憾。這一對『能說能做』的小夫妻，真鼓起了我不不少的勇氣。他們是九月十八日到廣西的南寧，當即開始和省政府接洽研究方案，並且就在當地測量特種民族教育師資訓練所的苗搖學生的體質。雙十節到了象縣，又進行人體測量工作，十八日開始入大藤峯山。因爲社區研究需要較長時期住定的實地觀察，而體質測量又不能不到各村去就地工作，所以由王桑，過門頭，到六巷之後，同惠就住下專門担任社會

組織的研究，而孝通則分訪各村從事測量工作。十一月二十四日他們離開花籃橋區域到物極區域的古陳。本來，依他們的計劃在物極區域工作一月，可以到金秀的茶山區域，預計到本年二月可以把大藤峯山的長毛研究完畢。此後同惠便回到北平，繼續在燕京大學作研究工作。誰料竟在十二月十六日由古陳赴羅運的道路上發生了慘劇。

由古陳至羅運的一段山路，極其曲折險峻，而和他們同行的嚮導，又先行不候，以致他們走迷了路，誤入一帶竹林之中。林中陰黑，他們摸索着走近一片竹籬，有一似門的設備。以為是已到了近村，孝通入內探身視察，不料那是一個獵人設下的虎阱！機關一踏，木石齊下，把孝通壓住。在萬千驚亂之中，同惠奮不顧身的把這石塊逐一移開，但孝通足部已受重傷，不能起立。同惠又趕緊出林呼援。臨行她還再三的安慰孝通，便匆匆走了；她從此一去不返，孝通獨自在荒林寒穴中痛苦戰慄地過了一夜，次日天剛破曉，便忍痛向外爬行，至薄暮時分，才遇見獵人，負返鄰村。孝通一面住下，一面懇請獵人們四出搜尋，到第七天才在急流的山澗中，發現了同惠的遺體。她已為工作犧牲了，距她與孝通結婚之期才一百零八日。

我們正在北平盼望他們工作圓滿成功回來的時候，突然接到這不幸的消息，使我精神上受了重大的打擊。我不但不知所以慰孝通，也不知所以自慰。我們這些幼稚的子民，正在努力的從各方面來救護這羸弱的祖國，這一支從社會人類學陣線上出發的生力軍，剛剛臨陣，便遭天厄，怎能不使人為工作灰心，為祖國絕望？

孝通真鎮定，真勇敢，他在給我的信末說：「同惠既為我而死，我不能盡保護之責，理當殉節；但屢次求死不果，當係同惠在天之靈，尚欲留我之生以盡未了之責，茲當勉力視息人間，以身許國，使同惠之名永垂不朽」。這幾句話何等沉痛，何等正大，又何等理智？讀信至此，使我忍不住流下了悲哀欽佩的熱淚。

同惠是死了，在研究民族社會生活中，女考查員的地位是極重要的，因為家庭內部生活的種種，是必需由女考查員來作局內的研究。同惠是現在中國作民族考查研究的第一個女子，而且在搖山的考查中，她充分的發揮了她語言的天才，她竟為研究而犧牲了，後起倘未有人，這損失是不能計算的。

同惠是死了，然而孝通還在地永遠的靈感中活着，我們這一班研究社會人類學的人，也要在地永遠的靈感中繼續奮鬥，並希望這靈感能鼓舞起無數青年，來加入來填滿這社會人類學的陣線。

現在孝通已經在病床上，在旅行中，把同惠所得關於研究花籃橋社會組織的材料，整理成篇，貢獻於讀者。我願意讀者能珍視這一點收穫。因為這是一個青年人用性命換來的成績。

一一

在這專刊的本身，編者因為行文的嚴謹，限於敘述性質，對於社區研究的意義沒有闡發，但是為了普通讀者的方便起見，我願意在導言中代為一述。

在沒有談到社區研究以前，先將社區的意義稍加解釋。社區一詞是

英文 Community 的譯名，在這裏是和「社會」相對而稱的。我們要從社區着眼，來觀察社會，瞭解社會，所以造出這個新名詞。用新名詞有一個好處，即不致被人附會。簡單說，社會是描述集合生活的抽象概念，是一切複雜的社會關係全部體系之總稱；而社區乃是一地人民實際生活的具體表詞，有實質的基礎，自然容易加以觀察和敘述。在社會學文獻中，這兩個名詞當然還有許多別種用法，但是在這裏，都是專以上述的分別為標準的。

社區既指一地人民的實際生活而言，至少要包括下列三個要素：（一）人民，（二）人民所居處的地域，（三）人民生活的方式，或是文化。

社會組織是社區第三要素，即是文化中的一部分。文化是社區研究的核心，文化最簡單的定義可說是某一社區內的居民所形成的生活方式；所謂方式係指居民在其生活各方面活動的結果。文化也可以說是一個民族應付環境——物質的，概念的，社會的，和精神的環境——的總成績。文化可以分爲四方面：一，物質文化，是順應物質環境的結果；二，象徵文化，或稱「語言文字」，係表示動作或傳遞思想的媒介；三，社會文化，亦可簡稱「社會組織」，其作用在於調適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乃應付社會環境的結果；四，精神文化，有時僅稱為「宗教」，其實還有美術，科學，與哲學，也須包括在內，因為他們同是應付精神環境的產品。

這樣的分法，完全是爲了解剖文化而擬定的，並不就是文化實體的本身。實際上，文化是一個有機的整體，發生作用時不是局部的，乃是全部的，當然不容加以人爲的機械的分割。文化實體固然是整個的，但

是爲了研究的方便起見，我們又不能不揀定這個複雜整體中之某一部，例如物質文化，語言文字，社會組織，宗教美術之類，來作一方面全部的研究，以觀察其間的相互關係。譬如本專刊是以社會組織爲軌範的，它一面要顧到社會組織和物質條件，語文，以及宗教等觀念界的縱橫錯綜的關係，一面亦須描述社會組織和人口與土地相互影響的實況，是以選擇一個代表區域，只取社會文化的某一方面，來作整個的，精密的觀察，乃是社區研究上唯一較好的方法。

社區本是文化在時間上和地域上的一個歷史的和地理的範圍，大體是就文化的地域性言，文化一面固有其地域性，一面尙有其時間性的認識，較之地域性的認識尤爲重要，因爲文化原爲歷史的產物。社區生活如果離開了時代背景就無法瞭解。我們所說的社區研究特別着重由實地工作入手，而這社區必是現代社區，所以說社區研究乃是現代社區的實地研究。

直接觀察社區，有兩種說法：一是社會調查，一是社會學研究。二者的目的和方法是不同的。社會調查大都以敘述社區實況爲主體，對於事實存在的原因，以及社區各部相關的意義，是不加深究的。社會學研究，則不但要描寫事實，記錄事實，還要說明事實，解釋事實。所以我們也可以說社會調查只是社會生活的見聞的蒐集；而社會學研究乃是依據事實的考察，來證驗社會學理論，或「試用的假設」的。

社會調查家敘述事實的範圍，大都限於一社區內的物質狀況，例如實業，工資，住居，衛生，生活程度之類。至於該區域所流行的傳統，標準，價值，意見，以及信仰等，多置之不問；而社會學家考察一社區

時，除了描寫經濟生活和技術制度外，還要關心民風，禮俗，典章，制度，以及民族的精神和理想。他們尤重視這各部分間的聯鎖關係，以及部分與整個間所有的有機關係或交感歷程。

我們所說的社會學研究法，主要的就是功能方法論。這種方法論的主旨，乃是：『以實地研究始，而以實地研究終』；『理論必須根據事實，事實必須符合理論』。在實地研究以試驗這方法論時，應注意的綱領如下：

(一) 在一個特殊社區之內，社會生活的各方面都密切的相互關聯而成一個整體。在研究任何一方面時，必須研究其它各方面的關係，因此，研究一個社會中的經濟生活，若不同時考慮它和家族或氏族組織，宗教，以及社會制裁等的相互關係，就不能完全明瞭它的經濟方面。這樣就是說，每一種社會活動，都有它的功能，而且只在發現它的功能時，纔能了解它的意義。在研究任何『風俗』或『信仰』的功能時，必須把社區看做一個統一的體系，然後來定它在這整個社會生活中所佔的地位。

(二) 一個社區的社會生活的基礎，更是一個特殊的社會結構，亦就是由個人聯為一個集體的一組社會關係，所以社會的綿續，社會生活的綿續，必須依賴結構的綿續。

(三) 社會功能和社會結構二者合併起來，就是社會體系。這概念包含兩方面，一方面是外界的適應：社會體系乃是一個結構，其中含有某數量的人口，在一個特殊自然環境中，獲得他們的物質需要的供給；

另一方面是內部的完整：社會體系靠着個人利益的和諧連合與調適而將各個人聯成一體。社會組織就是這個完整的產物，或說它的本身就是這個完整。任何社會活動的功能，就是它對於適應或完整的貢獻。

在此不妨附帶聲明一點。就是：根據實地觀察的社會學研究法與根據文獻檔案的歷史研究法，二者是相成的。有重大的科學價值的社會學研究，必然是一個時間上的研究。因為可由觀察得到的一切社會現象，總是歷史的演變而來的結果。例如我們研究現前中國某一區內的親族制度，我們決不能忽略了這制度在過去數千年來發展的大勢，也不能漠視這制度在該社區內有關歷史地理背景的題材。又如欲實地考察民風禮俗之時，我們必須參考一切有關禮儀習俗的歷史文件，以資比較。所以我們以為歷史的與功能的兩種研究，應該相輔而行。

三

末了，略述非漢族團的實地考察在社區研究上的特殊意義，以及此種實地考察對於中華民族國家前途的重要性。

先說考察非漢族團在社區研究上的意義：我們以為欲澈底明瞭中國現代社會的真象和全相，除了研究漢族在邊陲的移民社區，在內地的農村社區，在沿海的都市社區，和在海外的華僑社區外，必須迅速的同時研究中國境內各種非漢族團的地方社區，因為滿，蒙，回，藏以及西南諸土著民族，均為構成中華民國的份子，在過去和現在，均佔有極重要的地位，自應列入整個社區研究和國家建設計劃範圍之內。現在東北已非我有，西北則危在旦夕，我們勢不得不先從西南民族的實地考察做

起。又若純從實地考察的訓練步驟來說，從西南民族做起，也有種種便利。譬如：（一）我們所謂之功能的研究，乃是以比較的觀點為工具的。大凡一個人永遠只在一種文化環境之下過活，是不容易得到一個比較的觀點；如沒有比較的觀點，就不容易發現問題之所在，更談不到深刻的分析。比較社會學家對於文化論所以能有獨特的貢獻，也就因為這一點。所以我們若要訓練一個實地研究員，使他獲得比較的觀點，莫如讓他先去觀察一個他和本族具有最悠久亦最深長的歷史關係，而同時却仍保有他在體質上，語言上，及文化上不同的特性的非漢族團。編者所揀定的廣西象縣東南鄉的花籃橋，便是這樣的一個非漢族團。他們且單從花籃橋的社會組織一方面來考察，這亦符合了社區研究上惟一較好的方法的條件。

（二）若就社會文化的複雜性言，西南非漢族團所過的生活，自較其他非漢族團樸實而簡單。在應用比較法以研究非漢族團的時候，必然是先從研究較簡單的社會入手。在一個極簡單的族團中，人口稀少，土地窄狹，生活技能鄙陋，因而在文化上，亦常呈一種較緊湊的現象。這種文化上高度的『有機的統一性』，非內地較大的村落社區所可比擬的。這種社會各部的相關性和一貫性，都可以由『局內觀察』得來。我們看過這木花籃橋的社會組織以後，就不能不承認該族社會組織的嚴密，文化配搭的細緻。試一設想，這樣的社會一旦陷入危機，不但族團內的各個人不能維持他原有的生活，便是整個社會亦將隨之而動搖瓦解。例如本專刊內所述，爲了外婚範圍和村落組織不相調適的關係，曾經引起婚姻停頓多年的事情。這種人類與社會組織間由相互影響而形成的局勢，惟有在簡單而緊湊的文化中，才會得到顯著的表現。而用功能法來觀察這樣的社會形態，尤有莫大的便利。

研究非漢族團所得的材料，不但在學術上有極大的價值，就是在中華民族立國的基礎上，亦將有它實際的效用。科學研究雖非專以應用為目的；而並非專為應用的研究，往往於無意之中，能有重要的應用價值。並且每一科學，在它草創的時候，如能適應國家及社會實際的急需，常能得到迅速發展的機會，故實用結果究為科學所不可棄置的。而況我國眼前所處的特殊環境，更需要吾人特別注重有關國家及社會最迫切的實際問題的研究。編者有鑒於應用人類學的重要，所以在末一章討論族團間的關係時，曾暗示了邊省政府對付『特種民族』應取何種政策的實際問題。茲專就這實際問題的重要性，稍加申釋，以喚起國人的注意。

我們漢人都得承認，中華民國雖已成立二十五年，而離『民族國家』建設完成之期尚遠。在中國境內，許多非漢族團和漢族迄未打成一片，彼此常處於歧視的地位，在名義上雖爲『五族共和』（西南諸土著民族是棄之度外的），在事實上，各族間却還沒有形成一個大一統的『族團意識』，這是無可掩飾的。在海禁未開以前，漢族在東亞大陸上，本處於領袖族團的地位，它擁有最多的人口，最大的領土，和最高的文化。勢力所及，在滿清武力統治之下，形成了一個政治上的大帝國。當這『大帝國』的向心動向，尙沒有把許多複雜份子，在語言，文化，和意識形態上形成一個大族團單位的時候，已與歐美及日本等強有力的族團發生了直接的接觸。在這接觸日益密切的處境下，強鄰因有擴張領土或霸佔商場的野心，遂不惜利用我們各族間的隔膜，來分裂我們的國家，阻礙我們形成統一族團意識的進程。自外蒙獨立，『滿洲國』成立以來，四圍的非漢族團，都已迅速的開始了離心的動向，使我們歷來希企的各族一統的大事業，遇到了空前的險阻；而國內的民族問題亦一天一天的尖銳化了。

在這局勢之下，雖已有了所謂『到邊疆去』的運動，但是這運動還祇是一個口號，一種希望。『到邊疆去』，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最困難的一點，即是我們根本不明瞭非漢族團的生活實況。在沒有相當瞭解以前，侈言『到邊疆去』『同化政策』……乃至『特種民族教育政策』，都是不切實際之談。就以本專刊最後一章內所顯示的大藤峯山中族團關係複雜的情形來說，我們已可以知道邊省長官在實行開化或特種教育政策時所引起怎樣一套糾紛的問題了。

普通說來，當一個低級文化與一個高級文化相遇的時候（這裏所謂『高』『低』，係敘述的名詞，並不包涵價值觀念在內），常常會發生幾種實際問題，如人口問題，土地問題，和宗教問題等。試以花籃橋為例：第一，人口降落的現象，是很顯明的（約在六百年中，減少原有百分之三十五）。編者曾詳述花籃橋以及其他長毛橋，自入山以後如何因土地限制而引起家庭破裂，又如何為預防家庭破裂而限制人口增加。將來如果研究其他正受或將受漢化的猿族時，或者還會發見另一種現象，即是土人因為不能適應漢族移民所造成的新的社會環境，而逐漸絕滅。這就是漢，非，美洲諸土著族團與西洋文明接觸以後所遭遇的窘境。

第二，土地問題的嚴重化：譬如上面所說的，因土地與人口不能維持均衡，人口於是降落；而惟一補救之法，即是限制漢人入山耕地，多給他們保留耕種的土地。又如長毛橋與過山橋因移殖先後的的不同，而引起了地主與佃戶間的階級衝突。這種族團間的衝突，直接影響了族團結構的本身。此種土地問題正在急遽的演變中，需要地方政府予以妥善的解決。

第三，在文化形態上，反映了人地比例不相埒時的一個徵兆，便是巫術神話的發達。例如板橋處於佃戶的地位，常受其地主長毛橋的壓

迫，在物質世界既得不到滿足，惟有從想像世界去求安慰，因而宗教美術的『精神文化』較為發達。據說，長毛橋中，如遇重大的疾病或事故發生時，要去請板橋來招神問卦。這樣可見足衣食的長毛橋也有仰求於他的佃戶的地方。這例子告訴我們：一個族團間大多數人在社會和經濟生活上失調，因而呈現心理緊張狀態的時候，就會在精神生活上來設法彌補以求解脫的。這亦是已受近代文明影響的未開化民族中所常見的現象。

以上不過專就花籃橋的範圍隨舉數例而已，如在其他非漢族團中進行實地調查，亦會發現類似的問題的。由此可知政府當局在沒有規定對付非漢民族的一般政策以前，在各民族中先須進行大量的社會學調查，如同惠這本花籃橋的社會組織研究專刊，祇是開了端緒罷了。這種實地研究專刊加多以後，可以增進我們對於非漢民族的實際生活的認識。有了充分的認識，再來規定初步的具體方案，然後逐步予以推行，隨時加以修正，或者可以發生相當的實效，產生較合意的結果。廣西當局勵精圖治，凡有與舉都開風氣之先，這種果敢有為的精神，是值得為其他邊省政府效法的。最後，甚願乘此機會感謝廣西省政府在過去一年間所予孝通同惠在研究上的種種優待和便利！

民國二十五年六月七日。

（注一）吳文藻，『現代社區實地研究的意義和功用』，北平晨報一九三五年一月九日社會研究六十六期。

（注二）吳文藻，『社區的意義與社區研究的近今趨勢』，社會學刊，第五卷第一期，第七至二〇頁。

（注三）吳文藻，『中國社區研究計劃的商榷』，天津益世報一九三六年五月六日社會研究復刊第一期。

通訊一束 八七—九五

八七

頤剛吾兄大鑒：手示敬悉。青山定男氏一文，弟早已見過，竊意此等文字別有用意，並非是學術上正當之討論，即置之不答亦可。今既預備作答，弟意最扼要者，在說明王國維先生之學問與日本關係之真相。此層確是一大問題，惜弟對此味無所知。惟王氏學問實自承接晚清道成以下之學風，雖運用種種新材料，而並未特闢新途徑。王氏為學自有轉變，其對近百年來之學術界謂其有貢獻則可，謂其從此劃一新界綫則殊未也。至我僑為學本末是否沿襲王氏而來，此等處亦難與異邦一不相干人瑣瑣辨說，則逕置不理可已。彼涉及弟諸篇，弟意有一層當答。彼謂弟「所論，是檢索漢書地理志，水經注等所載地名，或有關連的地名，依據來比定古書的地名」，此語實似是而非。即如彼所舉弟論「岐山」，論「洞庭」諸節，弟乃就古書原文「內證」說明舊來說地望者之誤。周初地理攷三七、三八，三九，四〇，四一，四二，四三各節皆論岐山，即如史記周遊大戎東徙，秦襄公以兵送平王，平王賜之岐西之地以下一大段記載，明明岐山在東不在西，此所謂就古書原文求內證也（論洞庭亦然，原文均甚詳）。青山氏乃謂弟只檢索漢書地理志，水經注等地名相比附，豈非大笑話。彼並不細讀我僑文字，何怪他完全作一筆抹擦之

語！至彼謂「要共同擔當這種研究」，此乃圖窮而匕首現也。惟有勸他好好努力，學術之是非得失與國際之戰伐攻取並非一回事。然我僑國恥未濼，向彼說此種話，不徒貽笑，亦屬內慚耳！草此，即頌日祉。弟錢謹敬上。

八八

頤剛吾師：

日昨由妙峰山歸來，在禹貢第五卷第七期中得讀吳瞻先生答覆生前致吾師批評其所著之十六世紀前之中國與南洋一函，初本不欲答覆，後覺其對於明史及明人著作有較深之研究，故不厭求詳，再度請教。望將此函在禹貢中發表，以就正於吳先生為感。

生前函所批評者僅兩點：（一）謂以「三佛齊等於Sumbata，與龍牙門等於Singapore」為錯誤。（二）謂以「三保太監鄭和下西洋係繼承兩千年來的傳統政策——以國家為主體去經營國際貿易，……欲從國際貿易上的收入，以解救當日難關」為錯誤。其正面證據計四條：旁証計兩條，其中一條略謂，鄭和此行使命既欲發展國際貿易，以解救國內經濟的難關，而又「多齎金幣……給賜其君長」，與其所期望豈非南轅而北轍？

吳先生大函（一）謂明初之金幣指織金文綺之絲織品。但一面恐生不明白，一面又恐不相信，故舉出明史及明人著作等書以供參攷，蒙指

教，請轉謝！可是連日翻閱雖勤，而所得的材料絲毫無補於問題之解釋。明史卷三百二十四，外國五，占城條云：

永樂元年遣行人蔣賓興王樞使其國，賜絨錦，織金文綺，紗羅。

明年賜紗幣。四年遣中官王貴通齋敕及銀幣賜之……十三年王

師方征季擴，命占城助兵，尙書陳洽言，其王陰懷二心，愆期

不進，反以金帛戰象資助季擴。宣德元年行人黃原昌往頒正朔，

緹其王不恪，卻所酬金幣以歸。

全上書卷三百二十五，外國六，滿刺加條云：

滿刺加在占城南……，永樂元年賜以織金文綺，銷金帳幔諸物。

九年，其王來朝，賜金織龍衣二襲，麒麟衣一襲，金銀器，帳幔

衾褥悉具……。漸行賜宴奉天門，再賜王玉帶，儀仗，鞍馬，黃

金百，白金五百，鈔四十萬貫，錢二千六百貫，錦綺紗羅三百

匹，帛千匹，渾金文綺二，金織通袖膝襪二……。十二年王子母

幹撒子的兒沙來朝，告其父計，即命襲封，賜金幣。

以上兩段紀述，在明史算爲金幣與織金文綺較有連帶關係的文字，但讀

過以後，不但不能「了然」，反而發生兩個疑問：（一）金幣既「正是

一種輸出最多之商品」，何故占城王又以之酬中國使者黃源昌？（二）

滿刺加王永樂九年來朝則賜以黃金，白金，錦綺，紗羅；十二年王子來

朝，告其父計，則獨賜吳先生所謂織金文綺之金幣（案，明史三百二十

四外國五暹羅條，「洪武」十四年王子三賴波羅摩刺剖的賴遣使告父之喪，命中官郭文往祭，別遣官齋詔封其子爲王，賜以素錦素羅，此實令人莫明其妙。明太祖實錄二云：

（二年二月甲子）賜京衛軍士錢帛。

全上書三云：

（五年九月庚子）命河南侯陸襲，以侯就第奉朝請。娶仕元爲樞

密同知守武安等州。歲丙午以徐宿二州詣大將軍徐達請降，上擢

爲江淮行省參政。賜文綺白金，還守徐州。

以太祖實錄所載兩段文字與明史宦官傳鄭和條（案，金幣兩字，鄭和條

凡三見：（一）多齋金幣。（二）錫蘭山國王亞烈苦奈兒誘和至國中索

金幣，發兵劫和舟。（三）「永樂」十八年九月命「侯」顯往「招納樸

兒」宣諭賜金幣，但並無織金文綺字樣）對觀，其所謂金幣似係白金文

綺……之省文。蓋生原以金幣爲兩個普通名詞，且聞海內明清史的權威

者某老教授謂：「金幣當爲二物」，今又有吳先生「銀幣爲二物」之說

爲旁証，益知其言之不妄。抑尤有言者，凡解釋典籍必須有確鑿的證

據，吳先生既不能舉出正證，而其所舉之旁証如（一）「其時之法幣爲

鈔，私幣爲錢，以金銀交易俱于禁例」與（二）「（金銀）產量不多，

不能成爲商品交易之主要媒介」等說，均不能成立。（一）在專制時代，

所謂「禁例」即是「皇例」，「皇例」只禁人民，不禁朝廷。成祖既可

以將金銀賜夷君，鄭和奉旨下洋，當然可以齎金銀至夷國，且當時是「上有限用之名，下無從令之實」，吳先生既亦知「民間有以金銀交易之情形」，則其立場已毀，自不成立。(二)亦似是而非，蓋中國以銀爲幣至晚當在金源時，金史本紀十：

「承安」二年已始鑄「承安寶貨」。

皇朝文獻通攷卷十三錢幣攷一：

白金之用，惟漢武之白選，王莽之銀貨，一見於史，而後亦漸廢。……六朝迄唐，交廣之域，以金銀爲幣，然止限於一隅。至

金時鑄銀名「承安寶貨」，公私同見錢用，此以銀爲幣之始。

明承先人之「遺產」，而永樂間又大開銀坑，設立銀場（詳見明史卷八十一食貨五），即算「產量」不多，但再加上全份「遺產」，數量必略可觀，雖不能成爲國內商品交換之主要媒介（？），想必足供國際間一時耀武揚威之消費或商品交換之主要媒介。且在當時「重農抑商」之政策下（案，明史卷八十一食貨五商稅條，「永樂初西洋刺泥國來朝，附載胡椒與民互市，有司請徵其稅，帝曰，「商稅者，國家抑逐末之民，豈以爲利？今夷人慕義遠來，乃侵其利，所得幾何，而虧辱大體多矣」；不聽」）。鄭和一堂堂天朝專使，率兵下洋，豈肯作那更甚於虧辱大體的逐末事情。是金銀產量多少，在國際間能不能成爲商品交換之主要媒介，不在本問題範圍之內，吾人亦大可不計較及此。——至於

謂，「海通以後，墨洋輸入，中國亦自鑄貨幣，於是始稱Coin money爲銀幣，金幣」，此實不敢苟同。皇朝文獻通攷卷十三錢幣考一又云：

自宋迄明於銅錢之外，皆兼以鈔爲幣，本朝（清）始專以銀爲幣。

漳州黃可垂呂宋紀略云：

呂宋島爲千絲屬國，千絲購者，西洋番國名也。與蘭勃蘭西

紅毛相鼎峙，俗呼爲宋仔，又曰實班牙，一作是班牙。閩廣中所用銀餅，肖其國王之貌而鑄者也。

外國史略云：

嘉慶年間亞默利加藩屬地自立爲國，不受是班牙管轄，廣開港口，所獲利漸微，乃復調兵帥以代治其島，會土人互守之。每年國幣所收銀百五十萬員，所運入之貨約銀五百十五萬七千餘員，所運出者約銀百四十三萬六千員。（見海國圖志正集，清道光十二年寫成。）

由此觀之，如其謂「自墨洋輸入後，中國亦自鑄貨幣，於是始稱Coin money爲銀幣，金幣」，無寧謂「自西班牙銀輸入後，中國又自鑄貨幣，於是稱Coin money爲銀圓，金圓」。所謂「金」者指其實質，「圓」者像其形，「名正言順」，莫是過焉。通寶稱幣，乃我國「土名」，絕不帶「舶來品」味。若必謂銀幣，金幣名稱之產生，由於Coin money之輸入，實難避免「數典忘祖」之嫌矣。

(二)謂，「許君評論文而即抄略所引者相責，此非出於未讀略文，妄加評斥；即爲故意剽竊，倒戈自炫：二者必居其一」(？)。生前函中既一字不漏，舉其原文數段，此可爲曾讀吳先生大作之鐵證。至所引明史鄭和傳與皇明四夷攷雖有與吳先生相同之處，但此是至重要之史料，亦可說是此問題之核心。凡討論及此者不能不引用。既同係引用，何能責人剽竊？是以上所言兩者，未必居其一。姑報之曰，「以子之矛，陷子之盾」，不亦可乎？

(三)謂，「關於地理考證，出院後當別爲文論之」。敬祝早日恢復健康，以便領教。

原函答覆既竟，再進而請教於吾師：唐玄宗御撰之唐六典紀十四種金：曰銷金，拍金，鍍金，織金，研金，披金，泥金，鏤金，燃金，鍍金，圈金，貼金，嵌金，裏金等。明又有「渾金」之名。織金文綺稱金幣，渾金文綺(見上滿刺加條)……又稱什麼幣？金品又指什麼綺？專此，敬請著安。

學生許道齡謹上。六月十四日。

八九

頤剛先生座右：久慕鴻儀，未親擊教。自從我公提倡史地學研究，發刊禹貢以來，晚即按年訂閱，愛不忍釋。雖知有徵求會員之舉，終以不學無術，未敢冒昧。一昨與學兄顧敦錄君函中提及，願兄乃爲晚紹介入公之門；如承進而教之，真令欣感莫名。晚好讀史書，食而不化，初泛讀之，迄不可復憶；深知此弊，得黃任之先生語以「本位向上」，乃摒絕

他書，專就「郵驛」鑽研；致力雖勤，終無所獲，斯由暗室摸索，未正高明之故也。茲謹檢呈近稿二篇，井蛙之見，有汗尊聽，不勝惶悚之至。再刻下晚正在尋求宋代驛制資料，雖知有嘉祐驛令及張方平編天下驛券則例(前者即按後者編次三卷)，不知此等書現在可有存否？或已由何人編入何種叢書？擬懇我公便中賜示，感激不盡，但不忙也。專此敬請道安。懷祖詣謹肅。四月卅日。

祖詣先生史席：頃由顧師轉來大札，敬悉。承詢關於宋代驛制書籍，謹代答於下：張方平嘉祐驛令及天下驛券則例二書雖見於宋元人所撰各書目中，然明焦竑國史經籍志及清黃虞稷千頃堂書目皆不著錄，疑其時已佚，故今已不可見。宋人筆記中每有涉及驛傳者，細加搜討，或可有所獲，如王楙之燕巖貽謀錄(學津討原本)，吳處厚之青箱雜記(知不足齋叢書本)，又唐末叢書本，孫光憲之北夢瑣言(雅雨堂叢書本，又雲自在叢書本)及沈括夢溪筆談(津逮秘書本)，張舜民畫墁錄(唐宋叢書本)等，皆略有言及，雖零星瑣碎，要可以備參考，未知閣下曾翻閱否？專此，敬頌撰安！

史念海再拜。

九〇

頤剛先生：前些日子送上郭沫若論易年代的跋一篇，想已見到。最近于文論中補作一表，奉上。最近在卜骨中發現「北佐夷」「西佐夷」一片，從此可知「淮夷」本爲「佐夷」，而殷時並有北西「東」的散布，正

想找些材料，「做成一篇，或者投給『禹貢』」。（禹貢的「鳥夷」，「鳥夷」均即「佳夷」之譌。）卜辭方面地名，頗有整理之可能，但我于古代地理不熟，做時甚麻煩耳。專此，敬請撰安。
陳夢家拜上。
五月六日。

九一

頤剛先生台鑒：前蒙指導，啓發良多。敬啓者：茲將唐個人對於洪水傳說之意見抄出早上，請爲指教。關於此說，依陶希聖先生之意見，應存在於人類之新石器時代，與割禮，新石器時代之建築，初期農業爲同一時期；於此時期，中國之傳說中有禪讓，其他各國之洪水時代已有父系制之存在。陶先生之意見，唐大體上都同意，惟以陶先生所見之材料尙未見到，故不能作爲參攷。至陶先生所云已入於父系時期，誠不能不引起唐之惑疑，蓋新石器之初期各國仍多屬母系制，況母系制更以初期之農業爲基礎耶！以是而推論禹貢之九州說，則誠爲無稽；而唐意與先生不同者，則爲九州應即商領中之九有九圍，與尚書中之九族有關。陶先生亦以爲此有類於羅馬之七個部族，實應爲中國古代之九個部族；唐疑州，述，遂，族原爲一種稱號，九州或爲住居於九個河川流域之部族，但以材料尙未充實，故不敢妄言。所草洪水傳說與人類社會之發展一文，如有發表價值，請即公諸貴刊，否則亦乞批示寄回爲盼。揣此敬請撰安。後學劉興唐敬上。二五，五，十五。

按，陶希聖先生曾告頤剛，謂「九州」是沿水民族的疆域說，「九丘」是山居民族的疆域說，頤剛亦有異議。蓋「丘」乃水

邊較高之地，非山也，故禹貢於兗州之平治云「降丘宅土」，以兗州全爲低地，而又值河濟諸水之下流，每年都有定期氾濫，當此之時，人民或住州，或住丘，以待水退而耕作。因氾濫時彼此住居地的隔絕，推想全世界也應有這樣大規模的分域，於是有九州說和九丘說的發生。劉先生以爲「九州」應與「九族」有關，頤剛不敢贊同，古代一國一家固可分成許多族，數目必不能以九限，但一個人有關係的族只有三個，即父黨，母黨，妻黨；所以秦法極嚴峻，也不過誅三族。「九族」乃是後來由「三族」放大的，且根本和疆域說不發生關係。如不從家族關係上講而說是古代住居於河川流域之九個部族，未知證據何在？承示洪水傳說一文，謂此傳說與冰河時代無關，亦不能因此證明人種之一元，頤剛甚表同意，當在下期刊出也。

九二

崇武弟鑒：來函敬悉。接到紹伯計音，本擬立即通知頤剛先生，曾囑李菊田君代擬一稿，因菊田患病，近又有鼓盆之戚，未果。茲就來示，條答於後：

- 一、紹伯之遺像，可以向其家中索要，殿元負責。
- 一、紹伯之傳，繆彥威先生（鉞）來信作傳，殿元亦擬託人代撰，學生亦可作傳，惟均須待至暑假中，現時不易也。
- 一、紹伯稿件，已令馬成學吳俊明二生負責整理，亦須於暑假中竣事。

胡厚宣君曾來信，擬整理後在商務館付印。如整理之後，先由禹貢披露，亦無不可。

請先轉達顧剛先生。關於紹伯身後事，經整理就緒後，全部交由顧先生，繆先生及厚宣等主持辦理。

即頌學祺。

馬殿元手啓。六月一日。

按馬紹伯先生（培棠）今春病逝，本會同人不勝哀悼。已由本會會員王崇武先生委託保定培德中學馬殿元先生，徵集其遺事遺文；爰將覆函披露如上。一俟集稿較多，當出一紀念專號，藉留紹伯先生一生勤學之苦心於人間也。胡厚宣先生（福林）與之有舊，願更努力！

九三

頤剛吾師：

前此論堯典成書時代，至今忽忽經年。每有所思，輒以單文孤證，恐成肌斷，竟不敢自持其說。自思於上古之文，尋求故實，在在皆荆棘之途。惟好學深思，假以時日，或可有裨耳，幹又何敢自信焉。

葉谷馨先生之文，前屢見之。葉君性極篤實，在同學中自是佳士。

前作漢晉閩中建置考，略及其古閩地考中一二，一得之愚，固非欲與之校長短。近讀南北朝史籍，覺仍有疏失，方擬重為補正。適在禹貢中見葉君來書，知其亦有此意，甚善，深望能早日完成，俾相為諍友也。

專此，敬頌道安。

學生勞幹敬上。六月三日。

九四

諸位先生：茲啓者：接讀禹貢半月刊五卷七期，欣知選舉職員業已有成，未克親臨一瞻盛舉，乃一憾耳。厲學無知淺，得能聆悉高教，亦云幸也。因身廁政界，環境惡劣，求知之時殊鮮，而親自察驗，尤為不易得。平度位于山東半島西境，文化素未開闢，近來雖稍稱進步，而民俗粗野，匪類常出，是以對於學術上之攷察仍為有碍。觀其縣志，固有二三特殊之記叙，如古蹟唐養兒之起事傳說地等，未嘗不可一往。其他棠邑等故城亦然。今逢縣志新刊，有正續編之分。厲已預定全函，但該定單尚不足額，故先郵寄正編，餘者當俟續寄。祈存本會，并請賜復。專此敬請大安。張晉厲頓首。六月八日。

九五

肖甫先生閣下：遠教多日，彌殷懷想。昨奉尊著沮溺辨，深佩卓識！中國古蹟十有八九純係裝點門面，無足深論，『伍鬚鬚』『杜十姨』皆此類也。葉縣弟曾躬歷，堯里城僅一土圍，在平原，非在山，頤剛先生所言，或係另一處也。今日古董家所藏，大抵今董，如先生所作，真古董矣。『古蹟之董狐』，願以此相贈。弟今晚偕傅沅叔游恒山，亦欲蒐求一二碑碣為諸先生之助。囑交諸友之作，遵即代交。專此復謝，即頌著安。

弟邢端頓首。六月十日。

按，堯里故蹟，原只知有甘肅文縣及河南湯陰二處耳；得冕之先生此書，乃知河南葉縣亦有之；何其多也？恒游歸來，倘蒙以游記見賜，不勝感幸。